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

(污染影响类)

项目名称：年产 200 吨超宽高纯高密钼平面溅射靶材项目

建设单位（盖章）：洛阳丰联科绑定技术有限公司

编制日期：2025 年 05 月



中华人民共和国生态环境部制

洛阳市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表）承诺制审批申请及承诺书

一、建设单位信息：			
建设单位名称	洛阳丰联科绑定技术有限公司		
建设单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10322MA44PN2F26		
项目名称	年产 200 吨超宽高纯高密钼平面溅射靶材项目		
项目环评文件名称	年产 200 吨超宽高纯高密钼平面溅射靶材项目		
项目建设地点	河南省洛阳市孟津区先进制造业开发区空港园区（隆华科技集团（洛阳）股份有限公司 6 号车间）		
是否未批先建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否按要求处理到位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项目主要建设内容	项目租赁隆华科技集团（洛阳）股份有限公司 6 号车间东侧部分 3300 平方米，年产 200 吨超宽高纯高密钼平面溅射靶材。 工艺流程：外购钼粉-混粉-冷等静压（外协）-烧结-轧制（外协）-机加工（车、磨、铣）-清洗-烘干-绑定（依托现有）-包装；主要设备清单：电炉、水切割机、龙门铣床加工中心、数控车床、磨床、清洗机、冷却塔、混料机、烘干机等。		
建设单位联系人姓名	王龙涛	联系电话	██████████
二、授权经办人信息：			
经办人姓名	王龙涛	联系电话	██████████
身份证号码	██████████		
三、环评单位信息：			
环评单位名称	洛阳青云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环评单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10394MA9L4X83XG		
编制主持人职业资格证书编号	██████████		
环评单位联系人	岳瑞锋	联系电话	██████████
审批机关告知事项	一、环评告知承诺制审批的适用范围 属于《洛阳市生态环境局关于进一步优化环评与排污许可审批服务产业发展的通知》（洛市环〔2022〕36号）提出的承诺范围。		

	<p>二、准予行政许可的条件</p> <p>1.项目建设应符合国家、省及所在区域产业政策要求；</p> <p>2.建设项目应符合区域开发建设规划和环境功能区划的要求；</p> <p>3.建设项目环评文件的编制应符合《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以及相关标准、技术规范等要求，不存在《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第十一条规定情形以及《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表）编制监督管理办法》第二十六条第二款、第二十七条所列问题；</p> <p>4.建设项目向环境排放的污染物应达到国家、行业和当地的污染物排放标准，污染物排放满足区域环境质量要求和总量管控要求，污染物排放总量替代符合区域替代要求，环评文件中明确污染物排放总量指标及区域削减措施，建设单位承诺在项目投运前取得总量指标；</p> <p>5.改、扩建项目环评文件已对项目原有的环境问题进行了梳理分析，并采取“以新带老”等措施治理原有的污染；</p> <p>6.项目环境风险防范措施和污染事故处理应急预案切实可行，满足环境管理要求；</p> <p>7.建设项目符合法律、法规、规章、标准规定的各项环境保护要求。</p>
<p>建设单位承诺</p>	<p>一、本单位已详细阅读过审批机关告知事项，本项目所提交的各项材料合法、真实、准确、有效，对填报的内容负责。同意生态环境部门将本次申请纳入社会信用考核范畴，若存在失信行为，依法接受信用惩戒。</p> <p>二、本单位已详细阅读过项目环评文件及相关材料，对其进行了审查，认为该建设项目属于环评告知承诺制审批适用范围中第<u>34</u>条，<u>三十六、计算机、通信和其他电子设备制造业-电子元件及电子专用材料制造 398</u>，环评文件符合审批机关告知的审批条件，建设项目排放的污染物排放符合标准，环评文件中明确了污染物排放总量指标及区域削减措施，排放总量为：化学需氧量<u>0.0445</u>吨，氨氮<u>0.0028</u>吨，二氧化硫<u>0</u>吨，氮氧化物<u>0</u>吨，挥发性有机污染物<u>0</u>吨，重金属铅<u>0</u>吨，铬<u>0</u>吨，砷<u>0</u>吨，镉<u>0</u>吨，汞<u>0</u>吨。</p> <p>三、本单位将自觉落实环境保护主体责任，履行环境保护义务，严格按照本承诺及项目环评文件所列性质、规模、地点、采用的生产工艺及拟采取的环境保护措施进行项目建设和生产经营；若建设项目的性质、规模、地点、采用的生产工艺或者防治污染、防止生态破坏的措施发生重大变动的，将依法重新办理相关环评手续。</p> <p>四、本单位将严格遵守各项法律法规，坚持守法生产经营，若存在环境违法行为隐瞒不报的，自觉接受查处，一切后果由本单位自行承担。</p> <p>五、本单位将严格执行各项环境保护标准，把环境保护工作贯穿于项目建设和经营过程，落实配套建设的环保设施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产的环保“三同时”制度，确保污染物达标排放。在项目投产前，取得污染物排放总量指标，并申报排污许可证，按照规定开展环境保护验收，经验收合格后，项目方正式投入使用。</p> <p>如违反上述承诺，我单位承担相应责任。因虚假承诺骗取环评批复，被撤销环评批复所造成的经济和法律后果，愿意自行承担。</p> <p style="text-align: right;">  建设单位（盖章） 申请日期： </p>

(一) 本单位(人)严格按照各项法律、法规、规章以及标准、技术导则的规定,接受申请人的委托,依法开展环评文件的编制工作,并按照规范的要求编制。

(二) 本单位(人)已经知晓生态环境主管部门告知的全部内容,本项目符合实施承诺的条件;本单位(人)当前未被生态环境部环境影响评价信用平台列入限期整改名单和黑名单,在本记分周期内无失信扣分记录。

(三) 本单位(人)基于独立、专业、客观、公正的工作态度,对项目建设可能造成的环境影响进行评价,并按照国家、省、市、县有关生态环境保护的要求,提出切实可行的环境保护对策和措施建议,对建设项目环评文件所得出的环评结论负责;项目环评文件不存在《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第十一条规定不予批准的情形,不存在《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表)编制监督管理办法》二十六条第二款、第二十七条所列问题。

(四) 本单位(人)接受生态环境主管部门对建设项目环评文件质量的监督检查,如存在失信行为,依法接受信用惩戒。

如违反上述承诺,我单位承担相应责任。

环评机构以及编制主持人承诺

环评编制单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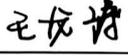


(盖章)

编制主持人(签字)

郭宏宇

编制单位和编制人员情况表

项目编号	0m31j3		
建设项目名称	年产200吨超宽高纯高密钼平面溅射靶材项目		
建设项目类别	36--081电子元件及电子专用材料制造		
环境影响评价文件类型	报告表		
一、建设单位情况			
单位名称（盖章）	洛阳丰联科绑定技术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10322MA44PN2F26		
法定代表人（签章）	张雪凤		
主要负责人（签字）	王龙涛		
直接负责的主管人员（签字）	王龙涛		
二、编制单位情况			
单位名称（盖章）	洛阳青云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10394MA9L4X83XC		
三、编制人员情况			
1. 编制主持人			
姓名	职业资格证书管理号	信用编号	签字
郭富平	[REDACTED]	[REDACTED]	
2. 主要编制人员			
姓名	主要编写内容	信用编号	签字
郭富平	全文	[REDACTED]	
岳瑞锋	审核	[REDACTED]	



营业执照

(副本) (1-1)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10394MA9L4X83XG扫描二维码登录
'国家企业信用
信息公示系统'
了解更多登记、监
备案、许可、监
管信息。

名称 洛阳青云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 壹佰万圆整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独资)

成立日期 2022年04月22日

法定代表人 李文成

住所 中国(河南)自由贸易试验区洛
阳片区(高新)滨河北路22号留学
人员创业园1幢楼603、605室一般项目：环保咨询服务；环境保护专用设备销售；环境应急治理
服务；环境保护监测；信息技术咨询服务；生态环境监测及检测仪器
制造；大气污染治理服务；水污染治理服务；土壤污染防治服务；环
境监测专用仪器仪表销售；土壤污染防治服务；技术服务、技术
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资源循环利用
服务技术咨询；物联网应用服务；水利相关咨询服务；工程造价咨
询业务；社会稳定风险评估（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
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登记机关

2024年09月30日



环境影响评价工程师

Environmental Impact Assessment Engineer

本证书由中华人民共和国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生态环境部批准颁发，表明持证人通过国家统一组织的考试，取得环境影响评价工程师职业资格。



姓名：郭富平

证件号码：[REDACTED]

性别：女

出生年月：1989年05月

批准日期：2023年05月28日

管理号：[REDACTED]



中华人民共和国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

中华人民共和国生态环境部

平定县200吨超宽靶材项目使用备案

河南省社会保险个人参保证明
(2025年)

单位：元

证件类型	居民身份证	证件号码	[REDACTED]		
社会保障号码	[REDACTED]	姓名	郭富平	性别	女
单位名称	险种类型	起始年月	截止年月		
洛阳德方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202308	202410		
洛阳青云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失业保险	202411	-		
洛阳德方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工伤保险	202308	202410		
洛阳青云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工伤保险	202410	-		
洛阳德方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失业保险	202308	202410		
洛阳青云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202411	-		

缴费明细情况

月份	基本养老保险		失业保险		工伤保险	
	参保时间	缴费状态	参保时间	缴费状态	参保时间	缴费状态
	2023-08-17	参保缴费	2023-08-17	参保缴费	2023-08-17	参保缴费
	缴费基数	缴费情况	缴费基数	缴费情况	缴费基数	缴费情况
01	3756		3756		3756	-
02	3756		3756		3756	-
03	3756		3756		3756	-
04	3756		3756		3756	-
05				-		-
06				-		-
07				-		-
08				-		-
09				-		-
10		-		-		-
11		-		-		-
12		-		-		-

说明：

- 本证明的信息，仅证明参保情况及在本年内缴费情况，本证明自打印之日起三个月内有效。
- 扫描二维码验证表单真伪。
- 表示已经实缴，表示欠费，表示外地转入，-表示未制定计划。
- 工伤保险个人不缴费，如果工伤保险基数正常显示，-表示正常参保。
- 若参保对象存在在多个单位参保时，以参加养老保险所在单位为准。

打印时间：2025-05-16



河南省社会保险个人参保证明 (2025年)



单位：元

证件类型	居民身份证		证件号码	[REDACTED]		
社会保障号码	[REDACTED]		姓名	岳瑞锋	性别	男
单位名称	险种类型	起始年月	截止年月			
洛阳青云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失业保险	202408	-			
洛阳青云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202408	-			
(涧西区)洛阳市遥宇环境工程有限公司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201905	202010			
(市本级)洛阳市环境遥感科技有限公司	失业保险	201506	201904			
洛阳洛北医院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201404	201505			
洛阳天达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失业保险	202010	202303			
洛阳青云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202306	202407			
洛阳青云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失业保险	202306	202407			
(涧西区)洛阳市遥宇环境工程有限公司	工伤保险	201905	202010			
洛阳青云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工伤保险	202408	-			
洛阳青云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工伤保险	202306	202408			
(涧西区)洛阳市遥宇环境工程有限公司	失业保险	201905	202010			
洛阳洛北医院	失业保险	201404	201505			
洛阳洛北医院	工伤保险	201404	201505			
(市本级)洛阳市环境遥感科技有限公司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201506	201904			
洛阳天达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202010	202303			
(市本级)洛阳市环境遥感科技有限公司	工伤保险	201506	201904			
洛阳天达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工伤保险	202010	202303			

缴费明细情况

月份	基本养老保险		失业保险		工伤保险		
	参保时间	缴费状态	参保时间	缴费状态	参保时间	缴费状态	
		2014-04-01	参保缴费	2014-04-01	参保缴费	2014-04-01	参保缴费
		缴费基数	缴费情况	缴费基数	缴费情况	缴费基数	缴费情况
01	3756	●	3756	●	3756	-	
02	3756	●	3756	●	3756	-	
03	3756	●	3756	●	3756	-	
04	3756	●	3756	●	3756	-	
05		-		-		-	
06		-		-		-	
07		-		-		-	
08		-		-		-	

		-		-		-
		-		-		-
		-		-		-
1 2		-		-		-

说明:

- 1、本证明的信息，仅证明参保情况及在本年内缴费情况，本证明自打印之日起三个月内有效。
- 2、扫描二维码验证表单真伪。
- 3、●表示已经实缴，△表示欠费，○表示外地转入，-表示未制定计划。
- 4、工伤保险个人不缴费，如果工伤保险基数正常显示，-表示正常参保。
- 5、若参保对象存在在多个单位参保时，以参加养老保险所在单位为准。

打印时间: 2025-05-16

仅供年产200吨超宽高密铝
平面溅射靶材项目使用

目录

一、建设项目基本情况	1
二、建设项目工程分析	22
三、区域环境质量现状、环境保护目标及评价标准	35
四、主要环境影响和保护措施	43
五、环境保护措施监督检查清单	68
六、结论	70

附图：

- 附图 1：项目地理位置示意图；
- 附图 2：项目周围环境情况示意图；
- 附图 3：项目厂区布置示意图；
- 附图 4：本项目车间平面布置示意图；
- 附图 5：项目与洛阳空港产业集聚区的产业布局位置关系图；
- 附图 6：项目与洛阳空港产业集聚区的土地规划位置关系图；
- 附图 7：项目与孟津重点文物分布图位置关系示意图；
- 附图 8：项目与饮用水水源保护区位置关系示意图；
- 附图 9：河南省“三线一单”建设项目准入研判分析结果图。

附件：

- 附件 1：委托书；
- 附件 2：项目备案证明；
- 附件 3：营业执照；
- 附件 4：租赁合同；
- 附件 5：土地证；
- 附件 6：入驻证明；
- 附件 7：委托加工合同；
- 附件 8：现有工程环保手续；
- 附件 9：检测报告；
- 附件 10：河南省“三线一单”建设项目准入研判分析报告。

一、建设项目基本情况

建设项目名称	年产 200 吨超宽高纯高密钼平面溅射靶材项目		
项目代码	2311-410308-04-05-444089		
建设单位联系人	王龙涛	联系方式	[REDACTED]
建设地点	河南省洛阳市孟津区先进制造业开发区空港园区（隆华科技集团（洛阳）股份有限公司 6 号车间）		
地理坐标	东经 112 度 22 分 17.430 秒，北纬 34 度 45 分 38.307 秒		
国民经济行业类别	C3985 电子专用材料制造	建设项目行业类别	三十六、计算机、通信和其他电子设备制造业 39-81、电子元件及电子专用材料制造 398
建设性质	<input type="checkbox"/> 新建（迁建） <input type="checkbox"/> 改建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扩建 <input type="checkbox"/> 技术改造	建设项目申报情形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首次申报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不予批准后再次申报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超五年重新审核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重大变动重新报批项目
项目审批（核准/备案）部门（选填）	洛阳市孟津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文号（选填）	/
总投资（万元）	1800	环保投资（万元）	27
环保投资占比（%）	1.5	施工工期（月）	2
是否开工建设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是：___	用地（用海）面积（m ² ）	3300
专项评价设置情况	无		
规划情况	规划名称：《河南省洛阳市洛阳空港产业集聚区总体发展规划（2016-2030）》； 审批机关：河南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审批文件名称：《河南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洛阳空港产业集聚区总体发展规划的批复》（豫发改工业〔2016〕135 号）。		
规划环境影响评价情况	规划环境影响评价文件：《洛阳空港产业集聚区规划环境影响报告书》（2019 年 8 月）； 审查机关：河南省生态环境厅； 审查文件名称及文号：《关于河南省生态环境厅关于洛阳空港产业集聚区规划环境影响报告书的审查意见》（豫环函〔2019〕190 号）。		

根据《河南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同意洛阳市开发区整合方案的函》“豫发改工业函（2022）33号”，原“洛阳市石化产业集聚区、孟津县华阳产业集聚区和洛阳空港产业集聚区”整合为洛阳孟津区先进制造业开发区。

洛阳孟津区先进制造业开发区发展规划（2022-2035）环境影响报告书已经机械工业第四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和中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联合编制完成，但尚未通过河南省生态环境厅批准。各园区主导产业不变，面积稍有调整。

本项目位于洛阳孟津区先进制造业开发区空港园区（原洛阳空港产业集聚区），对照洛阳空港产业集聚区空间规划、规划环境影响报告书及审查意见，相符性分析如下：

1、《河南省洛阳市洛阳空港产业集聚区总体发展规划》符合性分析

洛阳空港产业集聚区位于洛阳市孟津区南部，地跨麻屯、常袋两乡镇，属于省级产业集聚区，主导产业为装备制造业和以科技服务为主的现代服务业。

①规划范围

规划范围：东至华山路、西至滨湖大道（规划路）、南至麻屯镇界（即洛阳市区北外环路）、北至横一路（规划路），总规划面积 12.86km²，集聚区由南区和北区两部分组成，其中：南区规划范围：东、南、西至麻屯镇镇界，北至机场路，规划面积 2.23km²，北区规划范围：西至滨湖大道（规划路）、东方大道（规划路）、安顺街（规划路）、华泰路（规划路）、阿新大道北段西 500m，东至机场交界、东环路（规划路）、建设路（规划路），南至机场路，北至一路（规划路）和鹏兴路，规划面积 10.63km²。

②发展定位

中原经济区承接装备制造业转移重要基地，洛阳市装备制造配套产业基地重要组成部分；洛阳市经济重要增长点，孟津县经济的核心增长极，以装备制造业和以科技服务业为主导产业的现代化城镇功能区。

③产业空间布局

规划形成装备制造业产业园、装备制造业及配套产业园、现代服务业科技园、物流仓储园、配套生活区。

装备制造业产业园：在阿新大道和建设路以东、开元路以西、新 G310 以南、机场北边界以北的区域，围绕浙商工业园内的洛阳世英机械制造有限公司、洛阳

路通重工机械有限公司、河南杭萧钢构有限公司等现状企业，发展装备制造业。该园区规划占地面积约 163hm²。

装备制造业及配套产业园：在连霍高速公路以北规划集聚区的装备制造业及配套产业园，围绕隆华科技集团（洛阳）股份有限公司、洛阳福格森机械装备有限公司、东方红（洛阳）车轮制造有限公司、洛阳华众机械制造有限公司等现状企业，发展装备制造业，并发展配套产业。该园区规划占地面积约 456hm²。

现代服务业科技园：在集聚区南部，龙泉路以东、华山路以西、机场路以南、规划二路和龙华路以北的区域，以隆华传热节能股份有限公司为代表，配合建设中的洛阳空港国际现代服务业科技园共同打造以孵化器、加速器为核心的现代服务业科技园。该园区规划占地面积约 177hm²。

物流仓储片区：在开元路以东、东环路以西、规划新 G310 以南、机场北边界以北的区域，利用新 G310 便捷的对外交通联系，发展物流仓储，形成集聚区的物流仓储片区。该片区规划占地面积约 82hm²。

配套生活片区：在滨湖大道以东、阿新大道和建设路以西、机场路以北新 G310 以南的区域，龙翔路以东、华山路以西、龙华路以南、洛阳北外环路以北的区域以及临近麻屯镇区国安路以东、小浪底专用线以西、横一路以南、鹏兴路以北的区域，规划配套生活区，用于集聚区内村民的安置。该片区共规划占地面积约 398hm²。

本项目位于洛阳市孟津区先进制造业开发区空港园区隆华大道 66 号，根据《洛阳空港产业集聚区空间规划（2016-2030）-产业空间布局规划图》（见附图 5），本项目位于先进装备制造业及配套产业园，符合空港产业集聚区的产业布局规划。根据《洛阳空港产业集聚区空间规划（2016-2030）-土地使用规划图》（见附图 6），用地性质为二类工业用地，符合产业集聚区用地规划要求。根据隆华科技集团（洛阳）股份有限公司土地证（附件 5），项目用地类型为工业用地，符合集聚区规划，同意入驻。

2、《洛阳空港产业集聚区规划环境影响报告书》及审查意见符合性分析

根据《洛阳空港产业集聚区规划环境影响报告书》，本项目位于规划已实施区域，集聚区规划已实施部分基本按照发展规划和空间规划要求布局，各功能区能够按照规划入驻相应的产业项目，现状主导产业为以装备制造业和以科技服务

业为主的现代服务业等。洛阳空港产业集聚区负面清单见表1和环境准入条件见表2，《洛阳空港产业集聚区规划环境影响报告书》的审查意见符合性分析见下表3。

表 1 产业发展负面清单

类别	行业、工艺及产品	本项目情况
禁止类	《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1年本）》（2013年修正）中落后生产工艺装备、落后产品生产项目。	本项目为电子专用材料制造，不属于《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24年）中限制类及淘汰类项目，不属于落后生产工艺装备，不属于落后产品生产项目。
	传统煤化工、冶金、钢铁、焦化、电解铝、铁合金、铸造、平板玻璃等行业单纯新建和单纯扩大产能的项目（符合省重大产业布局的项目除外）； 水泥、焦炭、有色冶炼、工业硅、金刚砂等高耗能、高污染项目； 火电、新建燃煤设施钢铁、水泥、电解铝、平板玻璃等行业不再实施产能置换。	本项目为电子专用材料制造，不属于传统煤化工、冶金、钢铁、焦化、电解铝、铁合金、铸造、平板玻璃等行业，不属于水泥、焦炭、有色冶炼、工业硅、金刚砂等高耗能、高污染项目，不属于水泥、焦炭、有色冶炼、工业硅、金刚砂等高耗能、高污染项目。
	耗水量大、废水排放量大的煤化工、化学原料药及生物发酵制药、制浆造纸、制革及毛皮鞣制、印染等项目（符合省重大产业布局的项目除外）； 涉及铅、铬、镉、汞、砷等重金属污染物排放的相关项目。	本项目用水量较小，职工生活污水依托厂区现有化粪池处理，生产废水经自建污水处理站处理，废水经处理后排至常袋镇污水处理厂深度处理，不涉及重金属污染物排放。
	粘土砂干型/芯、油砂制芯、七〇砂制型/芯等落后铸造工艺； 无芯工频感应电炉、0.25吨及以上无磁扼的铝壳中频感应电炉、铸造用燃油加热炉； 采用铸造用燃油加热炉。	本项目不涉及。
	露天喷涂项目：使用高VOCs含量的溶剂型涂料；耐火材料、陶瓷等行业新建、扩建以煤炭为燃料的项目	本项目不涉及。
限制类	《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1年本）》（2013年修正）中限制类项目	本项目为电子专用材料制造，不属于《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24年）中限制类及淘汰类项目，为允许建设项目。

表 2 洛阳空港产业集聚区规划准入条件

类别	准入条件	本项目情况	相符性
产业类别	原则上仅允许入驻符合产业集聚区产业定位及产业规划，符合产业集聚区循环经济发展产业链的补链项目； 杜绝入驻不符合国家产业政策、行业发展规划，行业准入条件及地方环保管理要求或国家产业政策明令淘汰、落后生产工艺装备；依托现有企业入驻的项目，应满足产业负面清单要求。	本项目为电子专用材料制造，符合产业集聚区产业定位，不涉及淘汰、落后生产工艺装备。	相符

生产规模和工艺技术水平先进性要求	在工艺技术水平上，要求入驻项目达到国内同行业领先水平或具备国际先进水平；建设规模应符合国家相关行业准入条件中的经济、产品规模和生产工艺要求；环保搬迁入驻企业应进行产品和生产技术的升级改造，达到国家相关规定要求。	本项目工艺达国内同行业领先水平，建设规模满足要求。	相符
清洁生产水平	应符合国家和行业环境保护标准和清洁生产标准要求；入驻项目的单位产品水耗、电耗、综合能耗等清洁生产指标应达到国内相关行业指标要求；入驻企业清洁生产水平应达到国内同行业先进水平或领先水平。	本项目符合国家和行业环境保护标准和清洁生产标准要求，清洁生产水平达到国内同行业先进水平。	相符
污染物排放总量控制	新建项目的污染物排放指标需满足产业集聚区总量控制指标要求；环保搬迁项目，污染物排放指标不能超过2015年现状污染物排放量（以达标排放计）；入驻项目单位产品污染物排放必须满足行业污染物排放标准。	本项目污染物排放指标满足产业集聚区总量控制指标要求。	相符

表3 洛阳空港产业集聚区规划环境影响报告书审查意见

规划环评审查意见	本项目情况	相符性
规划主导产业为装备制造业和科技服务业；	本项目为电子专用材料制造，属于主导产业装备制造业配套产业。	相符
合理用地布局。 进一步加强与城市总体规划、土地利用总体规划的衔接，保持规划之间一致；优化用地布局，在开发过程中不应随意改变各用地功能区的使用功能，并注重节约集约用地；加强与《洛阳市北郊机场总体规划（2006-2035）》的衔接，应满足机场净空要求；工业区和生活居住区之间设置绿化隔离带，以防止工业区对居住区造成不良影响；认真落实饮用水源地一级保护区的保护要求，加强对集聚区内麻屯镇取水井的保护，防止集聚区建设对水源地水质产生不良影响；集聚区位于邙山陵墓群西段的建设控制地带内，应执行文物保护有关规定；按照《报告书》要求，对现有的与集聚区规划不相符的企业，限制其发展，对部分企业进行搬迁；新建项目的大气环境防护范围内，不得规划新建居住区、学校、医院等环境敏感目标。	本项目位于产业集聚区中部先进装备制造业及配套产业园内，用地布局合理。	相符
优化产业结构。 入驻项目应遵循循环经济理念，实施清洁生产，逐步优化产业结构，构筑循环经济产业链；鼓励发展主导产业，并不断完善产业链条；禁止传统煤化工、冶金、钢铁、焦化、电解铝、铁合金、铸造、平板玻璃等行业单纯新建和单纯扩大产能的项目（符合省重大产业布局项目除外）；禁止水泥、有色冶炼、工业硅、金刚砂等高耗能高污染的项目；禁止耗水量大、废水排放量大的煤化工、化学原料药及生物发酵制药、制浆	本项目为电子专用材料制造，不属于左列禁止类行业，不涉及喷涂、电镀。	相符

<p>造纸、制革及毛皮鞣制、印染等项目以及涉及铅、镉、铬、汞、砷等重金属污染物排放的项目；禁止耐火材料、陶瓷等行业新建扩建以煤炭为燃料的项目；禁止露天喷涂项目和使用高 VOCs 含量的溶剂型涂料项目；对于电镀项目，产业集聚区应按高标准环保要求建设电镀产业园，含重金属废水回用不外排。</p>		
<p>尽快完善环保基础设施。 按照“清污分流、雨污分流、中水回用”的要求，加快污水处理厂建设，完善配套污水管网，确保入区企业外排废水全部经管网收集后进入污水处理厂处理，入园企业均不得单独设置废水排放口。进一步优化能源结构，加快集中供热配套管网建设，逐步实现集中供热。按照循环经济的要求，提高固体废物的综合利用率，积极探索固废综合利用途径，提高一般工业固废综合利用率，严禁企业随意弃置；危险固废的收集、贮存应满足《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的要求，并送有资质的危险废物处置单位处置，危险废物的转运应执行《危险废物转移联单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p>	<p>本项目生活污水依托厂区化粪池处理，生产废水经自建污水处理站处理，废水处理后排至常袋镇污水处理厂深度处理，一般固体废物收集后外售综合利用，危险废物在危险废物暂存间暂存后定期交由有资质单位处置，危险废物的转运执行《危险废物转移联单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p>	<p>相符</p>
<p>严格控制污染物排放。 严格执行污染物排放总量控制制度，采取调整能源结构、加强污染治理，提标改造等措施，严格控制烟粉尘、二氧化硫、氮氧化物、VOCs 等大气污染物的排放。加强污水处理厂运营管理，保证污水处理设施的正常运行，确保污水处理厂出水执行《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一级标准的 A 标准，优化常袋镇污水处理、常袋镇污水处理厂及规划污水处理厂排水路线，出水采用管道沿小浪底大道向南排入邙山渠，减少对金水河水库影响。尽快实现集聚区集中供水，定期对地下水水质进行监测，发现问题，及时采取有效防治措施，避免对地下水造成污染。</p>	<p>本项目产生的颗粒物经袋式除尘器处理后达标排放，污染物排放量较小；生活污水依托厂区化粪池处理，生产废水经自建污水处理站处理，废水处理后排至常袋镇污水处理厂深度处理。</p>	<p>相符</p>
<p>建立事故风险防范和应急处理体系。 加快环境风险预警体系建设，健全环境风险单位信息库，严格危险化学品管理；建立完善有效的环境风险防控设施和有效的拦截、降污、导流等措施，优化雨水管网规划，防止对地表水环境造成危害；制定园区级综合环境应急预案，不断完善各类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有计划地组织应急培训和演练，全面提升园区风险防控和事故应急处置能力。</p>	<p>本次评价要求企业按要求设置环境风险防控措施，完善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并定期组织应急培训和演练。</p>	<p>相符</p>
<p>本项目为电子专用材料制造项目，位于洛阳孟津区先进制造业开发区空港园区，不属于产业负面清单中禁止类、限制类项目，不涉及落后生产工艺装备，符合洛阳空港产业集聚区环境准入条件。本项目严格控制污染物排放，采取措施后项目废气均可达标排放；项目职工生活污水依托厂区现有化粪池处理，生产废水经自建污水处理站处理，废水经处理后排至常袋镇污水处理厂深度处理。综上所述，本项目符合洛阳空港产业集聚区产业发展负面清单和环境准入条件的要求，</p>		

	也符合规划环评审查意见的相关要求。
其他符合性分析	<p>1 产业政策</p> <p>根据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令第7号《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24年本),本项目不属于“鼓励类”、“淘汰类”、“限制类”项目,为允许建设项目,符合国家产业政策要求。本项目已在洛阳市孟津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备案,项目代码为2311-410308-04-05-444089(附件2)。</p> <p>2 与“三线一单”相符性分析</p> <p>“三线一单”指的是“生态保护红线”、“环境质量底线”、“资源利用上线”及“环境准入清单”。本项目与“三线一单”符合性分析如下。</p> <p>2.1 生态保护红线</p> <p>本项目位于河南省洛阳市孟津区先进制造业开发区空港园区隆华大道66号,经过现场踏勘,本项目不在自然保护区、风景名胜区、森林公园、地质公园、重要生态功能区、生态敏感区和脆弱区以及其他要求禁止建设的环境敏感区内;距离最近饮用水水源地为麻屯镇集中式饮用水水源保护区,本项目位于麻屯镇2#水井饮用水保护区西北侧约1.06km,不在麻屯镇2#水井饮用水保护区生态保护红线内。对照“河南省三线一单综合信息应用平台”(附图9),本项目属于一般管控单元,项目实施符合生态保护红线管理要求。</p> <p>2.2 环境质量底线</p> <p>大气:本项目位于河南省洛阳市孟津区先进制造业开发区空港园区隆华大道66号,根据洛阳市生态环境主管部门公开发布的《2023年洛阳市生态环境状况公报》,PM_{2.5}、PM₁₀、O₃不能满足《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二级标准浓度限值要求。针对区域大气环境质量现状超标的情况,出台《洛阳市生态环境保护委员会办公室关于印发洛阳市2025年蓝天保卫战实施方案》(洛环委办〔2025〕21号)等相关大气治理文件,从实施源头削减,推进总量减排、强化收集效果,减少无组织排放、提升治理水平等相关政策,通过治理区域环境质量状况将逐步好转。</p> <p>本项目上料、打磨过程产生的颗粒物经袋式除尘器处理后达标排放,研磨、喷砂过程产生的颗粒物依托现有工程环保治理设施处理后达标排放,本项目新增的颗粒物在区域内进行倍量替代,项目建设对区域环境影响较小。</p>

地表水：本项目位于河南省洛阳市孟津区先进制造业开发区空港园区隆华大道 66 号，区域地表水体为涧河。根据洛阳市生态环境局公布的《2023 年洛阳市生态环境状况公报》中地表水环境现状评价结论，2023 年监测的 8 条主要河流中，水质状况“优”的为伊河、洛河、伊洛河、北汝河、涧河，占比 62.5%；水质状况“良好”的为二道河、小浪底水库，占比的 25%；水质状况“轻度污染”的为瀍河，占河流总数的 12.5%。本项目生活污水经厂区化粪池预处理后排入常袋镇污水处理厂深度处理，生产废水经自建污水处理站处理后排入常袋镇污水处理厂深度处理。对项目区域地表水影响较小，不会突破区域水环境质量底线。

声环境：本项目位于河南省洛阳市孟津区先进制造业开发区空港园区隆华大道 66 号，根据运营期厂界声环境预测结果，项目厂界声环境能够满足《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中的相应标准限值要求，本项目建设完成后产生的噪声通过厂房隔声等降噪措施后，对项目区域声环境影响较小，不会改变区域声环境质量。

本项目生产工艺过程中涉及的所有固废能得到妥善处置。因此，本项目建设符合环境质量底线要求。

2.3 资源利用上线

本项目租赁现有车间进行建设，用地属于工业用地，不占用新的土地资源，满足土地资源利用上线管控要求。本项目新增用水 633t/a，由市政自来水管网供给，项目新增用电量约为 20 万 kW·h，由市政电网集中供电，不涉及燃煤。项目建成运行后通过内部管理、设备选择、原辅料的选用和管理、废物回收和利用、污染防治等多方面采取合理可行的防治措施，以“节能、降耗、减污”为目标，有效的控制污染。项目的水、电等资源不会突破区域的资源利用上线。综上，本项目符合资源利用上线要求。

2.4 河南省“三线一单”生态环境分区管控要求

洛阳丰联科绑定技术有限公司位于河南省洛阳市孟津区先进制造业开发区空港园区隆华科技集团（洛阳）股份有限公司厂区内南侧 6 号车间，用地性质为工业用地。

根据《河南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同意洛阳市开发区整合方案的函》“豫发改工业函〔2022〕33 号”，原“洛阳市石化产业集聚区、孟津县华阳产业集聚

区和洛阳空港产业集聚区”整合为洛阳孟津区先进制造业开发区。隆华科技集团（洛阳）股份有限公司位于洛阳孟津区先进制造业开发区空港园区（原洛阳空港产业集聚区），因编制技术单位调研不深入，将隆华科技集团（洛阳）股份有限公司厂区内北侧纳入洛阳孟津区先进制造业开发区空港园区边界内，未将厂区内南侧纳入洛阳孟津区先进制造业开发区空港园区边界内。镇政府已承诺在下一步城镇开发边界、开发区边界优化调整期间，将隆华科技集团（洛阳）股份有限公司厂区内全部范围纳入洛阳孟津区先进制造业开发区空港园区。

参照《河南省“三线一单”生态环境分区管控更新成果》（2023年版）（河南省生态环境厅公告〔2024〕2号），本项目按照“重点管控单元-洛阳孟津区先进制造业开发区：ZH41030820001””。根据洛阳孟津区先进制造业开发区（环境管控单元编码：ZH41030820001）管控要求进行分析，结果如下：

表 4 项目涉及管控单元一览表

环境管控单元编码	管控分类	管控单元名称	管控要求	本项目情况	相符性	
ZH41030820001	重点	洛阳孟津区先进制造业开发区	空间布局约束	1、入驻项目应符合园区规划或规划环评的要求。 2、鼓励发展主导产业石油化工、化工新材料、装备制造、氢能新能源等新兴产业，鼓励有利于产业链条共建、产品上下游互供的项目入驻。石化园区重点发展石油化工、新材料（化工）、配套工程及链条化项目；空港园区重点发展装备制造业及以科技服务业为主的现代服务业；华阳园区重点发展装备制造和化工新材料。 3、不在化工园区认定范围内的现有化工企业，不再新增建设用地，鼓励其进行非化工类产品结构转型升级。禁止使用高 VOCs 含量的溶剂型涂料、油墨胶粘剂的项目。	1、本项目符合园区规划及规划环评的要求； 2、本项目为空港园区，本项目为电子专用材料制造，属于装备制造业配套产业； 3、本项目不涉及。	相符
			污染物排放管控	1、加强有机废气防治，严格落实 VOCs 治理措施，新建涉 VOCs 项目，严格落实大气攻坚等文件要求。重点行业全面执行大气污染物特别排放限值。新改扩建项目主要污染物排放应满足总量减排要求。	1、本项目不涉及 VOCs，本项目新增颗粒物满足总量减排要求； 2、项目产生的生活污水经厂区化粪池处理后排至市政污水管	相符

				<p>2、完善配套污水管网，确保入区企业外排废水全部经管网收集后进入污水处理厂处理，出水执行《河南省黄河流域水污染物排放标准》（DB41/2087-2021）中的相关标准。洛阳石化分公司污水处理厂出水应符合行业等排放标准。</p> <p>3、新、改、扩建重点行业涉重点重金属项目应遵循重点重金属污染物排“减量替代”原则，不满足重金属排放控制要求的建设项目不予审批。</p>	<p>网，生产废水经自建污水处理站处理后排至市政污水管网，最终进入常袋镇污水处理厂；污水处理厂出水执行《河南省黄河流域水污染物排放标准》（DB41/2087-2021）中的相关标准；</p> <p>3、本项目不涉及重金属。</p>	
			环境 风险 防 控	<p>1、化工园区应根据总体规划、功能分区和主要产品特性，建立满足突发环境事件等情形下应急处置需求的体系、预案、平台和专职应急救援队伍，配备符合相关国家标准、行业标准要求的人员和装备。化工园区应按照规定建设园区事故废水防控系统，做好事故废水的收集、暂存和处理。化工园区应根据自身规模和产业结构需要，建立完善的生态环境监测监控和风险预警体系，相关监测监控数据应接入地方监测预警系统，减轻、预防黄河及湿地自然保护区水环境污染。</p> <p>2、建立开发区三级风险防范体系以及风险防范应急预案。涉及危化品的企业做好重点区域防渗、监控体系建设等风险事故防范措施。禁止事故废水或处理后的事故废水混入雨水管网排放。</p>	<p>本项目不涉及危险化学品，项目产生的生活污水经厂区化粪池处理后排至市政污水管网，生产废水经自建污水处理站处理后排至市政污水管网，厂区雨水排放口设置紧急切断阀，可防止事故状态下生产废水进入雨水管网。企业拟建立风险防范体系以及风险防范应急预案。</p>	相符
			资源 开 发 效 率 要 求	<p>1、企业及开发区应加大中水回用力度，建设再生水回用配套设施，提高再生水利用率。</p> <p>2、企业应不断提高资源能源利用效率，新改扩建设项目的清洁生产水平应达到国内先进水平。</p>	<p>1、企业生产废水经自建污水处理站处理后达标排放，排放量较小；</p> <p>2、项目清洁生产水平达到国内先进水平。</p>	相符
<p>由上述分析可知，本项目建设符合河南省“三线一单”生态环境分区管控要求。</p>						

3 “两高”文件相符性分析

根据《关于印发河南省“两高”项目管理目录（2023年修订）的通知》（豫发改环资〔2023〕38号）文件规定，本项目属于电子专用材料制造，不属于河南省“两高”项目。

4 与洛环委办〔2025〕21号相符性分析

根据洛阳市生态环境保护委员会办公室关于印发《洛阳市2025年蓝天保卫战实施方案》《洛阳市2025年碧水保卫战实施方案》《洛阳市2025年净土保卫战实施方案》《洛阳市2025年柴油货车污染治理攻坚战实施方案》的通知（洛环委办〔2025〕21号），本项目与之相符性分析如下：

表5 与洛环委办〔2025〕21号相符性分析

文件相关要求	本项目情况	相符性	
洛阳市2025年蓝天保卫战实施方案			
一、 结构 优化 升级 专项 攻坚	1.依法依规淘汰落后产能。对照《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24年本）》《河南省淘汰落后产能综合标准体系（2023年本）》《国家污染防治技术指导目录（2024年，限制类和淘汰类）》，加快淘汰退出落后生产工艺装备和过剩产能，列入2025年去产能计划的生产设施9月底前停止排污。全市严禁新改扩建烧结砖瓦项目，加快退出6000万标砖/年以下、城市规划区内的烧结砖及烧结空心砌块生产线，各县区在2025年4月组织开展烧结砖瓦行业专项整治“回头看”，原则上对达不到B级及以上绩效水平的烧结砖瓦企业实施停产整治。持续推动生物质小锅炉关停整合。	本项目为电子专用材料制造，属于《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24年本）》允许类项目，项目不涉及落后生产工艺装备和过剩产能，不涉及烧结砖瓦、生物质小锅炉。	相符
	8.实施工业炉窑清洁能源替代。全市不再新增燃料类煤气发生炉、新改扩建加热炉、热处理炉、干燥炉、熔化炉原则上采用清洁低碳能源。	本项目烧结炉、烘干炉使用清洁能源电能。	相符
二、 工业 企业 提标 治理 专项 攻坚	12.深入开展低效失效治理设施排查整治。持续开展低效失效大气污染治理设施排查，淘汰不成熟、不适用、无法稳定达标排放的治理工艺，整治关键组件缺失、质量低劣、自动化水平低的治理设施，纳入年度重点治理任务限期完成。	本项目上料、打磨、研磨、喷砂工序产生的颗粒物采用袋式除尘器处理，不属于低效失效大气污染治理设施，可以稳定达标排放。	相符

	14.加快工业企业深度治理。(1)加强治污设施提升治理。加强工业企业除尘、脱硫、脱硝设施运行管理,提升废气收集能力和处理效率。强化工业园烟气脱硫脱硝氨逃逸防控,推进燃气锅炉、炉窑低氮燃烧改造,对不能稳定达标排放的垃圾焚烧发电、生物质锅炉、砖瓦窑、耐火材料等行业企业实施提标治理。强化全过程排放控制和监督帮扶力度,严禁不正常使用或未经批准擅自拆除、闲置、停运污染治理设施,严禁生物质锅炉掺烧煤炭、垃圾、工业固体废物等其他物料。	本项目为电子专用材料制造,项目上料、打磨工序产生的颗粒物采用袋式除尘器处理,研磨、喷砂工序产生的颗粒物依托现有工程环保治理设施;企业拟制定除尘设施运行管理制度,不涉及脱硫脱硝装置,企业烧结炉、烘干炉使用电能,不涉及垃圾焚烧发电、生物质锅炉、砖瓦窑、耐火材料等。	相符
	15、实施“散乱污”企业动态清零。完善动态管理机制,强化执法监管,持续开展“散乱污”企业排查整治专项行动,严防“散乱污”企业死灰复燃、异地转移。	本项目属于《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24年版)》允许类项目,且本项目已在洛阳市孟津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备案,不属于“散乱污”企业。	相符
洛阳市 2025 年碧水保卫战实施方案			
一、 推动构建上下游贯通一体的生态环境治理体系	6、持续推动企业绿色转型发展。严格项目准入,坚决遏制“两高一低”项目盲目发展;严格落实生态环境分区管控,加快推进工业企业绿色转型发展;深入推进重点水污染物排放行业清洁生产审核;培育壮大节能、节水、环保和资源综合利用产业,提高能源资源利用效率;对焦化、有色金属、化工、电镀、造纸、印染、农副食品加工等行业,全面推进清洁生产改造或清洁化改造。	本项目为电子专用材料制造,不属于焦化、有色金属、化工、电镀、制革、石油开采、造纸、印染、农副食品加工等行业,产生废水经处理后排至常袋镇污水处理厂深度处理。	相符
八、 提升环境监测监管能力水平	18、严格防范水生态环境风险防控。严格新(改、扩)建尾矿库环境准入,强化尾矿库环境风险隐患排查治理;加强有毒有害物质环境监管,加强危险废物防控;持续推动重点河流突发水污染事件环境应急“一河一策一图”成果应用,加快推进孟津先进制造业开发区化工园区环境应急三级防控体系建设;加强交通运输领域水环境风险防范,健全流域上下游突发水污染事件联防联控机制;加强汛期水环境风险防控,强化次生环境事件风险管控。	本项目生产废水经污水处理站处理后达标排放至常袋镇污水处理厂,企业拟配备应急物资,提高应急处理能力。	相符
洛阳市 2025 年柴油货车污染治理攻坚战实施方案			

五、加大重点用车单位监管力度	19、推进门禁系统建设联网。加快推进企业门禁及视频监控系统建设，按照《重点行业移动源监管与核查技术指南》（HJ1321-2023），制定门禁视频监控平台建设和联网工作方案对符合门禁安装条件的企业建立动态机制，符合一家、安装一家鼓励物流园区等用车大户建设门禁系统，强化运输车辆监管，禁止超标排放、拆除后处理装置等问题车辆通行。	本项目所在隆华厂区建设有门禁及视频监控系统。	相符
----------------	--	------------------------	----

由上表可知，项目建设符合洛阳市生态环境保护委员会办公室关于印发《洛阳市 2025 年蓝天保卫战实施方案》《洛阳市 2025 年碧水保卫战实施方案》《洛阳市 2025 年净土保卫战实施方案》《洛阳市 2025 年柴油货车污染治理攻坚战实施方案》的通知（洛环委办〔2025〕21 号）相关要求。

5 与《工业炉窑大气污染综合治理方案》（环大气〔2019〕56 号）相符性分析

表 6 与环大气〔2019〕56 号相符性分析

文件要求	本项目情况	相符性
（一）加大产业结构调整力度。严格建设项目环境准入。新建涉工业炉窑的建设项目，原则上要入园区，配套建设高效环保治理设施。重点区域严格控制涉工业炉窑建设项目，严禁新增钢铁、焦化、电解铝、铸造、水泥和平板玻璃等产能；严格执行钢铁、水泥、平板玻璃等行业产能置换实施办法；原则上禁止新建燃料类煤气发生炉（园区现有企业统一建设的清洁煤制气中心除外）	本项目位于洛阳市孟津区先进制造业开发区空港园区，属于电子专用材料制造，不属于钢铁、焦化、电解铝、铸造、水泥和平板玻璃行业。本项目烧结炉、烘干炉属于工业炉窑，使用清洁能源电能，符合要求。	相符
（二）加快燃料清洁低碳化替代。对以煤、石油焦、渣油、重油等为燃料的工业炉窑，加快使用清洁低碳能源以及利用工厂余热、电厂热力等进行替代。重点区域禁止掺烧高硫石油焦（硫含量大于 3%）。	本项目烧结炉、烘干炉属于工业炉窑，使用清洁能源电能。	相符

综上所述，项目的建设符合《工业炉窑大气污染物综合治理方案》（环大气〔2019〕56 号）的相关要求。

6 与《关于“十四五”推进沿黄重点地区工业项目入园及严控高污染、高耗水、高耗能项目的通知》（发改办产业〔2021〕635 号）相符性分析

表 7 与发改办产业〔2021〕635 号相符性分析

文件要求	本项目情况	相符性
------	-------	-----

<p>三、全面清理规范拟建工业项目。各有关地区要坚持从严控制，对已备案但尚未开工的拟建工业项目，要指导督促和协调帮助企业将项目调整转入合规工业园区内建设。对不符合产业政策、“三线一单”生态环境分区管控方案、规划环评以及能耗、水耗等有关要求的工业项目，一律不得批准或备案。拟建工业项目清理规范工作于2021年12月底前全部完成。“十四五”时期沿黄重点地区拟建的工业项目，一律按要求进入合规工业园区。</p>	<p>本项目为新建项目，位于洛阳市孟津区先进制造业开发区，符合产业政策、符合开发区“三线一单”生态环境分区管控要求、符合开发区规划。</p>	<p>相符</p>
<p>四、严控新上高污染、高耗水、高耗能项目。各有关地区对现有已备案但尚未开工的拟建高污染、高耗水、高耗能项目（对高污染、高耗水、高耗能项目的界定，按照生态环境部、水利部、国家发展改革委相关规定执行）要一律重新进行评估，确有必要建设且符合相关行业要求的方可继续推进。清理规范工作于2021年12月底前全部完成。“十四五”时期沿黄重点地区新建高污染、高耗水、高耗能项目，一律按本通知要求执行。</p>	<p>本项目不属于高耗能、高耗水项目，项目废气污染物为颗粒物，采取有效废气收集及治理措施治理后，满足相关标准要求。</p>	<p>相符</p>

由上表可知，本项目建设符合《关于“十四五”推进沿黄重点地区工业项目入园及严控高污染、高耗水、高耗能项目的通知》（发改办产业〔2021〕635号）相关要求。

7 与洛阳市人民政府关于印发《洛阳市空气质量持续改善实施方案的通知》（洛政〔2024〕30号）相符性分析

表8 项目与洛政〔2024〕30号相符性分析

	文件要求	本项目情况	符合性
<p>二、优化产业结构，促进产业产品绿色升级</p>	<p>（一）坚决遏制“两高”项目盲目发展。严格落实国家和省坚决遏制高耗能高排放低水平项目盲目发展的政策要求，建立完善“两高”项目管理清单，实施动态监管，坚决把好项目准入关。严禁新增钢铁产能，严格执行有关行业产能置换政策，被置换产能及其配套设施关停后，新建项目方可投产。国家、省绩效分级重点行业以及涉及锅炉炉窑的其他行业，新（改、扩）建项目原则上达到环境绩效A级和国内清洁生产先进水平。</p>	<p>本项目属于电子专用材料制造，属于《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24》中允许类项目，属于洛阳空港产业集聚区允许类项目，不属于“两高”项目。项目符合国家产业规划、政策、三线一单等要求。本项目属于新建项目，满足《河南省重污染天气重点行业应急减排措施制定技术指南（2024年修订版）》（豫环办〔2024〕72号）中通用行业涉颗粒物绩效引领性指标要求和通用涉锅炉/炉窑A级企业要求。</p>	<p>相符</p>
	<p>（二）加快淘汰落后产能。严格落实国家和省产业政策，执行国家《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24年本）》、《河南省淘汰落后产能综合标准体系（2023年本）》有关要求，进一步提</p>	<p>本项目属于《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24年本）》允许建设项目，不属于大气污染物排放强度高、清洁生产水平低、治理难度大以及产能过剩行业的工艺</p>	<p>相符</p>

	高落后产能能耗、环保、质量、安全技术等要求，将大气污染物排放强度高、清洁生产水平低、治理难度大以及产能过剩行业的工艺和装备纳入淘汰范围，逐步退出限制类涉气行业工艺和装备；有序退出砖瓦行业 6000 万标砖年以下烧结砖及烧结空心砌块生产线，鼓励城市规划区内的烧结砖瓦企业关停退出。	和装备范围内，符合国家产业政 策。	
三、优化能源结构，加快能源绿色低碳发展	（八）实施工业炉窑清洁能源替代。全市不再新增燃料类煤气发生炉，新、改、扩建加热炉、热处理炉、烘干炉、熔化炉原则上采用清洁低碳能源。到 2024 年 10 月底前，完成 31 台燃料类煤气发生炉清洁能源替代或采用区域（集群）集中供气、分散使用方式。2025 年底前，使用高污染燃料的加热炉、热处理炉、烘干炉、熔化炉改用清洁低碳能源，淘汰不能稳定达标的燃煤锅炉和以煤、石油焦、渣油、重油等为燃料的工业窑炉。	本项目烧结炉、烘干炉属于工业炉窑，使用清洁能源电能。	相符

由上表可知，本项目建设符合河南省人民政府关于印发《洛阳市空气质量持续改善实施方案的通知》（洛政办〔2024〕30号）相关要求。

8 与河南省生态环境办公室关于印发《河南省重污染天气通用行业应急减排措施制定技术指南（2024年修订版）》的通知（豫环办〔2024〕72号）相符性分析

表 9 项目与豫环办〔2024〕72号文涉颗粒物企业基本要求相符性分析

引领性指标	文件要求	本项目情况	相符性
生产工艺和装备	不属于《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24年版）》淘汰类，不属于省级和市级政府部门明确列入已经限期淘汰类项目。	本项目属于《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24年版）》允许类建设项目，不属于省级和市级政府部门明确列入已经限期淘汰类项目。	相符
物料装卸	1、车辆运输的物料应采取封闭措施。粉状、粒状、块状散装物料在封闭料场内装卸，装卸过程中产尘点应设置集气除尘装置，料堆应采取有效抑尘措施。 2、不易产尘的袋装物料宜在料棚中装卸，如需露天装卸应采取防止破袋及粉尘外逸措施。	本项目钼粉采用桶装，在车间内装卸。	相符
物料储存	1、一般物料：粉状物料应储存于密闭/封闭料仓中；粒状、块状物料应储存于封闭料场中，并采取喷淋、清扫或其他有效抑尘措施；	本项目钼粉采用桶装，储存于车间原料区，车间地面已硬化，	相符

	袋装物料应储存于封闭/半封闭料场中。封闭料场顶棚和四周围墙完整，料场内路面全部硬化，料场货物进出大门为硬质材料门或自动感应门，在确保安全的情况下，所有门窗保持常闭状态。不产尘物料（如钢材、管件）及产品如露天储存应在规定的存储区域码放整齐。	车间大门为硬质材料门，门窗保持常闭状态。	
	2、危险废物：应有符合规范要求的危险废物储存间，危险废物储存间门口应张贴标准规范的危险废物标识和危废信息板，建立台账并挂于危废间内，危险废物管理台账和危险废物转移情况信息表保存5年以上。危废间内禁止存放除危险废物和应急工具外的其他物品。涉及大气污染排放的，应设置对应污染治理设施。	本项目产生的危险废物暂存于危废暂存间，企业危废暂存间拟按照要求建设。	相符
物料转移和输送	1、粉状、粒状等易产尘物料厂内转移、输送过程应采用气力输送、密闭输送，块状和粘湿粉状物料采用封闭输送； 2、无法封闭的产尘点（物料转载、下料口等）应采取集气除尘措施，或有效抑尘措施。	本项目铝粉在车间内转移，投料口设置集气措施，配套袋式除尘器处理后达标排放。	相符
工艺过程	1、各种物料破碎、筛分、配料、混料等过程应在封闭厂房内进行，并采取局部收尘/抑尘措施。 2、破碎筛分设备在进、出料口和配料混料过程等产尘点应设置集气除尘设施。	本项目混料工序在封闭厂房内进行，上料口设置集气措施；打磨、研磨、喷砂工序在封闭厂房内进行，设置集气管道；不涉及破碎、筛分。	相符
成品包装	1、粉状、粒状产品包装卸料口应完全封闭，如不能封闭应采取局部集气除尘措施。卸料口地面应及时清扫，地面无明显积尘； 2、各生产工序的车间地面干净，无积料、积灰现象。 3、生产车间不得有可见烟粉尘外逸。	1、本项目在上料口设置集气措施，地面及时清扫，无明显积尘； 2、车间地面干净，无积料、积灰现象； 3、生产车间无可见烟粉尘外逸。	相符
排放限值	PM 排放限值不高于 10mg/m ³ ；其他污染物排放浓度达到相关污染物排放标准。	本项目上料打磨颗粒物排放浓度为 7.23mg/m ³ ，不高于 10mg/m ³ 。研磨喷砂依托现有工程。	相符
无组织管控	1、除尘器应设置密闭灰仓并及时卸灰，除尘灰应通过气力输送、罐车、吨包装袋等封闭方式卸灰，不得直接卸落到地面； 2、除尘灰如果转运应采用气力输送、封闭传送带方式，如果直接外运应采用罐车或袋装后运输，并在装车过程中采取抑尘措施，除尘灰在厂区内应密闭/封闭储存； 3、脱硫石膏和脱硫剂等固体废物在厂区内应	1、本项目除尘器设置密闭灰仓并及时卸灰，除尘灰采用袋装卸灰，不直接卸落到地面； 2、除尘灰采用袋装后暂存于一般固废暂存区，定期外售；	相符

		封闭储存，在转运过程中应采取封闭抑尘措施并应封闭储存。	3、本项目不涉及。	
	视频监控	未安装自动在线监控的企业，应在主要生产设备（投料口、料口等位置）安装视频监控设施，相关数据保存6个月以上。	本项目建成后拟按照要求设置视频监控。	相符
	厂容厂貌	1、厂区内道路、原辅材料和燃料堆场等路面应硬化； 2、厂区内道路采取定期清扫、洒水等措施，保持清洁，路面无明显可见积尘； 3、其他未利用地优先绿化，或进行硬化，无成片裸露土地。	1、厂区内道路已硬化； 2、厂区内道路采取定期清扫、洒水等措施，保持清洁，路面无明显可见积尘； 3、其他未利用地已绿化或硬化，无成片裸露土地。	相符
环境管理水平	环保档案	1、环评批复文件和竣工验收文件/现状评估文件； 2、废气治理设施运行管理规程； 3、一年内废气监测报告； 4、国家版排污许可证，并按要求开展自行监测和信息披露，规范设置废气排放口标志牌、二维码标识和采样平台、采样孔。	本项目建成投入运营后，将完善并妥善保存左侧要求的环保档案。	相符
	台账记录	1、生产设施运行管理信息（生产时间、运行负荷、产品产量等）；2、废气污染治理设施运行管理信息（除尘滤料等更换量和时间）； 3、监测记录信息（主要污染排放口废气排放记录（手工监测和在线监测）等）； 4、主要原辅材料、燃料消耗记录； 5、电消耗记录。	本项目建成投入运营后，拟按照左侧要求设置台账记录信息。	相符
	人员配置	配备专职环保人员，并具备相应的环境管理能力（学历、培训、从业经验等）。	企业拟配备专职环保人员，并具备相应的环境管理能力。	相符
	运输方式	1、物料、产品等公路运输全部使用国五及以上排放标准重型载货车辆（重型燃气车辆达到国六排放标准）或新能源车辆； 2、厂内运输全部使用国五及以上排放标准（重型燃气车辆达到国六排放标准）或使用新能源车辆； 3、危险品及危废运输全部使用国五及以上排放标准（重型燃气车辆达到国六排放标准）或新能源车辆； 4、厂内非道路移动机械全部使用国三及以上排放标准或使用新能源（电动、氢能）机械。	本项目物料运输、厂区内运输全部使用国五及以上重型载货货车，厂区内非道路移动机械达到国三及以上标准。	相符
	运输监管	日均进出货物150吨（或载货车辆日进出10辆次）及以上（货物包括原料、辅料、燃料、产品和其他与生产相关物料）的企业，参照《重污染天气重点行业移动源应急管理技术指南》建立门禁视频监控系统 and 电子台账；其他企业安装车辆运输视频监控（数据能保	企业拟设置门禁视频监控系统和台账。	相符

存6个月)，并建立车辆运输手工台账。

表 10 项目与豫环办〔2024〕72 号文涉锅炉/炉窑企业绩效分级差异化指标相符性分析

差异化指标	A 级企业要求	本项目情况	相符性
能源类型	以电、天然气为能源。	本项目烧结炉、烘干炉使用电能。	相符
生产工艺	1、属于《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9 年版）》鼓励类和允许类； 2、符合相关行业产业政策； 3、符合河南省相关政策要求； 4、符合市级规划。	1、本项目属于《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24 年版）》中允许类； 2、本项目符合相关行业产业政策； 3、本项目符合河南省相关政策要求； 4、本项目符合市级规划。	相符
污染治理技术	1、电窑：PM 采用袋式除尘、电袋复合除尘、湿电除尘、静电除尘等高效除尘技术。 2、燃气锅炉/炉窑：（1）PM 采用袋式除尘、静电除尘、湿电除尘等高效除尘技术；（2）NO _x 采用低氮燃烧或 SNCR/SCR 等技术。使用氨法脱硝的企业，氨的装卸、储存、输送、制备等过程全密闭，并采取氨气泄漏检测和收集措施；采用尿素作为还原剂的配备有尿素加热水解制氨系统。 3、其他工序（非锅炉/炉窑）：PM 采用覆膜袋式除尘或其他先进除尘工艺。	本项目烧结炉、烘干炉属于工业炉窑，使用清洁能源电能，不产生 PM、SO ₂ 、NO _x 污染物，不涉及氨，上料、打磨工序颗粒物采用袋式除尘器处理。	相符
排放限值	加热炉、热处理炉、烘干炉：PM、SO ₂ 、NO _x 排放浓度分别不高于：电窑：10mg/m ³ （PM）；燃气：10、35、50mg/m ³ （基准含氧量：燃气 3.5%，电窑和因工艺需要掺入空气/非密闭式生产的按实测浓度计）	本项目烧结炉、烘干炉无 PM、SO ₂ 、NO _x 污染物产生。	相符
	其他工序：PM 排放浓度不高于 10mg/m ³	本项目上料、打磨工序 PM 排放浓度为 7.23mg/m ³ 。研磨、喷砂工序依托现有工程。	相符
监测监控水平	重点排污企业主要排放口安装 CEMS，记录生产设施运行情况，并按要求与省厅联网；CEMS 数据至少保存最近 12 个月的 1 分钟均值、36 个月的 1 小时均值及 60 个月的日均值和月均值。（投产或安装时间不满一年以上的企业，以现	企业不属于重点排污企业，不涉及主要排放口。	相符

有数据为准)。

由上表可知，本项目建设符合河南省生态环境办公室关于印发《河南省重污染天气通用行业应急减排措施制定技术指南（2024年修订版）》的通知（豫环办〔2024〕72号）文中通用行业涉颗粒物和通用行业涉锅炉/炉窑企业绩效分级指标要求。

9 集中式饮用水水源保护区划

洛阳空港产业集聚区规划范围内有麻屯镇集中式饮用水水源保护区、常袋镇集中式饮用水水源地保护区，均为河南省人民政府划定的乡镇级饮用水源保护区。

根据《河南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河南省乡镇集中式饮用水水源保护区划的通知》（豫政办〔2016〕23号）、《河南省人民政府关于划定调整取消部分集中式饮用水源保护区的通知》（豫政文〔2019〕125号）以及麻屯镇集中供水工程地下水饮用水水源保护范围（区）划分结果图，距离本项目最近的水源地为孟津县麻屯镇地下水井，孟津县麻屯镇地下水井具体区划如下：麻屯镇集中供水水源地共有水源井6眼，地下水井一级保护区范围为取水井外围50m的区域，不设立二级保护区和准保护区范围。

本项目位于洛阳市孟津区先进制造业开发区空港园区隆华大道66号，与本项目距离最近的地下水井为麻屯镇2#水井饮用水保护区，本项目距离麻屯镇2#水井饮用水保护区范围边界约1.06km，不在水源保护区范围内（附图7），符合孟津区饮用水源保护规划。

10 文物保护

邙山陵墓群位于洛阳市的北部、东部和东北部的邙山地区，地跨洛阳市区的西工区、老城区、涧西区、瀍河区、洛龙区、孟津县和偃师市等7个县（市、区），涵盖20多个乡镇、360多个自然村。陵墓群所在区域东西长50km，南北宽20km，占地面积756km²，年代上从东周、东汉、曹魏、西晋、北魏，一直延续到五代的

后唐。陵墓群大致呈东西向长条形分布，可分成4个区段，即西段（北魏陵区）、中段（东周、东汉、后唐陵区）、东段（西晋、曹魏陵区）夹河段（东汉、西晋墓群）。2001年6月25日，国务院批准“邙山陵墓群”为第五批全国重点文物保护单位。2004年7月河南省文物局公布了邙山陵墓群的保护范围和建设控制地带。为加强对邙山陵墓群的有效保护和合理利用，2012年3月1日起施行《洛阳市邙山陵墓群保护条例》。

根据《洛阳市邙山陵墓群保护条例》中内容，邙山陵墓群保护范围及建设控制地带分为西段、中段和东段。本项目厂址位于邙山陵墓群的西段建设控制地带内。

（1）西段保护范围和建设控制地带范围邙山陵墓群西段保护范围：洛阳市北郊、孟津县境内，北魏陵区。北界孟津县朝阳镇游王村至孟津县朝阳镇崔沟村北；西界孟津县朝阳镇崔沟村至洛阳市老城区邙山镇冢头村南；东界孟津县朝阳镇游王村至洛阳市瀍河回族区盘龙冢村；南界洛阳市老城区邙山镇冢头村至洛阳市瀍河回族区盘龙冢村。洛阳市西工区红山乡杨冢村南、西工区新塘屯村东南、红山乡上寨村南、老城区邙山镇中沟村西、洛阳市驾驶员训练场西、营庄村庄王山自然村北、老城区邙山镇苗南村西、洛阳车辆段等9个大冢为中心，向东南西北各延伸300米为保护区。建设控制地带西段：北界孟津县常袋镇酒流凹村—孟津县长华乡缠阳村—长华乡水泉沟村；西界孟津常袋镇酒流凹村—洛阳市红山乡杨冢村南；南界洛阳市红山乡杨冢村南—邙山乡苗南村—瀍河区小李村南。

《洛阳市邙山陵墓群保护条例》保护要求根据《洛阳市邙山陵墓群保护条例》，邙山陵墓群的保护要求为：第十五条：在邙山陵墓群保护范围内，不得进行与邙山陵墓群保护无关的工程建设或者爆破、钻探、挖掘等作业。确需进行工程建设或者爆破、钻探、挖掘等作业的，应当符合邙山陵墓群保护规划，依法履行相关报批手续。第十六条：在邙山陵墓群建设控制地带内进行工程建设，应当符合邙山陵墓群保护规划，确保邙山陵墓群的安全，并不得破坏邙山陵墓群的历史风貌。工程设计方案在依法报有关部门批准前，应当征求市文物行政部门的意见。

经调查，本项目位于洛阳市孟津区先进制造业开发区空港园区隆华大道66号，本项目所在区域位于邙山陵墓群西段建设控制地带内，项目利用现有车间进

行建设，不涉及土建工程，对文物影响较小。本项目与洛阳市孟津县重点文物分布图关系见附图 7。

二、建设项目工程分析

建设内容	<p>1 项目由来</p> <p>洛阳丰联科绑定技术有限公司是由丰联科光电（洛阳）股份有限公司设立的子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10322MA44PN2F26，位于河南省洛阳市孟津区先进制造业开发区空港园区隆华大道 66 号，是一家主要从事光电材料、有色金属（MO 靶材、Cu 靶材、Ti 靶材、W 靶材）、特种陶瓷制品（氧化钢锡、ITO 靶材、IGZO 靶材、ITiO 靶材、IAZO 靶材）及相关新材料的贴合业务，技术服务等的企业。</p> <p>高纯金属靶材是电子材料的重要组成部分，根据市场需求，洛阳丰联科绑定技术有限公司拟投资 1800 万元租赁孟津区先进制造业开发区空港园区隆华大道 66 号闲置厂房建设年产 200 吨超宽高纯高密钼平面溅射靶材项目。</p> <p>本项目属于电子专用材料制造项目，经查阅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发布的《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24 年本）》，本项目不属于“限制类”、“淘汰类”，属于允许建设项目，且项目已在洛阳市孟津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备案，项目代码为 2311-410308-04-05-444089，符合国家产业政策。</p> <p>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以及国务院〔2017〕682 号令《建设项目环境保护条例》中相关规定的要求，本项目应进行环境影响评价。根据《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分类-管理名录》（2021 年版）有关规定，本项目属于“三十六、计算机、通信和其他电子设备制造业 39-81、电子元件及电子专用材料制造 398”，其中“半导体材料制造；电子化工材料制造”需编制环境影响报告书，“印刷电路板制造；电子专用材料制造（电子化工材料制造除外）；使用有机溶剂的；有酸洗的以上均不含仅分割、焊接、组装的”需编制环境影响报告表。本项目属于电子专用材料制造，需编制环境影响报告表。</p> <p>受洛阳丰联科绑定技术有限公司的委托（委托书见附件 1），我单位承担了丰联科绑定技术有限公司“年产 200 吨超宽高纯高密钼平面溅射靶材项目”的环境影响评价工作。经过现场调查，并查阅有关资料，本着“科学、公正、客观”的态度，编制了本项目的环境影响报告表。</p> <p>本项目建设内容与备案相符性分析见下表。</p>
------	---

表 11 本项目建设内容与备案相符性分析

备案内容	本项目建设内容	变动原因	相符性
建设规模: 年产 200 吨超宽高纯高密钼平面溅射靶材	建设规模: 年产 200 吨超宽高纯高密钼平面溅射靶材	无	相符
工艺流程: 外购高纯钼粉-筛分-混粉-冷等静压(外协)-烧结-轧制(外协)-机加工(车、磨、铣)-清洗-绑定(外协)-烘干-包装	工艺流程: 外购不同粒径钼粉-混粉-冷等静压(外协)-烧结-轧制(外协)-机加工(车、磨、铣)-清洗-烘干-绑定(依托现有工程)-包装	<p>1、本项目备案时间较早,根据目前市场原料供应条件,可直接购买不同粒径高纯钼粉,无需筛分(本项目备案筛分工序主要是将外购钼粉筛分为不同粒径的钼粉便于后续混粉);</p> <p>2、本项目备案时企业不具备处理大型工件绑定经验,故计划外协其他企业,现现有工程绑定工序运行稳定,且积累了丰富的经验,可满足本项目绑定要求,故本次拟建项目绑定工序改为依托现有工程;</p> <p>3、企业备案时清洗工序后自然晾干,现为提高生产效率,清洗后采用电烘干炉烘干,绑定后自然冷却,无需烘干。</p>	相符
生产设备: 电炉、水切割机、龙门铣床加工中心、数控车床、磨床、清洗机、冷却塔、混料机、烘干机	生产设备: 电炉、水切割机、龙门铣床加工中心、数控车床、磨床、清洗机、冷却塔、混料机、烘干机	无	相符

由上表可知,本项目建设内容与备案相符。

2 项目概况

2.1 地理位置及周边环境概况

项目位于河南省洛阳市孟津区先进制造业开发区空港园区隆华大道 66 号,项目中心点坐标:东经 112 度 22 分 17.430 秒,北纬 34 度 45 分 38.307 秒。本项目车间北侧为丰联科光电(洛阳)股份有限公司宽靶事业部,西侧为厂区办公楼,办公楼西侧紧邻隆华大道,隔路为河南福格森机械装备有限公司,南侧为隆华生产车间,东侧为农田。

项目地理位置见附图 1,项目周边环境情况见附图 2。

2.2 主要建设内容

洛阳丰联科绑定技术有限公司河南省洛阳市孟津区先进制造业开发区空港园区隆华大道 66 号现有生产车间，在隆华科技集团（洛阳）股份有限公司厂区内。本项目生产车间占地面积约 3300m²，主要包括主体工程、辅助工程、公用工程和环保工程等，本项目拟外购相应粒径的成品钼粉，不再涉及筛分工序，主要建设内容见下表。

表 12 本项目主要建设内容一览表

类别	名称	项目建设情况	备注
主体工程	生产车间	一层，建筑面积 3300m ² ，布设钼靶材生产线，设置原料区、生产区、成品区	利用现有工程预留地建设
辅助工程	办公室	建筑面积 70m ²	依托现有办公室
公用工程	供电	市政电网	/
	给水	市政供水管网	/
	排水	生活污水经厂区化粪池预处理后排入常袋镇污水处理厂进一步处理	依托厂区现有化粪池
生产废水经自建污水处理站处理后排入常袋镇污水处理厂进一步处理		新增	
环保工程	废气	上料、打磨废气：1 套袋式除尘器（TA004）+1 根 15m 高排气筒（DA003） 研磨、喷砂废气：依托现有工程环保治理设施	新建
	废水	生活污水经厂区化粪池预处理后排入常袋镇污水处理厂进一步处理；生产废水经自建污水处理站处理后排入常袋镇污水处理厂进一步处理	依托厂区现有化粪池、新建污水处理站
	噪声	合理布置、厂房隔声	新建
	固废	一般固废暂存区：面积 30m ² ，主要存放废边角料和金属屑、废包装材料、切割沉渣、除尘灰、废弃钢、废胶带、废砂纸、废刷子、废拉丝轮等	新建
		危废暂存间：面积 10m ² ，主要存放废乳化液、废润滑油、废含油抹布及手套、污水处理站污泥等	扩建，本次项目将原有 5m ² 危废暂存间扩建至 10m ²
	生活垃圾：生活垃圾收集桶收集	新建	

2.3 产品方案

本项目主要产品及方案见下表。

表 13 产品方案一览表

序号	产能	产品名称		
		金属靶材	ITO 靶材	超宽高纯钼平面靶材
1	现有产能	3000 片/年	1000 片/年	/
2	本项目新增产能	/	/	200 吨/年
3	本项目建成后全厂产能	3000 片/年	1000 片/年	200 吨/年

备注	/	/	规格 G6 (2300*2000)、G5 (1700*1431)、G4.5 (1210*910)
----	---	---	--

2.4 原辅材料及能源

(1) 本项目主要原辅料及能源消耗情况见下表。

表 14 原辅材料及能源消耗量一览表

序号	原辅材料	现有工程用量	本项目用量	本项目建设完成后全厂用量	备注
1	金属靶材	3000 片	/	3000 片	/
2	ITO 靶材	1000 片	/	1000 片	/
3	背板	4000 片	1000 片	5000 片	/
4	钢	10	3	13	/
5	金刚砂	45	10	55	/
6	高温胶带	5417 卷	1500 卷	6917 卷	/
7	砂纸	95000 片	25000 片	120000 片	/
8	刷子	60000 个	15000 个	75000 个	/
9	拉丝轮	420 个	120 个	540 个	/
10	钼粉	/	205	205	外购，其中 120 目的 20.5t/a，200 目的 164t/a，270 目的 20.5t/a
11	润滑油	/	0.1	0.1	外购，170kg/桶
12	乳化液	/	0.3	0.3	外购，20kg/桶，与水配比为 1: 10
13	砂轮	/	250 块	250 块	外购
14	砂轮片	/	10000 片	10000 片	外购
15	氢气	/	14.6 万 m ³ /a	14.6 万 m ³ /a	外购，用作保护气
16	包装板	/	300 块/a	300 块/a	外购
17	纸箱	/	4000 个/a	4000 个/a	外购，用于产品包装
18	清洗剂	/	0.1	0.1	外购
19	水	414	633	774	市政供水管网
20	电	32.4 万 kW·h/a	20 万 kW·h/a	52.4 万 kW·h/a	市政电网

备注：本项目使用的清洗剂为无磷碱性环保除油除灰剂，成分为：碳酸盐 4%、表面活性剂 ≤5%、硅酸盐 3%、络合剂 1.5%、水 ≥86.5%。

表 15 主要原辅材料理化性质

原料名称	理化性质
钼粉	钼粉外观通常为灰色或灰黑色粉末，密度通常为 2.0-4.5g/cm ³ ，熔点：2620℃，沸点：4612℃，具有良好的导电性和导热性；常温下对水、稀酸、碱稳定，耐腐蚀性较强，常温下易氧化，溶于浓硝酸、热浓硫酸及王水，不溶于氢氟酸和盐酸，钼在高温下可能吸氢，导致脆性增加，可与硫、碳、卤素等反应生产相应化合物。钼粉可通过粉末冶金工艺烧结成致密部件，低毒，但细粉末可能引发呼吸道刺激，密封保存于干燥环境中，避免氧化和潮湿。
钢	钢原子量 114.818，属于后过渡金属，银白色有光泽的软金属，略带蓝色调。质地

	极软，可用指甲划痕。密度 7.31g/cm ³ ，熔点 156.6℃，沸点 2072℃，导电性约为铜的 1/10，导热性良好。延展性极佳，可压成极薄的片，液态铟能润湿玻璃，冷却后与玻璃牢固结合，超纯铟具有超导性。不与水反应，易溶于稀酸，不溶于碱，但高温下可与强碱缓慢反应。主要用于 ITO 靶材、半导体材料、低熔点合金、焊料和涂层等。
润滑油	淡黄色黏稠液体，闪点：120~340℃，自燃点：300~350℃，相对密度（水=1）：934.8，相对密度（空气=1）：0.85。溶于苯、乙醇、乙醚、氯仿、丙酮等大多数有机溶剂。为可燃液体，火灾危险性为丙 B 类，遇明火、高热可燃，燃烧（分解）产物：一氧化碳、二氧化碳。适用在各种类型汽车、机械设备上以减少摩擦，保护机械及加工件的液体或半固体润滑剂，主要起润滑、辅助冷却、防锈、清洁、密封和缓冲等作用。
乳化液	乳化液是一种高性能的半合成金属加工液，产品使用寿命很长，完全不受渗漏油、混入油的影响，最好用软水进行调配。乳化液采用不含氯的特制配方，专门用于解决金属及其合金加工时出现的种种问题（比如：切屑粘结、刀具磨损、工件表面精度差以及表面受到污染等）。它能应用于包括绞孔在内的所有操作。乳化液亦能有效地防止加工工件生锈或受到化学腐蚀，还能有效的防止细菌侵蚀感染。
氢气	分子式 H ₂ ，分子量 2.01，熔点-259.2℃，沸点-252.8℃，相对蒸气密度 0.07（空气=1）不溶于水，不溶于乙醇、乙醚。氢气火灾危险性为甲类，极易燃烧爆炸，与氟、氨能引起猛烈反应。氢气引燃温度 400℃，在空气中的爆炸极限为 4.1%~74.1%（V）。

2.5 主要设备

本项目主要设备见下表。

表 16 主要生产设备表

序号	设备名称	现有工程		本项目设备		本项目建设完成后全厂情况		备注
		型号	数量	型号	数量	型号	数量	
1	熔钢炉	SGM.JR3200	2	/	/	SGM.JR3200	2	依托现有
2	背钢机	SJ-10HA	3	/	/	SJ-10HA	3	依托现有
3	超声波探伤仪	C3500V3	1	/	/	C3500V3	1	/
4	氦质谱检漏仪	SFJ-231	1	/	/	SFJ-231	1	/
5	喷砂罐	1450*750*750	1	/	/	1450*750*750	1	依托现有
6	研磨机	/	10	/	/	/	10	依托现有
7	中频烧结炉	/	/	/	4	/	4	新增，使用电能
8	龙门铣床加工中心	/	/	GMF2520	2	GMF2520	2	新增
9	水刀切割机	/	/	DWJ3020	2	DWJ3020	2	新增
10	立式数控车床	/	/	VTC800	2	VTC800	2	新增
11	表面抛磨机	/	/	/	1	/	1	新增
12	清洗机	/	/	/	1	/	1	新增

13	混料机	/	/	JHX1500	1	JHX1500	1	新增
14	烘干机	/	/	ZL-BTH-35P	1	ZL-BTH-35P	1	新增，使用电能
15	自动装粉机	/	/	14kW	1	14kW	1	新增
16	冷却塔	/	/	20t/h	1	20t/h	1	新增

本项目所用设备均不在《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24年本）》中规定的“淘汰类、限制类”设备之列、《高耗能落后机电设备（产品）淘汰目录》第一批、第二批、第三批、第四批、《河南省部分工业行业淘汰落后生产工艺装备和产品目录》（2019年）范围内，符合国家政策要求。

本项目绑定工序依托现有工程，现有工程共设置2台熔钢炉（1用1备）、3台背钢机（2用1备），1台熔钢炉生产能力约为30件/d（9000件/a），1台背钢机生产能力约20件/a（6000件/a）。现有工程年产4000件金属靶材，本次项目年产约1000件钼靶材，现有工程熔钢炉和背钢机可以满足本次项目生产要求。则本项目绑定工序依托现有工程可行。

2.6 公用工程

2.6.1 供电工程

本项目用电量约为20万kW·h/a，由市政电网统一供给，能够满足项目用电需求。

2.6.2 给排水

1、给水

本项目营运期用水主要为职工生活用水、水刀切割用水、中频炉冷却用水、乳化液配比用水和清洗工序用水，由市政自来水管网供给。

（1）生活用水

本项目劳动定员10人，均不在厂区食宿。参考《工业与城镇生活用水定额》（DB41/T385-2020）和《建筑给水排水设计标准》（GB50015-2019），职工生活用水不食宿按人均40L/d计算，全年工作300天，则项目生活用水量为0.4m³/d（120m³/a）。

（2）生产用水

①水刀切割用水

本项目水刀切割设备配备1个1.5m³的储水罐，水刀切割用水循环使用，定期

补充，不外排。损耗量约为 $0.2\text{m}^3/\text{d}$ ，则新鲜水补充量为 $60\text{m}^3/\text{a}$ ($0.2\text{m}^3/\text{d}$)。

②中频炉冷却用水

本项目中频炉在使用过程中需要进行冷却，本项目采用间接冷却方式，冷却循环系统循环水量为 5t/h ，冷却水循环使用，定期补充，不外排。损耗量约为 2.5% ，则新鲜水补充量为 $300\text{m}^3/\text{a}$ ($1\text{m}^3/\text{d}$)。

③乳化液配比用水

本项目乳化液与水的配比为 $1:10$ ，项目乳化液使用量为 0.3t/a ，则乳化液配比用水量为 3t/a (0.01t/d)，本项目乳化液循环使用，定期补充，每年更换一次，废乳化液作为危废交有资质单位处置。

④清洗工序用水

本项目超声波精洗过程需添加清洗剂，超声波清洗槽分为 2 个槽体，功能依次为超声波精洗-超声波水洗，单个槽体尺寸均为 $0.5\text{m}\times 2.5\text{m}\times 0.5\text{m}$ ，水位高设置低于槽高，槽体有效容积 80% ，清洗水每 2 天更换一次，超声波清洗机年补充新鲜水量为 150m^3 ($0.5\text{m}^3/\text{d}$)。

2、排水

项目生活污水依托厂区化粪池 (189m^3) 预处理后排入常袋镇污水处理厂深度处理；水刀切割水、冷却水循环使用，定期补充，不外排；废乳化液作为危废处置；清洗废水依托厂区污水处理站处理后排入常袋镇污水处理厂深度处理。

(1) 生活污水

本项目生活污水产污量按用水量的 80% 计，则本项目生活污水产生量为 $0.32\text{m}^3/\text{d}$ ($96\text{m}^3/\text{a}$)，依托厂区化粪池 (189m^3) 预处理后排入常袋镇污水处理厂深度处理。

(2) 生产废水

本项目清洗废水每 2 天排放一次，排污系数按 0.8 计，则清洗废水产生量为 $120\text{m}^3/\text{a}$ ($0.4\text{m}^3/\text{d}$)。本项目使用无磷碱洗环保除油除灰剂，清洗废水中主要污染物为 pH、COD、SS、石油类、LAS。

本项目水平衡见下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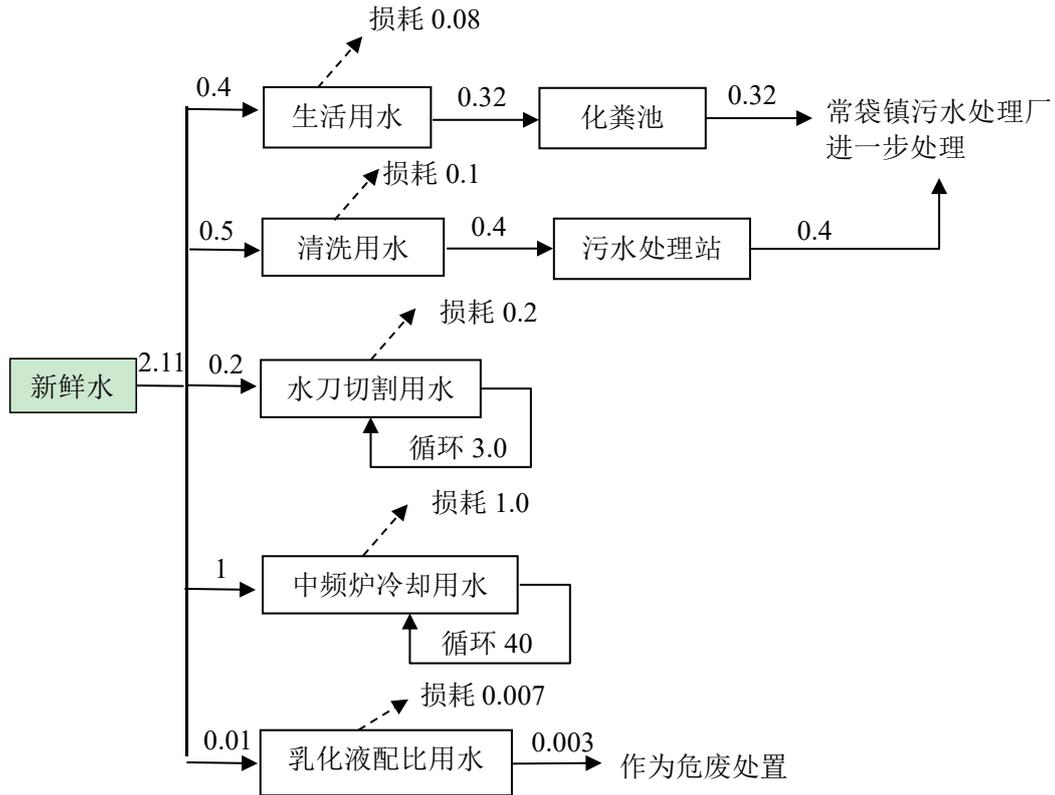


图 1 本项目水平衡图（单位 m^3/d ）

2.7 劳动定员及工作制度

本项目劳动定员 10 人，员工为附近村民，均不在厂区内住宿。年工作 300 天，每天一班（8：00-12：00，14：00-18：00）。

2.8 厂区平面布置

本项目租赁现有生产车间，建设超宽高纯钼平面靶材生产线。生产车间内部按照功能要求划分为原料区、生产区、成品区。危废暂存间位于厂区东北侧，一般固废暂存区位于车间东北侧，厂区功能分区明确，物流周转顺畅。本项目厂区布置合理可行，项目厂区平面布置图见附图 3，车间平面布置图见附图 4。

工艺流程和产排污环节

1 主要工艺流程

生产工艺流程及产污节点简述如下：

①混料：本项目拟外购相应粒径的成品钼粉，无需筛分。按 10% I 级（120 目）、80% II 级（200 目）、10% III 级（270 目）的配比值，将对应粉末放入混料机进行混料，保证混合均匀，使得粗颗粒粉末形成骨架结构，较细粉末能够填充到粗颗粒的缝隙中，本项目自动混料机全封闭，混料过程不产生污染物，上料过程会产生颗粒物。此过程产生颗粒物、噪声。

②冷等静压：本项目冷等静压工序委托洛阳晶联光电材料有限责任公司进行加工（附件7）。

③烧结：将外协冷等静压制作的板坯放置于中频烧结炉内，采取分段升温烧结法进行烧结，烧结过程中定时记录炉内温度，控制加热速度和温度梯度，最高加热区间为1900-2000℃，烧结过程中通氢气进行保护，其烧结工艺参数具体如下表所示：

表 17 烧结工艺参数

序号	温度（℃）	升/降温时间（h）	温度（℃）	保温温度（℃）	保温时间（h）
1	室温	4	350	350	2
2	350	8	880	880	3
3	880	5	1100	1100	4.5
4	1100	4.5	1200	1200	5
5	1200	5.5	1350	1350	3.5
6	1350	5.5	1550	1550	2.5
7	1550	3.5	1650	1650	3
8	1650	4	1900	1900	9.5
9	1900	48	80		

如上表所示，按1-8工段分段升温烧结完成后，停止加热，待烧结炉冷却至80℃左右，停止通入氢气，开炉取出坯料，放置于存放区冷却至室温，进入下一道工序。本项目在烧结炉上连接管道排放氢气，氢气在管道末端直接点燃，不外排。

④轧制（外协）：本项目工件的轧制工序委托丰联科光电（洛阳）股份有限公司进行加工（附件7）。

⑤水刀切割：使用水刀切割机将轧制后的钼板材切割成定制的尺寸。水刀切割机是将切割材料置于切割机床水槽上面，利用高压水混合金刚砂在细小的喷头释放，形成高压高速的混料水柱冲击钼板，使其断裂，机器人带动高压水喷头移动形成切割的工艺，水刀切割机在使用过程中水槽定期添加金刚砂、新鲜水，切割水经沉淀后循环使用，不外排，切割沉渣定期清捞。此过程会产生废边角料，切割沉渣，噪声。

⑥车、铣、磨：对切割后的钼板使用车床、加工中心对坯料进行外形、倒角等加工，对车、铣加工后的坯料使用磨床对其表面进行磨光处理。此过程会产生废边角料和金属屑、颗粒物和噪声。

⑦清洗：使用超声波清洗机对机加工后的工件进行深度清洗，使产品表面清洁无瑕疵。本项目清洗剂采用无磷碱洗除油除灰剂，此过程会产生清洗废水。

⑧烘干：清洗后的工件采用电热干燥箱烘干。烘干过程生成水蒸气。

⑨绑定：本项目工件的绑定工序及配套研磨、喷砂依托现有工程，本项目不再设置该工序及对应生产设备。

⑩包装：对加工好的产品使用木箱进行包装待售。

本项目工艺流程图如下所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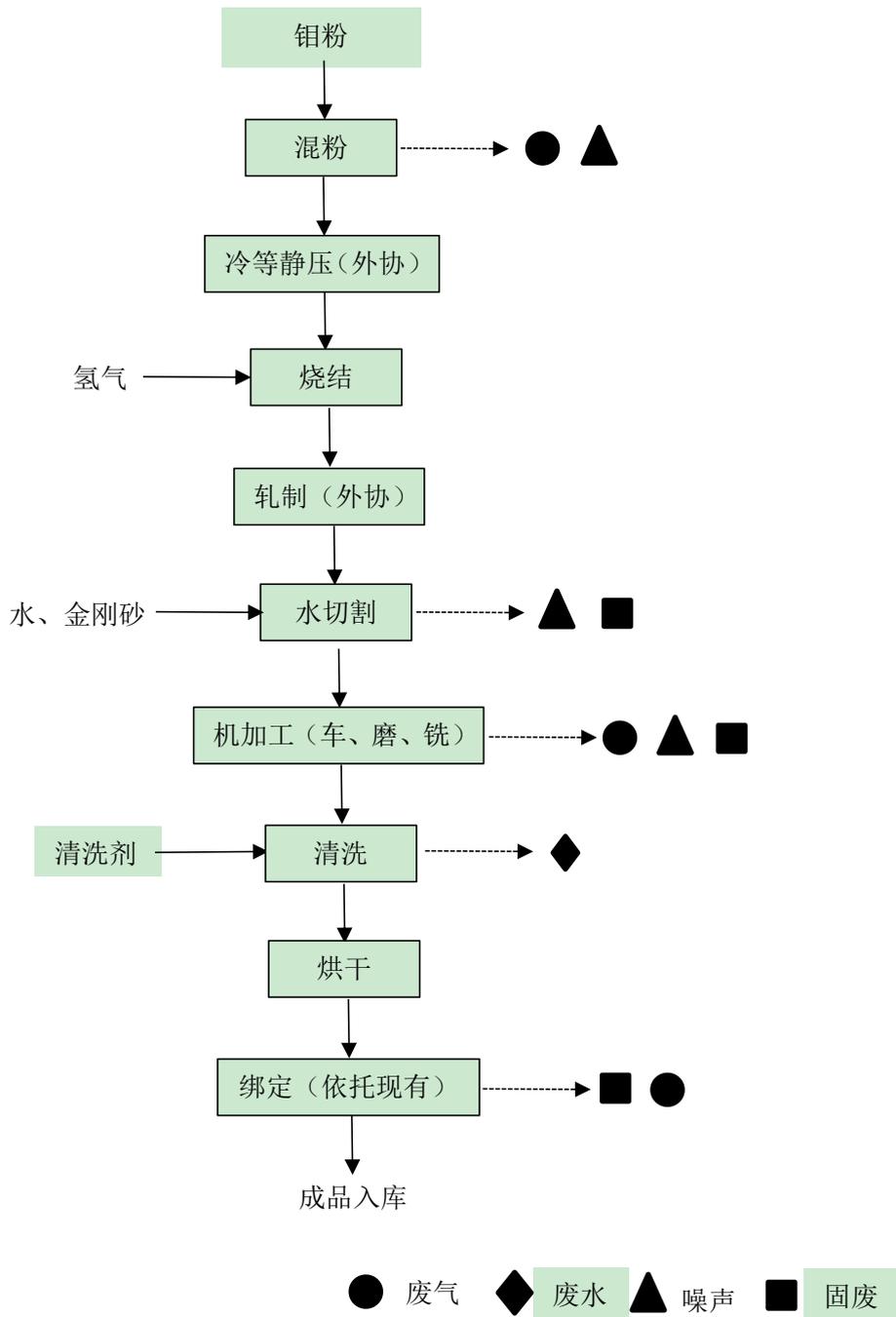


图 2 生产工艺及产污节点示意图

2 主要污染工序

2.1 废气

本项目废气主要为上料、打磨过程产生的颗粒物，车、铣生产过程中产生的少量油雾，绑定工序配套研磨、喷砂产生的颗粒物。

2.2 废水

本项目废水主要为生活污水和生产废水（清洗废水），生活污水主要污染物为COD、SS、氨氮，生产废水主要污染物为pH、COD、SS、石油类、LAS。

2.3 噪声

本项目噪声源为混料机、水刀切割机、数控车床、龙门铣床、冷却塔、风机等设备运行时产生的噪声，源强为70-80dB（A）。

2.4 固体废物

本项目生产过程产生的一般固废为：废边角料和金属屑、除尘灰、切割沉渣、废包装材料、废弃钢、废胶带、废砂纸、废刷子、废拉丝轮、废金刚砂；危险废物为：废乳化液、含油废抹布及手套、废润滑油、污水处理站污泥。

表 18 本项目产污环节一览表

类别	污染物	产污环节	治理措施
废气	油雾	机械加工	本项目使用的乳化液是由少量乳化液原液和大量的水调配而成，因此油雾产生量极少，对周边大气环境几乎没有影响
	颗粒物	上料、打磨	袋式除尘器+15m 排气筒（DA003）
		绑定工序配套研磨、喷砂	依托现有工程环保治理设施
废水	生活污水（COD、氨氮、SS）	职工生活	依托厂区化粪池处理后进入常袋镇污水处理厂深度处理
	生产废水（COD、SS、石油类、LAS）	超声波清洗	经自建污水处理站处理后进入常袋镇污水处理厂深度处理
噪声	设备噪声	设备运行	合理布局、建筑隔声、距离衰减
一般固废	废边角料和金属屑	机加工生产线	暂存于一般固废暂存区，定期外售
	废包装材料	原料包装、包装工序	
	切割沉渣	水刀切割	
	除尘灰	废气治理	
	废弃钢	绑定工序	现有工程增加，废弃钢暂存于一般固废暂存区，定期外售；废砂纸、废刷子、废拉丝轮、废胶带暂存于一般固废暂存区，定期送固废填埋场处置；废金刚砂暂存于一般固废暂存
	废胶带		
	废砂纸、废刷子、废拉丝轮		

危险 废物	废金刚砂		区，定期有厂家回收	
	废乳化液	机加工	暂存于危废暂存间，定期委托有资质单位处 置	
	废润滑油	设备维护		
	废含油抹布及手套			
	污水处理污泥	废水治理		

一、现有工程情况

1、现有工程基本情况

1.1 现有工程环保执行情况

2019年11月，洛阳丰联科绑定技术有限公司委托河南海奥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编制完成了“年绑定3000片金属靶材和1000片ITO靶材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原孟津县环保局以孟环审〔2019〕173号对该项目进行了批复，2020年5月，洛阳丰联科绑定技术有限公司委托河南国阳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编制完成了该项目的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完成自主验收。2020年6月1日，洛阳丰联科绑定技术有限公司进行了排污许可登记，登记编号：91410322MA44PN2F26001Y，有效期2020年6月1日至2025年5月31日止。

洛阳丰联科绑定技术有限公司现有环保手续具体情况见下表。

表 19 现有工程环评及验收情况

项目名称	环评批复		环保验收	
	文号	时间	文号	时间
年绑定3000片金属靶材和1000片ITO靶材建设项目	孟环审〔2019〕173号	2019.12.6	自主验收	2020.5

1.2 现有工程组成

(1) 现有工程主要建设内容

现有工程厂区主要建设内容情况见下表。

表 20 现有工程主要建设内容一览表

类别	名称	现有工程建设情况	备注
主体工程	生产车间	租用已有厂房，分为原料区、绑定区、校正探伤区、喷砂室、研磨室、无尘包装室、成品区等，占用面积约1800m ² ，剩余3300m ² 为预留空地	/
辅助工程	办公室	2层，位于所租厂房内西北侧，占地面积70m ²	/
环保工程	废气	研磨工序配套1套袋式除尘器+1根15m高排气筒，喷砂工序配套1套袋式除尘器+1根15m高排气筒	/
	废水	化粪池依托厂区	/

与项目有关的原有环境污染问题

固废	一般固废收集桶 4 个，生活垃圾收集桶 2 个，危废暂存间 5m ²	/
----	---	---

(2) 现有工程产品方案

现有工程产品方案见下表。

表 21 现有工程产品方案

序号	产品名称	产能	备注
1	金属靶材绑定	3000 片/年	/
2	ITO 靶材绑定	1000 片/年	/
3	合计	4000 片/年	/

(3) 现有工程生产设备

现有工程主要设备及数量见下表。

表 22 现有工程生产设备

序号	设备名称	型号	数量 (台)	备注
1	熔钢炉	SGM.JR3200	2	/
2	超声背钢机	MR-1030C	1	/
3		SJ-10HA	2	
4		SGM.JR4000	2	/
5	焊接加热台	SGM.JR3500	1	/
6		SGM.JR4000/800	1	/
7		OH-BD400V	1	/
8		3200*2000	1	/
9		超声波扫描探伤检测仪	C3500V3	1
10	氦质谱检漏仪	SFJ-231	1	/
11	粗糙度仪	NDT150	1	/
12	喷砂罐	1450*750*750	1	/
13	研磨机	/	10	/
14	真空包封机	2000*800*1500	1	/
15	升降气泵机	/	2	/

(4) 现有工程原辅材料消耗

现有工程主要原辅材料及能源消耗量见下表。

表 23 现有工程原辅材料及能源消耗一览表

序号	原辅材料	现有工程用量	备注
1	金属靶材	3000 片/a	/
2	ITO 靶材	1000 片/a	/
3	背板	4000 片/a	/
4	钢	10t/a	/
5	金刚砂	45t/a	/
6	高温胶带	5417 卷	/
7	砂纸	95000 片/a	/

8	碗刷	45000 个/a	/
9	平刷	10000 个/a	/
10	笔刷	5000 个/a	/
11	拉丝轮	420 个/a	/
12	酒精	500 瓶/a	/

(5) 现有工程工艺流程

现有工程生产工艺流程见下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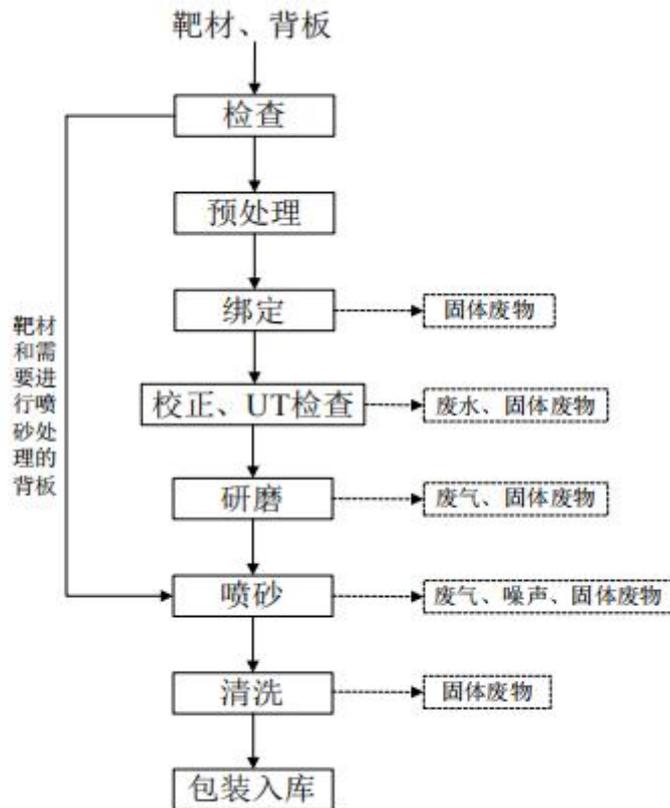


图3 现有工程工艺流程

生产工艺流程描述：

原料检查：原料检查包括靶材检查和背板检查，靶材主要包括外观、重量、尺寸、平整度等检查项目，背板主要包括尺寸、外观、水口、氦气等检查项目；经检查合格原料进行后续预处理，不合格的原料与厂家沟通返厂或退货；靶材和经检查需要做喷砂处理的背板首先要进行喷砂处理。

原料预处理：靶材预处理是在靶材非背钢面粘贴高温胶带，背板预处理是在背板非背钢面、水口、沉孔、通孔及螺丝孔处粘贴高温胶带。高温胶带可耐高温 300℃，绑定过程温度约为 200-220℃，因此，高温胶带在后续操作过程中不会融化，对靶材和背板起到保护作用。

绑定：绑定是将靶材和背板用钢粘接在一起的过程。首先将用高温胶带保护的靶材与背板用行车转移至有保护板的焊接加热台上，并设置加热台温度升高于粘接温度（金属靶材温度为 220℃，ITO 靶材温度为 200℃）：使用背钢机将已在熔钢炉内熔化的钢均匀涂抹于靶材和背板的背钢面，完成背钢后用刮刀刮去靶材和背板表面多余的钢：然后将预热好的靶材和背板放在绑定台上进行粘接，绑定位置符合标准后压上铁块，并转移至冷却台（自然冷却），待钢液固化，取下铁块，即完成绑定过程。熔钢炉工作温度为 200℃，加热台工作温度为 200--200℃，钢熔点为 156℃，其挥发温度在 1500℃以上，因此，熔钢过程和焊接绑定过程均无烟尘产生。

校正、UT 检查：校正主要是检查产品的平整度，若产品中间高两端低就压中间垫高两端，若产品中间低两端高就压低两端垫高中间，校正后测量并记录平整度数据：校正合格后的产品转入 UT 检查工序，检测时需将产品上粘贴的高温胶带去除，测试过程将产品放入水箱中，用超声波探伤仪进行焊合率及单个缺陷面积测试，合格的产品进入下一步研磨工序。

研磨：一次研磨在研磨室内进行，采用砂光机对产品表面进行研磨，去除产品表面的附着物、氧化物等，一次研磨过程中产生的粉尘采用袋式除尘器进行处理；二次研磨为人工清理，通过更换不同目数的砂纸对靶材和背板进行处理，碗刷和百洁布主要用于处理台阶孔，二次研磨过程不会产生粉尘。

喷砂：喷砂工序主要用于原料靶材和部分需要喷砂处理的背板，以及绑定后的产品喷砂处理，其中原料靶材和背板需要对其表面进行喷砂处理，产品只需对其侧面进行喷砂处理。

喷砂过程产生的粉尘采用袋式除尘器进行处理，喷砂过程中的砂子在喷砂房底部收集后通过砂粉分离器进行分离，砂子进行回收再利用，并定期更换，砂粉分离过程中产生的粉尘采用袋式除尘器进行处理。

清洗包装：用酒精对产品表面进行擦拭，擦拭干净后利用真空包装机进行包装入库。擦拭过程中有少量酒精挥发，通过车间内通风系统排放。

2、现有工程污染物排放情况

2.1 废气

依据厂区现有工程污染物检测报告（报告日期：2025 年 03 月 31 日，报告编号：DEJC-25（05W）-03-2025），本项目现有工程废气污染物排放情况见下表。

表 24 现有工程废气污染物排放情况一览表

类别	监测点位	废气治理措施	污染物	排放浓度 mg/m ³	排放速率 kg/h	标准限值 mg/m ³	达标情况
有组织	DA001 喷砂工序除尘器排气筒	袋式除尘器	颗粒物	8.6	0.086	120	达标
	DA002 研磨工序除尘器排气筒	袋式除尘器	颗粒物	5.2	0.065	120	达标
无组织	厂界	/	颗粒物	0.342	/	1	达标

由上表可知，项目现有工程喷砂、研磨工序排气筒颗粒物可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 16297-1996）中相关要求。

2.2 废水

依据厂区现有工程污染物检测报告（报告日期：2025 年 03 月 31 日，报告编号：DEJC-25（05W）-03-2025），本项目现有工程废水污染物排放情况见下表。

表 25 现有工程废水污染物排放情况一览表

类别	监测点位	污染物	排放浓度 mg/L	标准限值 mg/L	达标情况
间接排放	废水总排口	pH	7.2-7.3	6-9	达标
		悬浮物	29-34	400	达标
		化学需氧量	76-82	500	达标
		氨氮	3.66-4.21	/	达标

由上表可知，项目现有工程废水污染物排放浓度可满足《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 8978-1996）中相关要求，同时满足常袋镇污水处理厂进水水质要求。

2.3 噪声

依据厂区现有工程污染物检测报告（报告日期：2025 年 03 月 31 日，报告编号：DEJC-25（05W）-03-2025），本项目现有工程噪声排放情况见下表。

表 26 现有工程噪声排放情况一览表

监测点位	东厂界		南厂界		西厂界		北厂界	
	昼间	夜间	昼间	夜间	昼间	夜间	昼间	夜间
监测结果	54	43	55	44	54	44	55	43
GB12348-2008	65	55	65	55	65	55	65	55
达标情况	达标	达标	达标	达标	达标	达标	达标	达标

由上表可知，项目现有工程东厂界、南厂界、西厂界、北厂界噪声值均满足《工

业企业厂界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3类标准要求。

2.4 固废

项目现有工程固体废气主要为一般固体废物、危险废物和生活垃圾。

一般固废主要为废弃钢、废胶带、废砂纸、废刷子、废拉丝轮、废金刚砂、除尘灰，废弃钢、除尘灰在一般固废暂存区后定期外售，废金刚砂在一般固废暂存区暂存后交由厂家回收，废胶带、废砂纸、废刷子、废拉丝轮在一般固废暂存区暂存后定期交固废填埋场。

危险废物主要为废酒精包装瓶及擦拭布，在危废暂存间暂存后定期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置。

生活垃圾经垃圾桶收集后运至附近垃圾中转站，最终由环卫工人定期清运至垃圾填埋场集中处理。

3、现有工程污染物排放汇总表

根据监测报告、环评和验收情况，现有工程及环评批复污染物排放汇总详见下表。

表 27 现有工程污染物排放量汇总表

类型	污染物名称	现有工程实际排放量 (固体废物产生量)	现有工程允许排放量 (固体废物产生量)	备注
废气	颗粒物	0.181t/a	0.388t/a	/
废水	COD	0.0248t/a	0.0847t/a	/
	氨氮	0.0013t/a	0.0088t/a	/
一般工业 固体废物	废弃钢	0.1t/a	/	/
	废胶带	0.5t/a	/	/
	废砂纸、废刷子、废 拉丝轮	0.2t/a	/	/
	废金刚砂	16.2t/a	/	/
	除尘灰	33.45t/a		
危险废物	酒精包装瓶及擦拭布	0.1t/a	/	/

4、现有环境问题

现状调查期间，发现企业在生产过程中部分环保问题，具体问题见下表。

表 28 本项目生产过程中存在的环保问题

序号	现场问题	整改方案	整改时限
1	环保设施台账记录 不规范	建立完善的环保设施管理台账，根据要求，管理台账至少保存 5 年以上	立即整改
2	现场原辅材料存放 混乱	现场原辅材料规范堆放	立即整改

三、区域环境质量现状、环境保护目标及评价标准

区域
环境
质量
现状

1 环境空气

本项目位于河南省洛阳市孟津先进制造业开发区空港园区隆华大道 66 号，属于二类环境空气功能区，环境空气质量应执行《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二级标准。为了解建设项目所在区域环境空气质量现状，本项目引用《2023 年洛阳市生态环境状况公报》的数据进行评价。具体情况见下表。

表 29 区域环境空气质量现状评价表

污染物	年评价指标	现状浓度 $\mu\text{g}/\text{m}^3$	标准浓度 $\mu\text{g}/\text{m}^3$	占标率%	达标情况
PM _{2.5}	年平均质量浓度	46	35	131.4	不达标
PM ₁₀		74	70	105.7	不达标
NO ₂		27	40	67.5	达标
SO ₂		6	60	10	达标
O ₃	日最大 8 小时滑动平均浓度第 90 百分位数	172	160	107.5	不达标
CO	24 小时平均浓度第 95 百分位数	1100	4000	27.5	达标

由上表可知，洛阳市 2023 年 SO₂、NO₂ 的年均质量浓度，CO 的 24 小时平均第 95 百分位数浓度均能满足《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中的相应标准限值，区域 PM₁₀、PM_{2.5} 的年均质量浓度和 O₃ 日最大 8 小时滑动平均值第 90 百分位数浓度均不达标，为不达标区。

为改善环境空气质量，洛阳市生态环境保护委员会办公室印发了《洛阳市 2025 年蓝天保卫战实施方案》（洛环委办〔2025〕21 号）等文件，主要任务包括：（一）结构优化升级专项攻坚、（二）工业企业提标治理专项攻坚、（三）移动源污染排放控制专项攻坚、（四）面源污染防控专项攻坚、（五）重污染天气应对专项攻坚、（六）监管能力建设专项攻坚等。

2 地表水环境质量现状

本项目所在区域最近的地表水体为项目南侧约 7.5km 的涧河，根据《洛阳市人民政府关于调整洛阳市地表水环境功能区划的批复》（洛政文〔2014〕64 号），涧河水体功能为Ⅲ类。根据《2023 年洛阳市生态环境状况公报》可知，2023 年监测的 8 条主要河流中，水质状况“优”的为伊河、洛河、伊洛河、北汝河、涧河，占比 62.5%；水质状况“良好”的为二道河、小浪底水库，占比的 25%；水质状况“轻度污染”的为瀍河，占河流总数的 12.5%。项目所在区域地表水洛河水水质状况

为“优”，可满足其水环境功能要求。项目所在区域地表水涧河水质较好。

为了持续改善地表水环境质量，洛阳市生态环境保护委员会办公室印发了《洛阳市 2025 年碧水保卫战实施方案》（洛环委办〔2025〕21 号）等相关治理文件，不断改善区域水环境质量。

3 声环境质量现状

本项目位于河南省洛阳市孟津先进制造业开发区空港园区隆华大道 66 号，本项目厂界 50m 范围内无声环境保护目标，根据《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编制技术指南（污染影响类）（试行）》要求，厂界外周边 50 米范围存在声环境保护目标的建设项目，应监测保护目标声环境质量现状并评价达标情况，故本项目无需对项目区域声环境质量现状进行监测。

4 土壤、地下水环境质量现状

根据《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编制技术指南（污染影响类）（试行）》“（三）区域环境质量现状、环境保护目标及评价标准”中“6.地下水、土壤环境。原则上不开展环境质量现状调查。建设项目存在土壤、地下水环境污染途径的，应结合污染源、保护目标分布情况开展现状调查以留作背景值。”本项目正常运营期间对区域的地下水和土壤影响较小。本次评价期间不再对项目周边土壤、地下水环境开展现状调查。

5 电磁辐射

本项目不涉及电磁辐射类行业。

6 生态环境质量现状

本项目所在区域以工厂、村庄等人工生态系统为主，周围无重点保护的珍奇、珍稀、濒危、濒灭的动植物物种，自然保护区或特殊群类的栖息地，无受保护的名胜古迹等环境敏感目标。

本项目环境空气 500m 范围内涉及敏感点见下表。

表 30 主要环境空气保护目标一览表

环境要素	保护目标	坐标		保护内容	环境功能区	相对厂址方位	相对厂界最近距离 (m)
		X (经度)	Y (纬度)				
环境空气	董村	112°22'06.810"	34°45'37.466"	村庄	二类	SW	210
	后楼村	112°22'20.407"	34°45'27.782"	村庄	二类	S	290
声环境	项目厂界外 50m 范围内不涉及声环境保护目标						
地下水环境	项目厂界外 500m 范围内不涉及地下水环境保护目标						
生态环境	本项目周边用地范围内无生态环境保护目标						

注：表格中距离为项目厂界与保护目标最近距离。

表 31 污染物排放标准一览表

环境要素	执行标准名称及级 (类) 别	污染物	标准限值	
			排放浓度 (mg/m ³)	排放速率 (kg/h)
废气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	颗粒物	有组织: 120 无组织: 1.0	3.5 (15m 高排气筒)
	《河南省重污染天气通用行业应急减排措施制定技术指南(2024 年修订版)》(豫环办(2024) 72 号) 中通用涉颗粒物绩效引领性指标	颗粒物	10	/
噪声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3 类	厂界噪声	昼间≤65dB (A), 夜间≤55dB (A)	
废水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 表 4 中三级标准	pH	6-9	/
		COD	500mg/L	/
		氨氮	/	/
		SS	400mg/L	/
		石油类	20mg/L	/
		总氮	/	/
	常袋镇污水处理厂设计进水水质要求	pH	6-9	/
		COD	575mg/L	/
		氨氮	55mg/L	/
		SS	275mg/L	/
固废	《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23)			

总量
控制
指标

废气污染物总量控制指标：

企业现有工程排放量为：颗粒物：0.181t/a。本项目新增排放量为：颗粒物：0.0951t/a（有组织排放量 0.0734t/a，无组织排放量 0.0217t/a）。

由于洛阳市孟津区为环境质量不达标区，新增颗粒物需倍量替代，本项目新增总量从区域减排项目中进行倍量替代。

废水污染物总量控制指标：

本项目生活污水经化粪池预处理后排至常袋镇污水处理厂深度处理，生产废水经自建污水处理站处理达标后排至常袋镇污水处理厂深度处理。企业现有工程排放量为：COD：0.0248t/a，氨氮：0.0013t/a。本项目新增排放量为：COD：0.0445t/a（生活污水排放量 0.0269t/a，生产废水排放量 0.0176t/a），氨氮：0.0028t/a（生活污水排放量 0.0028t/a）。

四、主要环境影响和保护措施

施工期 环境保护措施	本项目租赁现有车间，仅在车间内安装设备，故不再分析施工期污染情况。																																																																																																																																	
运营期 环境影响 和保护 措施	<p>1 废气</p> <p>1.1 废气产排污节点、污染物及污染治理设施信息</p> <p>本项目废气产排污节点、污染物种类、排放量及污染治理设施信息见下表。</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表 32 本项目废气产排污节点、污染物及污染治理设施信息表</p> <table border="1" style="width: 100%; border-collapse: collapse; margin: 10px 0;"> <thead> <tr> <th rowspan="2">排气筒编号</th> <th rowspan="2">产污环节</th> <th rowspan="2">污染物种类</th> <th rowspan="2">排放形式</th> <th colspan="4">污染物产生情况</th> <th colspan="4">治理措施</th> <th colspan="3">处理后排放情况</th> <th rowspan="2">标准限值 mg/m³</th> <th rowspan="2">达标分析</th> </tr> <tr> <th>废气量 m³/h</th> <th>产生量 t/a</th> <th>产生速率 kg/h</th> <th>产生浓度 mg/m³</th> <th>收集效率 %</th> <th>治理工艺</th> <th>去除率 %</th> <th>是否可行</th> <th>排放量 t/a</th> <th>排放速率 kg/h</th> <th>排放浓度 mg/m³</th> </tr> </thead> <tbody> <tr> <td>DA001</td> <td>喷砂</td> <td>颗粒物</td> <td>有组织</td> <td>25000</td> <td>/</td> <td>/</td> <td>/</td> <td>/</td> <td>袋式除尘器</td> <td>/</td> <td>是</td> <td>0.0344</td> <td>0.086</td> <td>8.6</td> <td>120</td> <td>达标</td> </tr> <tr> <td>DA002</td> <td>研磨</td> <td>颗粒物</td> <td>有组织</td> <td>5000</td> <td>/</td> <td>/</td> <td>/</td> <td>/</td> <td>袋式除尘器</td> <td>/</td> <td>是</td> <td>0.026</td> <td>0.065</td> <td>5.2</td> <td>120</td> <td>达标</td> </tr> <tr> <td>DA003</td> <td>上料、打磨</td> <td>颗粒物</td> <td>有组织</td> <td>3000</td> <td>0.6514</td> <td>1.0858</td> <td>361.93</td> <td>90</td> <td>袋式除尘器</td> <td>98</td> <td>是</td> <td>0.013</td> <td>0.0217</td> <td>7.23</td> <td>10</td> <td>达标</td> </tr> <tr> <td colspan="2">生产车间</td> <td>颗粒物</td> <td>无组织</td> <td>/</td> <td>0.0724</td> <td>/</td> <td>/</td> <td>/</td> <td>车间密闭</td> <td>70</td> <td>是</td> <td>0.0217</td> <td>/</td> <td>/</td> <td>1.0</td> <td>达标</td> </tr> </tbody> </table> <p>备注：DA001、DA002 排放情况根据现有工程现状监测数据核算</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表 33 本项目排放口设置情况一览表</p> <table border="1" style="width: 100%; border-collapse: collapse; margin: 10px 0;"> <thead> <tr> <th>排放口编号</th> <th>排放口名称</th> <th>污染物种类</th> <th>坐标</th> <th>排气筒内径</th> <th>排气筒高度</th> <th>烟气温度</th> <th>烟气量 m³/h</th> <th>排放口类型</th> </tr> </thead> <tbody> <tr> <td>DA003</td> <td>上料打磨排气筒</td> <td>颗粒物</td> <td>东经 112°20'06.321" 北纬 34°35'12.169"</td> <td>0.3m</td> <td>15m</td> <td>常温</td> <td>3000</td> <td>一般排放口</td> </tr> </tbody> </table> <p>备注：DA001、DA002 依托现有工程</p>																排气筒编号	产污环节	污染物种类	排放形式	污染物产生情况				治理措施				处理后排放情况			标准限值 mg/m ³	达标分析	废气量 m ³ /h	产生量 t/a	产生速率 kg/h	产生浓度 mg/m ³	收集效率 %	治理工艺	去除率 %	是否可行	排放量 t/a	排放速率 kg/h	排放浓度 mg/m ³	DA001	喷砂	颗粒物	有组织	25000	/	/	/	/	袋式除尘器	/	是	0.0344	0.086	8.6	120	达标	DA002	研磨	颗粒物	有组织	5000	/	/	/	/	袋式除尘器	/	是	0.026	0.065	5.2	120	达标	DA003	上料、打磨	颗粒物	有组织	3000	0.6514	1.0858	361.93	90	袋式除尘器	98	是	0.013	0.0217	7.23	10	达标	生产车间		颗粒物	无组织	/	0.0724	/	/	/	车间密闭	70	是	0.0217	/	/	1.0	达标	排放口编号	排放口名称	污染物种类	坐标	排气筒内径	排气筒高度	烟气温度	烟气量 m ³ /h	排放口类型	DA003	上料打磨排气筒	颗粒物	东经 112°20'06.321" 北纬 34°35'12.169"	0.3m	15m	常温	3000	一般排放口
	排气筒编号	产污环节	污染物种类	排放形式	污染物产生情况				治理措施				处理后排放情况			标准限值 mg/m ³					达标分析																																																																																																													
					废气量 m ³ /h	产生量 t/a	产生速率 kg/h	产生浓度 mg/m ³	收集效率 %	治理工艺	去除率 %	是否可行	排放量 t/a	排放速率 kg/h	排放浓度 mg/m ³																																																																																																																			
	DA001	喷砂	颗粒物	有组织	25000	/	/	/	/	袋式除尘器	/	是	0.0344	0.086	8.6	120	达标																																																																																																																	
	DA002	研磨	颗粒物	有组织	5000	/	/	/	/	袋式除尘器	/	是	0.026	0.065	5.2	120	达标																																																																																																																	
	DA003	上料、打磨	颗粒物	有组织	3000	0.6514	1.0858	361.93	90	袋式除尘器	98	是	0.013	0.0217	7.23	10	达标																																																																																																																	
	生产车间		颗粒物	无组织	/	0.0724	/	/	/	车间密闭	70	是	0.0217	/	/	1.0	达标																																																																																																																	
	排放口编号	排放口名称	污染物种类	坐标	排气筒内径	排气筒高度	烟气温度	烟气量 m ³ /h	排放口类型																																																																																																																									
	DA003	上料打磨排气筒	颗粒物	东经 112°20'06.321" 北纬 34°35'12.169"	0.3m	15m	常温	3000	一般排放口																																																																																																																									

1.2 源强核算

(1) 机加工废气

本项目机加工过程产生的废气主要为数控机床、数控铣床工作过程中乳化液遇到高速旋转的工件和刀具时产生的少量油雾，而项目使用的乳化液是由少量乳化液原液和大量的水调配而成，因此油雾产生量极少，对周边大气环境几乎没有影响，因此本评价不再对其详细分析。

(2) 上料废气

本项目混料工序会产生上料废气，以颗粒物计，经查《排放源统计调查产排污核算方法和系数手册》中电子电气行业系数手册，无钨粉上料工艺产污系数，本项目参照《逸散性粉尘控制技术》表 14-1（原料卸出），粉尘排放系数为 1.4kg/t（原料），本项目钨粉用量为 203t/a，则上料过程颗粒物产生量为 0.2842t/a。上料工序每天工作时间约为 2h，年工作时间 600h，则上料工序颗粒物产生速率为 0.4737kg/h。

(3) 打磨废气

本项目打磨工序会产生废气，以颗粒物计，根据《排放源统计调查产排污核算方法和系数手册》中“机械行业系数-钢材、铝材、铝合金、铁材、其他金属材料打磨过程”中颗粒物产污系数为 2.19kg/t·原料，本项目打磨工件量为 200.7158t/a，则本项目打磨粉尘产生量为 0.4396t/a。打磨工序每天工作时间约为 2h，年工作时间 600h，则打磨工序颗粒物产生速率为 0.7327kg/h。

(4) 研磨、喷砂废气

本项目绑定工序依托现有工程，绑定配套研磨、喷砂工序生产过程中会产生颗粒物，研磨、喷砂工序颗粒物产生速率根据现有工程污染物检测报告（报告日期：2025 年 03 月 31 日，报告编号：DEJC-25（05W）-03-2025）中监测数据，喷砂工序颗粒物排放速率约为 0.086kg/h，排放浓度约为 8.6mg/m³；研磨工序颗粒物排放速率约为 0.065kg/h，排放浓度约为 5.2mg/m³。本项目喷砂、研磨工序年工作时间约为 400h，则本项目喷砂工序新增颗粒物排放量约为 0.0344t/a；研磨工序新增颗粒物排放量约为 0.026t/a。

表 34 本项目废气产生情况一览表

生产工序	原料用量	污染物	产污系数	产生量	工作时间	产生速率
上料	203t/a	颗粒物	1.4 千克/吨-原料	0.2842t/a	600h	0.4737kg/h
打磨	200.7158	颗粒物	2.19kg/t·原料	0.4396t/a	600h	0.7327kg/h

合计	0.7238t/a	/	1.2064kg/h
<p>1.3 废气处理措施</p> <p>1.3.1 上料打磨废气</p> <p>本项目在混料机上料口和抛磨机上方设置集气罩(1m×1m)收集产生的颗粒物。根据《大气污染控制工程》(第三版)中集气罩风量计算公式：</p> $Q=1.4 \times (a+b) \times h \times V_x \times 3600$ <p>式中：</p> <p>Q——集气罩排风量，m³/h；</p> <p>(a+b)——集气罩周长，单位：m。本项目混料机上料口、抛磨机集气罩周长为4m；</p> <p>h——罩口至污染源的距离，单位m；本项目取0.2m；</p> <p>V_x——最小控制速度，m/s，一般取0.25-0.5m/s，本项目取0.35m/s。</p> <p>由上述公式计算出上料工序集气罩风量共2822.4m³/h，考虑管道风量损失，本项目上料、打磨工序风机风量按3000m³/h计。</p> <p>上料、打磨废气收集后经袋式除尘器(TA004)处理，收集效率90%，设计处理效率99%，废气处理后经1根15m的排气筒(DA003)排放。</p> <p>本项目上料、打磨工序有组织颗粒物产生量为0.6514t/a，产生速率为1.0858kg/h，排放量为0.013t/a，排放速率为0.0217kg/h，排放浓度为7.23mg/m³。颗粒物无组织产生量为0.0724t/a，考虑颗粒物大部分在车间内沉降(本次环评按无组织产生量的70%沉降计算)，则无组织排放量为0.0217t/a。</p> <p>本项目上料、打磨工序的颗粒物排放浓度、排放速率可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2二级标准，颗粒物排放浓度同时满足《河南省重污染天气通用行业应急减排措施制定技术指南(2024年修订版)》(豫环办〔2024〕72号)中通用涉颗粒物绩效引领性指标10mg/m³。</p> <p>1.3.2 研磨、喷砂废气</p> <p>(1) 污染物产排量</p> <p>本项目研磨、喷砂及其配套环保设施依托现有工程，喷砂工序颗粒物排放速率约为0.086kg/h，排放浓度约为8.6mg/m³，排放量约为0.0344t/a；研磨工序颗粒物排放速率约为0.065kg/h，排放浓度约为5.2mg/m³，排放量约为0.026t/a。</p>			

(2) 本项目研磨喷砂工序依托可行性分析

本项目研磨喷砂依托现有工程，现有工程共设置 1 台喷砂罐（型号 1450*750*750）、10 台研磨机（8 用 2 备），喷砂罐生产能力约为 30 件/d（9000 件/a），1 台研磨机生产能力约 4 件/d（1200 件/a）。现有工程年产 4000 件金属靶材，本次项目年产约 1000 件钼靶材，现有工程喷砂罐和研磨机可以满足本次项目生产要求。则本项目研磨喷砂工序依托现有工程可行。

本项目有组织废气产排情况见下表。

表 35 本项目有组织废气产排情况一览表

工序	污染物	产生量 t/a	产生速率 kg/h	产生浓度 mg/m ³	处理措施	处理效率 %	排放量 t/a	排放速率 kg/h	排放浓度 mg/m ³
上料、打磨	颗粒物	0.6514	1.0858	361.93	袋式除尘器	98	0.013	0.0217	7.23
喷砂	颗粒物	/	/	/	袋式除尘器	/	0.0344	0.086	8.6
研磨	颗粒物	/	/	/	袋式除尘器	/	0.026	0.065	5.2

1.4 本项目废气污染物排放量核算

(1) 大气污染物有组织排放量核算

表 36 本项目大气污染有组织排放量核算表

序号	排放口编号	污染物	核算排放浓度 (mg/m ³)	核算排放速率 (kg/h)	核算年排放量 (t/a)
主要排放口（无）					
一般排放口					
1	喷砂排气筒 DA001	颗粒物	8.6	0.086	0.0344
2	研磨排气筒 DA002	颗粒物	5.2	0.065	0.026
3	上料打磨排气筒 DA003	颗粒物	7.23	0.0217	0.013
有组织排放总计					
有组织排放总计		颗粒物			0.0734

(2) 无组织排放量核算

表 37 本项目大气污染物无组织排放量核算表

序号	产污环节	污染物	防治措施	国家或地方污染物排放标准		年排放量 (t/a)
				标准名称	浓度限值 (mg/m ³)	
1	生产车间	颗粒物	车间密闭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限值要求	1.0	0.0217

无组织排放总计

无组织排放总计	颗粒物
---------	-----

(3) 大气污染物年排放量核算

表 38 本项目大气污染物年排放量核算表

本项目	
污染物	年排放量 (t/a)
颗粒物	0.0951

1.5 非正常排放

非正常排放是生产过程中开停车（工、炉）、设备检修、工艺设备运转异常等非正常工况下的污染物排放，以及污染物排放控制措施达不到应有效率等情况下的排放。本项目废气非正常工况排放主要为袋式除尘器运行过程中出现故障，废气治理效率下降，除尘器处理效率按 0%计，非正常排放频次按一年一次，每次持续 1h 进行污染物产生量核算，非正常工况废气污染物排放源强见下表。

表 39 非正常工况废气污染物排放情况一览表

产污环节	污染物种类	污染物产生情况				治理措施	处理后排放情况			标准限值 mg/m ³	排放去向
		废气量 m ³ /h	产生量 kg/次	产生速率 kg/h	产生浓度 mg/m ³		排放量 kg/次	排放速率 kg/h	排放浓度 mg/m ³		
上料、打磨	颗粒物	3000	1.0858	1.0858	361.93	袋式除尘器	1.0858	1.0858	361.93	10	DA003

由上表可知，非正常工况下，本项目废气污染物排放浓度远远高于标准限值。为防止非正常工况废气污染物直接排放，企业必须加强废气处理设施的管理，定期检修，确保废气处理设施正常运行。

为减少废气非正常排放，应采取以下措施确保废气达标排放：

(1) 安排专人负责袋式除尘器等环保设施的日常维护和管理，每日检查设备情况并进行记录，及时发现废气处理设备的隐患，确保废气处理系统正常运行；

(2) 建立健全的环保管理制度，对环保管理人员和技术人员进行岗位培训，委托具有专业资质的环境检测单位对项目排放的各类污染物进行定期检测；

(3) 定期检修生产设备，定时维护环保设施，确保废气收集设施和处理设施正常运行。

1.5 排放口设置情况

本项目排放口设置情况见下表。

表 40 本项目排放口设置情况一览表

排放口编号	排放口名称	污染物种类	坐标	排气筒内径	排气筒高度	烟气温度	烟气量	排放口类型
DA003	上料打磨排气筒	颗粒物	东经 112°20'06.321" 北纬 34°35'12.169"	0.3m	15m	常温	3000 m ³ /h	一般排放口

备注：DA001、DA002 依托现有工程

1.6 废气污染防治技术

本项目行业类别为电子专用材料制造（C3985），根据《排污许可证申请与核发技术规范 电子工业》（HJ 1031-2019）附录 B 中推荐废气治理可行技术，本项目上料、打磨工序产生的颗粒物采用袋式除尘器属于可行技术。

本项目上料打磨排气筒（DA003）颗粒物排放浓度 3.63mg/m³，排放速率 0.0109kg/h，可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二级标准，颗粒物排放浓度同时满足《河南省重污染天气通用行业应急减排措施制定技术指南（2024 年修订版）》（豫环办〔2024〕72 号）中通用涉颗粒物绩效引领性指标 10mg/m³。

综上，本项目采取的废气污染防治技术可行。

1.7 环境监测计划

根据《固定污染源排污许可分类管理名录》（2019 年本），本项目属于三十四、计算机、通信和其他电子设备制造业 39 中 89、电子元件及电子专用材料制造 398，企业不使用溶剂型涂料和稀释剂，实行排污许可登记管理。参照《排污单位自行监测技术指南 电子工业》（HJ 1253-2022）和《排污单位自行监测技术指南 总则》

（HJ0819-2017）的要求，企业在生产运行阶段应委托有监测资质的公司，对营运过程中产生的废气进行有计划监测，监测方法参照执行国家有关技术标准和规范。

本项目建成后企业废气监测方案见下表。

表 41 污染源监测计划表

监测点位	监测指标	监测频次	执行标准
DA001	颗粒物	1次/年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二级标准
DA002	颗粒物	1次/年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二级标准
DA003	颗粒物	1次/年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二级标准，颗粒物排放浓度同时满足《河南省重污染天气通用行业应急减排措施制定技术指南（2024 年修订版）》（豫环办〔2024〕72 号）中通用涉颗粒物绩效引领性指标 10mg/m ³

厂界	颗粒物	1次/年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2标准
----	-----	------	---------------------------------

1.8 大气环境影响分析结论

项目运营期产生的废气为上料、打磨工序产生的颗粒物，依托现有工程研磨、喷砂新增的颗粒物；上料、打磨工序废气通过袋式除尘器（TA004）处理后达标排放，研磨、喷砂新增的颗粒物依托现有工程环保设施处理后达标排放。对周边大气环境影响较小。

2 废水

本项目运营期产生的废水主要为生产废水和生活污水。生产废水主要为清洗废水，依托厂区污水处理站处理后排入常袋镇污水处理厂深度处理；生活污水依托厂区现有化粪池处理后排入常袋镇污水处理厂深度处理。

2.1 废水产生及排放情况

2.1.1 生活污水

根据项目水平衡图，本项目生活污水产生量为 0.32t/d（96t/a）。生活污水中污染物主要有 COD：350mg/L、SS：220mg/L、氨氮：30mg/L，本项目生活污水依托厂区现有化粪池（189m³）处理后排入常袋镇污水处理厂进行深度处理。本项目生活污水中污染物的产生及排放情况见下表。

表 42 生活污水产排情况一览表

产生量 (t/a)	污染物种类	污染物产生情况		污染治理设施				污染物排放情况		排放去向
		产生浓度 (mg/L)	产生量 (t/a)	治理工艺	去除率	容积	是否为可行技术	排放浓度 (mg/L)	排放量 (t/a)	
96	COD	350	0.0336	化粪池	20%	189 m ³	是	280	0.0269	常袋镇污水处理厂
	氨氮	30	0.0029		3%			29.1	0.0028	
	SS	220	0.0211		30%			154	0.0148	

由上表可知，本项目运营期生活污水经化粪池预处理后，出水水质满足《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表 4 三级标准要求以及常袋镇污水处理厂进水水质要求。

2.1.2 生产废水

根据工程分析及本项目水平衡可知，本项目生产废水产生量为 120t/a，排放量为 120t/a。

本项目超声波清洗机主要对机加工后沾染油污的钼制品工件进行清洗，项目精洗工序清洗剂采用无磷碱洗除油除灰剂，主要污染物为 pH、COD、SS、石油类、LAS。参考《排放源统计调查产排污核算方法和系数手册》中 431-434 机械行业系数手册，COD 产污系数：58.5kg/t 清洗液，石油类产污系数：19.5kg/t 清洗液，项目清洗剂年使用量为 0.1t，清洗剂与水 1：9 进行配比，则清洗液为 1t/a，COD 和石油类产生量分别为 0.0585t/a，0.0195t/a，产生浓度分别为 487.5mg/L、162.5mg/L，其余污染因子由于更换周期较短，浓度较低，SS 取 400mg/L、LAS 25mg/L。

本项目废水产生情况见下表。

表 43 本项目营运期生产废水水质一览表

废水种类		污染物产生浓度 (mg/L)			
		COD	SS	石油类	LAS
清洗废水 120m ³ /a	产生量 t/a	0.0585	0.048	0.0195	0.003
	产生浓度 mg/L	487.5	400	162.5	25

本项目生产废水污水处理站处理后排入常袋镇污水处理厂处理。

(2) 废水处理工艺可行性分析

项目污水处理站处理工艺为：综合废水→隔油→调节→气浮→加药沉淀→砂滤→出水，污水处理设施设计规模为 5m³/d，主要污染物去除效率为：COD 60%、SS 80%、石油类 80%、LAS 60%，处理工艺流程见下图。

废水处理工艺流程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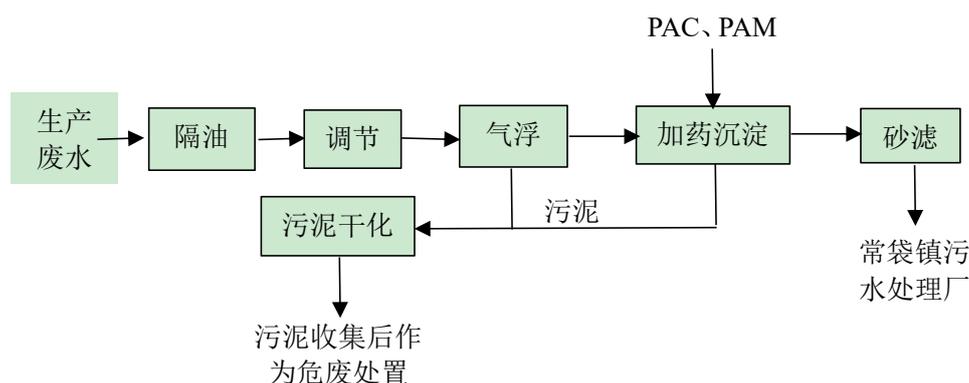


图 5 本项目废水处理站工艺流程图

废水处理工艺流程简述如下：

①隔油：本项目采用平流式隔油池，利用自然上浮，分离去除含油污水中浮油的构筑物，废水从一端进入，从另一端流出，由于池内水平流速很小，相对密度小于 1.0 而粒径较大的油品杂质在浮力的作用下上浮，并且，聚集在池的表面，通过

设在池表面的集油管和刮油机收集浮油。而相对密度大于 1.0 的杂质沉于池底。从而去除废水一部分油类物质。

②调节：废水经调节池调节废水水量，保证后续设备能够正常运行，不会因为水量大而溢出，也不因为水量小而空转。

③气浮：将污水泵入浮选池中。然后再通入空气，使空气和水分混合形成气泡。气泡带着废水中的杂质，向上升到表面上形成泡沫层，最后再经过刮泡器去除泡沫。

④加药沉淀：把含有污染物的污水泵入沉淀池，加入适量的混凝剂、助凝剂并使之与污水混合均匀。

⑤砂滤：污水通过石英砂吸附材料的物理吸附，达到吸收收集杂质、降低色度的目的。

(3) 废水处理水质分析

根据污水处理工艺设计参数，污水处理站对本项目生产废水的处理效率和污水处理站处理前后水质分析见下表。

表 44 运营期废水进出污水处理站水质

产生量 (t/a)	污染物种类	污染物产生情况		污染治理设施				污染物排放情况		排放去向
		产生浓度 mg/L	产生量 t/a	治理工艺	去除率	处理能力	是否为可行技术	排放浓度 mg/L	排放量 (t/a)	
120	COD	487.5	0.0585	隔油+ 调节+ 气浮+ 加药 沉淀+ 砂滤	70	5t/d	是	146.3	0.0176	常袋镇污水处理厂
	SS	400	0.048		90			40	0.0048	
	石油类	162.5	0.0195		85			24.4	0.0029	
	LAS	25	0.003		70			7.5	0.0009	

由上表可知，本项目废水可满足《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三级标准，同时满足常袋镇污水处理厂进水水质要求。

本项目污水的产生及排放情况见下表。

表 45 本项目废水产排情况一览表

类别		COD	氨氮	SS	石油类	LAS
生活污水 (96t/a)	排放量 (t/a)	0.0269	0.0028	0.0148	/	/
	排放浓度 (mg/L)	280	29.1	154	/	/
生产废水 (120t/a)	排放量 (t/a)	0.0176	/	0.0048	0.0029	0.0009
	排放浓度 (mg/L)	146.3	/	40	24.4	7.5
本项目废水	排放量 (t/a)	0.0445	0.0028	0.0196	0.0029	0.0009

(216t/a)	排放浓度 (mg/L)	205.7	12.9	90.7	13.6	4.2
----------	-------------	-------	------	------	------	-----

根据企业自行监测报告（报告编号：DEJC-25（05）W-03-2025，报告日期：2025年3月31日）可知，厂区废水总排口SS排放浓度29-34mg/L，COD排放浓度76-82mg/L，氨氮排放浓度3.66-4.21mg/L。则本项目建成后厂区废水排放情况如下表。

表 46 全厂废水产排情况一览表

类别		COD	氨氮	SS	石油类	LAS
本项目废水 (216t/a)	排放量 (t/a)	0.0445	0.0028	0.0196	0.0029	0.0009
	排放浓度 (mg/L)	205.7	12.9	90.7	13.6	4.2
厂区现有废水 (8062.4t/a)	排放量 (t/a)	0.6611	0.0339	0.2741	/	/
	排放浓度 (mg/L)	82	4.21	34	/	/
项目建成后全厂 区废水 (8278.4t/a)	排放量 (t/a)	0.7056	0.0367	0.2937	0.0029	0.0009
	排放浓度 (mg/L)	85.2	4.4	35.5	0.4	0.1

由上表可知，本项目建成后全厂区废水可满足《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三级标准，同时满足常袋镇污水处理厂进水水质要求。

2.2 废水处理依托可行性分析

2.2.1 生活污水处理可行性分析

本项目位于洛阳市孟津区先进制造业开发区空港园区隆华大道66号，厂区有1个化粪池，企业与隆华公司、洛阳晶联光电材料有限公司、丰联科光电（洛阳）股份有限公司宽靶事业部共用化粪池，化粪池容积为189m³，项目生活污水排入化粪池处理后排入常袋镇污水处理厂进一步处理。隆华公司生活污水排放量约为6.4m³/d，洛阳晶联光电材料有限公司生活污水排放量约为1.6m³/d，丰联科光电（洛阳）股份有限公司宽靶事业部生活污水排放量约为0.74m³/d，企业现有工程生活污水排放量约为1.34m³/d，厂区化粪池尚有178.92m³的余量，本项目生活污水排放量约为0.32t/d，根据《建筑给水排水设计规范》（2009年版）要求：化粪池生活污水停留时间为12~24h。厂区化粪池可以满足生活污水停留时间12小时以上，项目生活污水依托化粪池收集处理措施可行。

2.2.2 生产废水处理可行性分析

（1）污水处理技术可行性分析

根据《排污许可申请与核发技术规范 水处理通用工序》（HJ 1120-2020）附录A中废水推荐可行技术，本项目废水治理措施可行性分析见下表。

表 47 废水治理可行性技术表

废水来源	污染物种类	废水污染防治可行技术参照表生产类排污单位废水	本项目拟采取的废水治理措施	是否可行
生产废水	COD、氨氮、SS、石油类	预处理：调节、隔油、沉淀、气浮、中和、吸附； 生化处理：水解酸化、厌氧、好氧、缺氧好氧（A/O）、厌氧缺氧好氧（A ² /O）、序批式活性污泥（SBR）、氧化沟、曝气生物滤池（BAF）、移动生物床反应器（MBBR）、膜生物反应器（MBR）、二沉池； 深度处理及回用：混凝沉淀、沉淀、过滤、反硝化、高级氧化、曝气生物滤池、生物接触氧化、超滤、反渗透、电渗析、离子交换。	综合废水→隔油→调节→气浮→加药沉淀→砂滤→出水	可行

由上表可知，本项目拟采取的废水治理措施满足《排污许可证申请与核发技术规范 水处理通用工序》（HJ1120-2020）附录 A 中提出的生产类排污单位废水污染治理可行技术要求，且本项目废水经处理后能够满足《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表 4 标准限值，以及常袋镇污水处理厂设计进水水质标准，故本项目废水处理措施可行。

（2）废水依托集中污水处理厂可行性分析

常袋镇污水处理厂位于常袋镇半坡村西南角，规模 3000m³/d，主要收集处理常袋镇规划镇区内村庄（包括常袋村、武家湾村、半坡村及赵洼村部分）生活污水及常袋拓展园区废水（空港产业园北部常袋镇区部分）。设计出水水质达 GB18918-2002 一级 A 标准要求。尾水由厂区西北侧排污口排入自然冲沟内，经沟底排污管道于土门沟汇入柏树沟河，经该河道排入麻屯镇单寨水库，后经金水河汇入涧河。设计进水水质要求为 pH6~9，COD≤575mg/L、BOD₅≤295mg/L、SS≤275mg/L、氨氮≤55mg/L。设计出水水质为 pH6~9，COD≤50mg/L、BOD₅≤10mg/L、SS≤10mg/L、氨氮≤5mg/L。

本项目位于洛阳空港产业集聚区北区隆华大道 66 号，在常袋镇污水处理厂收水范围内，且配套市政污水管网建设完善。本项目经处理后，全厂区各污染物排放浓度分别为 COD 85.2mg/L、氨氮 4.4mg/L、SS 35.5mg/L、石油类 0.4mg/L、LAS 0.1mg/L。可满足《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表 4 三级标准及常袋镇污水处理厂进水水质指标（COD575mg/L、NH₃-N55mg/L、SS 275mg/L）。本项目新增废水排放量 0.72m³/d，废水量较小，不会对常袋镇污水处理厂造成冲击。因此，本项目废水进入常袋镇污水处理厂深度处理可行。

2.3 排放口设置情况

参考《排污许可证申请与核发技术规范 电子工业》（HJ 1253-2022），本项目为非重点管理类项目，废水排放口类型为一般排放口。本项目废水排放口基本情况详见下表。

表 48 项目废水排放口基本情况一览表

编号	名称	类型	地理坐标		排放去向	排放方式	排放标准
			X	Y			
DW001	厂区总排放口	一般排放口	112°22'18.145"	34°45'37.181"	常袋镇污水处理厂	间接排放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9-1996）三级，同时满足常袋镇污水处理厂进水水质要求

2.4 废水环境影响分析

综上所述，本项目生活污水经厂区化粪池预处理后，通过污水管道排至常袋镇污水处理厂进一步处理；生产废水经自建污水处理站处理后排入常袋镇污水处理厂进一步处理。因此，本项目的建设不会对区域的水环境产生大的影响。

2.5 监测要求

参照《排污单位自行监测技术指南 电子工业》（HJ 1253-2022）的要求，企业在生产运行阶段应委托有监测资质的公司，对营运过程中产生的废水进行有计划监测，监测方法参照执行国家有关技术标准和规范。本项目建成后企业废水监测方案见下表。

表49 污染源监测计划表

监测点位	监测指标	监测频次	执行标准
DW001	pH、COD、氨氮、SS、石油类、LAS	1次/年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三级标准，同时满足常袋镇污水处理厂进水水质要求

3 噪声

3.1 源强分析

本项目营运期高噪声源为混料机、水刀切割机、抛磨机、数控车床、龙门铣床、冷却塔、风机等设备运行时产生的噪声，源强在 70-80dB（A）左右。针对各类噪声源不同的噪声特性采取相应措施，如合理布置、基础减振、厂房隔声等降噪措施。以厂区中心为坐标原点建立坐标系，对高噪声设备进行预测，运行过程中主要噪声源强情况见下表。

表 50 本项目室内主要噪声源强一览表

设备名称	声源源强 dB (A)	声源控制措施 声源控制措施	空间相对位置/m			距室内边界最近距离/m				室内边界声压级/dB (A)				运行时段	建筑物外插入损失 dB(A)	建筑物外噪声声压级 /dB (A)				
			X	Y	Z	东	南	西	北	东	南	西	北			东	南	西	北	
本项目	混料机	75	基础减振、 厂房隔声	56.8	-22.3	1.2	4.4	6.3	59.9	43.2	60.0	59.7	59.4	59.4	昼间	21	39.0	38.7	38.4	38.4
	数控车床 1	70		36.7	10.9	1.2	26.2	37.8	37.8	11.3	54.4	54.4	54.4	54.5			33.4	33.4	33.4	33.5
	数控车床 2	70		36.1	4.6	1.2	26.5	31.5	37.6	17.6	54.4	54.4	54.4	54.5			33.4	33.4	33.4	33.5
	龙门铣床 1	70		44.8	10.4	1.2	18.1	37.9	45.9	11.3	54.5	54.4	54.4	54.5			33.5	33.4	33.4	33.5
	龙门铣床 2	70		44.5	3.6	1.2	18.0	31.1	46.1	18.1	54.5	54.4	54.4	54.5			33.5	33.4	33.4	33.5
	水刀切割机 1	75		34.7	-1.8	1.2	27.5	25.0	36.6	24.1	59.4	59.4	59.4	59.4			38.4	38.4	38.4	38.4
	水刀切割机 2	75		44.6	-2.9	1.2	17.6	24.7	46.5	24.6	59.5	59.4	59.4	59.4			38.5	38.4	38.4	38.4
	抛磨机	70		50.8	-4	1.2	11.3	24.0	52.8	25.3	54.5	54.4	54.4	54.4			33.5	33.4	33.4	33.4
	冷却塔	80		57.2	14.3	1.2	5.9	42.8	58.1	6.7	64.8	64.4	64.4	64.7			43.8	43.4	43.4	43.7

表 51 本项目室外主要噪声源强一览表

设备名称		声源源强 dB (A)	声源控制措施	空间相对位置/m			运行时段	基础降噪后源强 dB (A)
				X	Y	Z		
本项目	风机	80	基础减振, 隔声罩	47.4	-30.4	1.2	昼间	58

表中坐标以厂界中心 (112.364837,34.761520) 为坐标原点, 正东向为 X 轴正方向, 正北向为 Y 轴正方向。

运营期环境影响和保护措施

3.2 预测模式

本评价采用《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声环境》（HJ2.4-2021）中推荐噪声预测模式进行预测。

（1）室内点声源等效室外声功率计算方法

①室内声源首先换算为等效室外声源，再按各类声源模式计算：

$$L_{p1} = L_w + 10\lg\left(\frac{Q}{4\pi r^2} + \frac{4}{R}\right)$$

式中： L_{p1} —靠近开口处（或窗户）室内某倍频带的声压级或 A 声级，dB；

L_w —点声源声功率级（A 计权或倍频带），dB；

Q —指向性因数；通常对无指向性声源，当声源放在房间中心 $Q=1$ ；当放在一面墙的中心 $Q=2$ ；当放在两面墙夹角处 $Q=4$ ；当放在三面墙夹角处 $Q=8$ ；

R —房间常数； $R=S\alpha/(1-\alpha)$ ； S 为房间内表面面积， m^2 ； α 为平均吸声系数；

r —声源到靠近围护结构某点处的距离，m。

②计算出所有室内声源在围护结构处产生的 i 倍频带叠加声压级：

$$L_{p1i}(T) = 10\lg\left(\sum_{j=1}^N 10^{0.1L_{p1ij}}\right)$$

式中： $L_{p1i}(T)$ —靠近围护结构处室内 N 个声源 i 倍频带的叠加声压级，dB；

L_{p1ij} —室内 j 声源 i 倍频带的声压级，dB；

N —室内声源总数。

③在室内近似为扩散声场时，计算出靠近室外围护结构处的声压级：

$$L_{p2i}(T) = L_{p1i}(T) - (TL_i + 6)$$

式中： $L_{p2i}(T)$ 为靠近围护结构处室外 N 个声源 i 倍频带的叠加声压级，dB；

$L_{p1i}(T)$ 为靠近围护结构处室内 N 个声源 i 倍频带的叠加声压级，dB；

TL_i 为围护结构 i 倍频带的隔声量，dB。

④室外声压级换算成等效的室外声源：

$$L_w = L_{p2}(T) + 10\lg S$$

式中： L_w ——中心位置位于透声面积（ S ）处的等效声源的倍频带声功率级，

dB;

$L_{P2}(T)$ ——靠近围护结构处室外声源的声压级, dB;

S ——透声面积, m^2 。

(2) 室外声源的几何发散衰减

将室外设备视为室外点声源。将车间墙壁视为面声源, 当预测点和面声源中心距离 r 处于以下条件时, 面声源可按下述方法近似计算:

$r < a/\pi$ 时, 几乎不衰减 ($A_{div} \approx 0$);

当 $a/\pi < r < b/\pi$, 距离加倍衰减 3dB 左右, 类似线声源衰减特性 ($A_{div} \approx 10 \lg(r/r_0)$);

当 $r > b/\pi$ 时, 距离加倍衰减趋近于 6dB, 类似点声源衰减特性 ($A_{div} \approx 20 \lg(r/r_0)$)。

其中面声源的 $b > a$, 下图中虚线为实际衰减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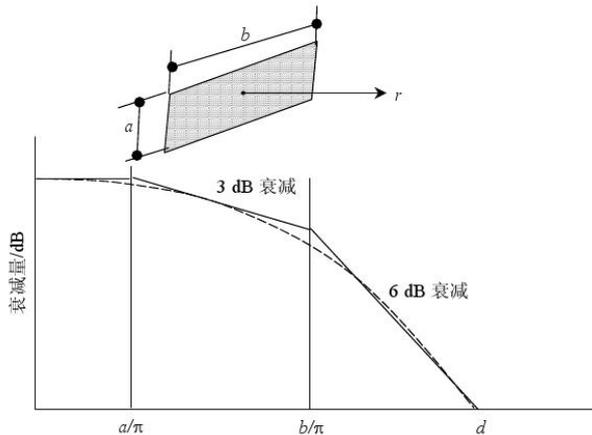


图 6 面声源中心轴线上的衰减特性

(3) 噪声计算

设第 i 个室外声源在预测点产生的 A 声级为 L_{Ai} , 在 T 时间内该声源工作时间为 t_i ; 第 j 个等效室外声源在预测点产生的 A 声级为 L_{Aj} , 在 T 时间内该声源工作时间为 t_j , 则拟建工程声源对预测点产生的贡献值 (L_{eqg}) 为:

$$L_{eqg} = 10 \lg \left[\frac{1}{T} \left(\sum_{i=1}^N t_i 10^{0.1L_{Ai}} + \sum_{j=1}^M t_j 10^{0.1L_{Aj}} \right) \right]$$

式中: L_{eqg} ——建设项目声源在预测点产生的噪声贡献值, dB;

T ——用于计算等效声级的时间, s;

N—室外声源个数；

M—等效室外声源个数；

t_j-在 T 时间内 j 声源工作时间，s。

3.3 预测结果

本项目东厂界和北厂界与其他企业紧邻，夜间不生产，故本次评价预测昼夜噪声源对西、南厂界昼间噪声影响情况。

预测模式采用面声源预测，项目厂界噪声预测结果见下表。

表 52 噪声预测结果一览表

预测方位	时段	背景值 dB (A)	贡献值 dB (A)	预测值 dB (A)	标准限值 dB (A)	达标情况
西厂界	昼间	54	30.1	54	65	达标
南厂界	昼间	55	58.2	60	65	达标

根据噪声预测结果可知，本项目西、南厂界昼间噪声贡献值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3类标准要求，本项目产生的噪声对周围的影响较小。

3.4 噪声监测要求

根据《排污单位自行监测技术指南 总则》（HJ819-2017），监测工作委托有监测资质的环境监测机构完成。本项目噪声监测内容及频次见下表。

表 53 本项目噪声监测方案

监测点位	监测指标	监测频次	执行标准
西厂界	等效连续 A 声级 (L _{ep})	1 次/季度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GB12348-2008) 3 类
南厂界			

4 固体废物

4.1 固废产生情况

本项目产生的固体废物主要包括生活垃圾、一般固体废物、危险废物。

4.1.1 生活垃圾

本项目劳动定员 10 人，生活垃圾产生量按 0.5kg/人·天，全年工作 300 天，生活垃圾产生量为 1.5t/a。根据生态环境部发布的《固体废物分类与代码目录》的公告（2024 年第 4 号），生活垃圾固体废物代码为 900-099-S64，经厂区垃圾桶收集后交由环卫部门统一清运至垃圾填埋场。

4.1.2 一般固体废物

本项目一般固体废物主要为废边角料和金属屑、废包装材料、切割沉渣、除

尘灰、废弃钢、废胶带、废砂纸、废刷子、废拉丝轮、废金刚砂。

(1) 废边角料和金属屑

本项目机械加工过程中会产生废边角料和铝屑，根据建设单位提供资料，废边角料和金属屑产生量约为原料用量的 1%，则废边角料和金属屑产生量约为 2t/a。根据生态环境部发布的《固体废物分类与代码目录》的公告（2024 年第 4 号），废边角料和金属屑的固体废物代码为 900-002-S17，在一般固废暂存区暂存后定期外售。

(2) 废包装材料

本项目生产过程会产生废包装材料，主要为木箱和铁制包装桶，根据建设单位提供资料，废包装材料产生量约为 0.3t/a。根据生态环境部发布的《固体废物分类与代码目录》的公告（2024 年第 4 号），废包装材料固体废物代码为 900-099-S59，在一般固废暂存区暂存后定期外售。

(3) 切割沉渣

本项目水刀切割过程中会产生切割沉渣，切割沉渣主要为铝屑和金刚砂，根据建设单位提供资料，切割沉渣产生量约为 10.28t/a。根据生态环境部发布的《固体废物分类与代码目录》的公告（2024 年第 4 号），切割沉渣固体废物代码为 900-009-S59，在一般固废暂存区暂存后定期外售。

(4) 除尘灰

根据除尘器除尘效率核算，本项目上料、打磨、研磨、喷砂工序除尘器收集的除尘灰约为 2.7429t/a。根据生态环境部发布的《固体废物分类与代码目录》的公告（2024 年第 4 号），除尘灰固体废物代码为 900-099-S59，上料工序除尘灰经收集后在一般固废暂存区暂存后定期外售。

(5) 废弃钢

本项目绑定过程中会产生废弃钢，根据建设单位提供资料，废弃钢产生量约为 0.03t/a。根据生态环境部发布的《固体废物分类与代码目录》的公告（2024 年第 4 号），废弃钢固体废物代码为 900-099-S59，在一般固废暂存区暂存后定期外售。

(6) 废胶带

本项目绑定过程中会产生废胶带，根据建设单位提供资料，废胶带产生量约

为 0.2t/a。根据生态环境部发布的《固体废物分类与代码目录》的公告（2024 年第 4 号），废胶带固体废物代码为 900-009-S59，在一般固废暂存区暂存后定期送固废填埋场。

（7）废砂纸、废刷子、废拉丝轮

本项目研磨过程中会产生废砂纸、废刷子、废拉丝轮，根据建设单位提供资料，废砂纸、废刷子、废拉丝轮产生量约为 0.05t/a。根据生态环境部发布的《固体废物分类与代码目录》的公告（2024 年第 4 号），废砂纸、废刷子、废拉丝轮固体废物代码为 900-009-S59，在一般固废暂存区暂存后定期送固废填埋场。

（8）废金刚砂

本项目喷砂过程中会产生废金刚砂，根据建设单位提供资料，废金刚砂产生量约为 4t/a。根据生态环境部发布的《固体废物分类与代码目录》的公告（2024 年第 4 号），废金刚砂固体废物代码为 900-009-S59，在一般固废暂存区暂存后定期由厂家回收。

表 54 本项目一般固废情况一览表

序号	名称	类别代码	产生量	产污环节	形态	污染防治措施
1	废边角料和金属屑	900-002-S17	2t/a	机械加工	固态	在一般固废暂存区暂存后，定期外售
2	废包装材料	900-099-S59	0.3t/a	原料包装、包装工序	固态	
3	切割沉渣	900-099-S59	10.28t/a	水刀切割	固态	
4	除尘灰	900-099-S59	2.7429t/a	废气治理	固态	
5	废弃钢	900-099-S59	0.03t/a	绑定工序	固态	
6	废胶带	900-099-S59	0.2t/a	绑定工序	固态	在一般固废暂存区暂存后，定期送固废填埋场
7	废砂纸、废刷子、废拉丝轮	900-099-S59	0.05t/a	研磨工序	固态	
8	废金刚砂	900-099-S59	4t/a	喷砂工序	固态	在一般固废暂存区暂存后，定期由厂家回收

4.1.3 危险废物

本项目危险废物主要为废乳化液、废润滑油、废含油抹布及手套、污水处理站污泥。

（1）废乳化液

本项目数控设备需要使用乳化液，乳化液可循环使用，但考虑长时间使用过

程中会有水分挥发和杂质使其变质，需要定期更换，更换频率为每年一次，项目乳化液使用量为 0.3t/a，乳化液与水的配比为 1：10，则配比后乳化液量为 3.3t/a。本项目乳化液循环使用，定期补充，每年更换一次，乳化液损耗系数按 0.7 计，则乳化液损耗 2.31t/a。废乳化液产生量为 0.99t/a，作为危废交有资质单位处理。根据《国家危险废物名录》（2025 年版）可知，废乳化液属于“HW09 油/水、烃/水混合物或者乳化液”，危废代码为：900-006-09，采用专门的容器收集后暂存于危废暂存间，定期交由有资质的单位处置。

（2）废润滑油

本项目生产过程中机械设备等维护保养会产生废润滑油，产生量约为 0.1t/a，经查阅《国家危险废物名录》（2025 年版），废润滑油属于“HW08 废矿物油与含矿物油废物”，废物代码为 900-217-08，采用专门的容器收集后暂存于危废暂存间，定期交由有资质的单位处置。

（3）废含油抹布及手套

本项目机械设备在维修及保养过程中会产生少量的废含油抹布及手套，产生量约为 0.01t/a，经查阅《国家危险废物名录》（2025 年版），废含油抹布及手套属于“HW49 其他废物”，废物代码为 900-041-49，收集后暂存于危废暂存间，定期交由有资质的单位处置。

（4）污水处理站污泥

本项目废水处理站污泥主要包含沉淀渣、气浮渣，产生量约为 0.05t/a，经查阅《国家危险废物名录》（2025 年版），污水处理站污泥属于“HW08 废矿物油与含矿物油废物”，危废代码为：900-210-08，采用专门的容器收集后暂存于危废暂存间，定期交由有资质的单位处置。

本项目危险废物产生情况详见下表。

表 55 本项目危险废物情况一览表

序号	名称	危废类别	类别代码	产生量 (t/a)	产污环节	形态	产废周期	危险特性	污染防治措施
1	废乳化液	HW09	900-006-09	0.99	机械化工	液态	年/次	T, I	采用专门容器分类暂存于密闭的危废暂存
2	废润滑油	HW08	900-217-08	0.1	设备维护保养	液态	1 季度/次	T, I	

3	废含油抹布及手套	HW49	900-041-49	0.01		半固态	1季度/次	T, I	间, 定期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置
4	污水处理站污泥	HW08	900-210-08	0.05	废水处理	固态	半年/次	T, I	

表 56 本项目危险废物贮存场所基本情况表

贮存场所名称	危险废物名称	危废类别	危险废物代码	位置	占地面积	贮存方式	贮存能力	贮存周期
危险废物暂存间	废乳化液	HW09 油/水、烃/水混合物或者乳化液	900-006-09	位于车间东北侧	10m ²	密闭桶装	2t/a	年
	废润滑油	HW08 废矿物油与含矿物油废物	900-217-08			密闭装	0.2t/a	年
	废含油抹布及手套	HW49 其他废物	900-041-49			密闭袋装	0.02t/a	年
	污水处理站污泥	HW08 废矿物油与含矿物油废物	900-210-08			密闭袋装	0.1t/a	年

本项目对现有危废暂存间进行扩建，扩建后危废暂存间位置不变，面积增加为 10m²，为封闭式仓库，按照《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23）的要求和《建设项目危险废物环境影响评价指南》的相关要求采取防风、防晒、防雨、防漏、防渗、防腐以及其他环境污染防治措施；库内设置围堰、堵截泄漏的裙角，地面与裙角采用坚固、防渗的材料建造，防渗层为 2mm 厚高密度聚乙烯，并设置专门的贮存容器，必须定期检查，确保贮存危险废物的容器完好无损，对危废贮存容器设置危险废物标志，本项目产生的危险废物收集在专用的贮存容器中，定期委托有危险废物处理资质的单位进行处置。

4.1.4 危废暂存间储存能力可行性分析

洛阳丰联科绑定技术有限公司现有危废暂存间面积约 5m²，本项目对现有危废暂存间进行扩建，扩建后危废暂存间位置不变，面积增加为 10m²，可暂存 5t 危险废物。现有工程酒精包装瓶及擦拭布产生量约为 0.1t/a，每年处置一次，企业现有危废最大贮存量为 0.1t，剩余 4.9t 的贮存量，贮存后定期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置。本项目危险废物产生量约为 2.32t/a，可以满足储存要求。故本项目危废暂存间扩建后可以满足全厂危险废物储存要求。

4.2 环境管理要求

(1) 一般固体废物

评价要求：一般固体废物暂存区应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2020年修订）》有关要求建设，并设置标识标牌、建立台账。

本项目设置一般固废暂存区，地面硬化处理，做到防渗漏、防雨淋、防扬尘等环境保护要求，避免对环境造成二次污染，并设置标识，用于存放废包装材料、废边角料和金属屑、切割沉渣、除尘灰、废弃钢、废胶带等，一般固体废物防治措施可行。

(2) 危险废物

企业危废暂存间制定危废管理措施，主要内容如下：

①要求建立责任制，负责人明确、责任清晰，负责人熟悉危险废物管理相关法规、制度、标准、规范；

②危险废物的容器和包装物依据《危险废物识别标志设置技术规范》（HJ 1276-2022）规定设置危废标签，在危险废物收集（即产生点）、贮存和处置场所设立警示标志；在废物包装容器（桶、袋）上粘贴标签；

③本项目可能产生有机废气的废润滑油、废乳化液加盖密闭并用塑料薄膜包裹后暂存，产生有机废气挥发量极小，不再设置废气收集装置和气体净化设施。

④危险废物包装容器上标识明确；危险废物按特性和种类分类，分别存放，且不同类废物间有明显的间隔（如过道、围栏等作间隔）；

⑤贮存设施应根据危险废物的形态、物理化学性质、包装形式和污染物迁移途径，采取必要的防风、防晒、防雨、防漏、防渗、防腐以及其他污染防治措施，不应露天堆放危险废物；

⑥建立危险废物贮存台账，并如实记录危险废物贮存情况。建立危险废物管理台账制度，按废物种类分别填写、内容翔实清晰、数据与联单、排污申报等相符；

⑦建立企业危险废物培训制度，并定期组织培训。相关管理人员和从事危险废物收集、运送、暂存、利用和处置等工作的人员掌握国家相关法律法规、规章和有关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熟悉本单位制定的危险废物管理规章制度、工作流程和应急预案等各项要求；掌握危险废物分类收集、运送、暂存的正确方法和操作程序。

综上，项目产生的固体废物对周围环境产生的影响很小。

5 土壤、地下水

5.1 污染途径

本项目废气不属于重金属、持久性有机污染物（特别是二噁英，典型行业有铅蓄电池和危废焚烧等）、难降解有机污染物（苯系物）以及最高法司法解释中规定的（主要有危废、剧毒化合物、重金属、农药等持久性有机污染物），不涉及大气沉降源。本项目在生产运行过程中对地下水环境的潜在影响主要体现在非正常状况下，危险废物贮存容器和储存设施基础防渗层发生事故，污水站发生泄漏，则污染物缓慢渗漏进入包气带并向下渗透进入含水层，造成地下水环境污染，属于间歇入渗型污染。因此本项目地下水的污染途径主要以非正常状况下废水处理站及危废间危废泄漏间歇性入渗型污染。本项目正常生产时在做好防渗措施的情况下不会对土壤造成影响。

5.2 环保措施与对策

源头控制：加强管理，定期对废水处理设施的管道、涉及液态原料的各桶进行检查；采用优质材料，发现破损及时补救。

过程防控：废水处理站各构筑物底部及侧壁、危废间底部作为重点防渗区进行防渗，定期进行检查和维护，定期维护防渗层正常工作，加强员工管理，避免非正常泄漏的产生。

6 生态环境

本项目位于河南省洛阳市孟津区先进制造业开发区空港园区隆华大道 66 号，利用现有车间进行建设生产，用地范围内无生态环境保护目标，因此本项目的实施不会对生态环境造成影响。

7 环境风险

7.1 环境风险评价的目的和重点

环境风险评价的目的是分析和预测建设项目存在的潜在危险、有害因素，建设项目建设和运行期间可能发生的突发性事件或事故，引起有毒有害和易燃易爆等物质泄漏，所造成的人身安全与环境的影响和损害程度，提出合理可行的防范、应急与减缓措施，以使建设项目事故率、损失和环境影响达到可接受水平。

1、根据项目特点，对装置和储运设施在生产过程中存在的各种事故风险因素

进行识别；

2、针对可能发生的主要事故分析预测有毒、易燃、易爆物质泄漏到环境中所导致的后果以及应采取的减缓措施；

3、有针对性地提出切实可行的事故应急处理计划和应急预案，以及现场监控报警系统。

7.2 建设项目风险源调查

根据《建设项目环境风险评价技术导则》（HJ169-2018）附录 B 以及本项目特点，本项目涉及的危险物质及危险特性见下表。

表 57 项目危险物质及危险特性

序号	危险物质	环境风险类型	厂内最大贮存量 (t)	状态	贮存容器
1	乳化液、润滑油	火灾、泄漏	0.4	液态	100kg 桶装
2	废乳化液、废润滑油	火灾、泄漏	1.09	液态	桶装

7.3 环境风险潜势初判

(1) 危险物质数量与临界量比值 (Q)

计算所涉及的每种危险物质在厂界内的最大存在总量与其在附录 B 中对应临界量的比值 Q。不同厂区的同一种物质，按其在厂界内的最大存在总量计算。当只涉及一种危险物质时，计算该物质的总量与其临界量比值，即为 Q；当存在多种危险物质时，则按下式计算物质总量与其临界量比值 (Q)：

$$Q=q_1/Q_1+q_2/Q_2+\dots+q_n/Q_n$$

式中： q_1, q_2, \dots, q_n 为每种危险物质的最大存在总量 (t)；

Q_1, Q_2, \dots, Q_n 为每种危险物质的临界量 (t)。

当 $Q < 1$ 时，该项目环境风险潜势为 I。

当 $Q \geq 1$ 时，将 Q 值划分为：(1) $1 \leq Q < 10$ ；(2) $10 \leq Q < 100$ ；(3) $Q \geq 100$ 。

表 58 危险物质临界储量表

序号	危险物质	最大存在量 (t)	临界量 (t)	Q
1	乳化液、润滑油	0.4	2500	0.00016
2	废乳化液、废润滑油	1.09	2500	0.00044
3	合计			0.0006

上表可知， $Q=0.0006 < 1$ ，项目风险潜势为 I。环境风险评价等级为简单分析。

7.4 环境风险简单分析

建设项目环境风险简单分析内容见下表。

表 59 建设项目环境风险简单分析内容表

建设项目名称	洛阳丰联科绑定技术有限公司年产 200 吨超宽高纯高密钼平面溅射靶材项目			
建设地点	河南省洛阳市孟津区先进制造业开发区空港园区隆华大道 66 号			
地理坐标	经度	东经 112 度 20 分 06.979 秒	纬度	北纬 34 度 35 分 11.908 秒
主要危险物质及分布	项目涉及的危险物质为乳化液、润滑油、废乳化液、废润滑油，分布在生产车间原料区、危废暂存间。			
环境影响途径及危害后果（大气、地表水、地下水等）	根据国内相同设施的情况调查及类比分析，项目生产过程中的环境风险及有害因素主要为乳化液、润滑油、废乳化液、废润滑油泄漏、火灾产生的次生灾害，污染地表水、地下水和土壤。			
风险防范措施要求	<p>1、遵循“源头控制，分区防渗”的原则，做好原料库的防渗措施，满足相应标准要求。原料区做好地面硬化工作，且做好防雨、防渗漏措施，防止乳化液、润滑油泄漏造成的危害；危废暂存间内部地面硬化处理，废乳化液、废润滑油储存区周围设置围堰，做到防风、防雨、防晒、防渗透；及时办理转移手续，尽可能减少现场贮存量和缩短贮存周期；</p> <p>2、以防范环境风险为目的，从总图布置和建筑安全方面进行风险防范，预留疏散通道或安置场所，区内拟配备消防设施和器材，当发生火灾事故时，使用消防砂对场地内泄漏物进行拦截和围挡，使用灭火器进行灭火等。</p> <p>3、加强管理，定期对废水处理设施的管道、涉及液态原料的各桶进行检查；采用优质材料，发现破损及时补救。</p> <p>4、废水处理站各构筑物底部及侧壁、危废间底部作为重点防渗区进行防渗，定期进行检查和维护，定期维护防渗层正常工作，加强员工管理，避免非正常泄漏的产生。</p>			

填表说明：拟建项目生产及储运过程中的主要危险物质为乳化液、润滑油、废乳化液、废润滑油。 q_n/Q_n 为 0.0006，小于 1，根据《建设项目环境风险评价技术导则》（HJ169-2018），本项目环境风险潜势直接判定为 I，环境风险评价可开展简单分析。

经以上分析可知，本项目运营期的环境风险在采取相应防范措施的基础上可将风险事故造成的危害降至最低，从环境风险角度分析，本项目实施可行。

8 “以新带老” 三本账

表 60 污染物排放“三本账”一览表

项目	污染物	现有工程排放量（固体废物产生量）	本次工程排放量（固体废物产生量）	以新带老削减量（固体废物产生量）	排放增减量	最终排放量（固体废物产生量）
废气	颗粒物	0.181t/a	0.0951t/a	/	+0.0951t/a	0.2761t/a
废水	COD	0.0248t/a	0.0445t/a	/	+0.0445t/a	0.0693t/a
	氨氮	0.0013t/a	0.0028t/a	/	+0.0028t/a	0.0041t/a
一般	废弃钢	0.1t/a	0.03t/a	/	+0.03t/a	0.13t/a

工业 固体 废物	废胶带	0.5t/a	0.2t/a	/	+0.2t/a	0.7t/a
	废砂纸、废 刷子、废拉 丝轮	0.2t/a	0.05t/a	/	+0.05t/a	0.25t/a
	废金刚砂	16.2t/a	4t/a	/	+4t/a	20.2t/a
	除尘灰	33.45t/a	2.7429t/a	/	+2.7429t/a	36.1929t/a
	废边角料和 金属屑	0	2t/a	/	+2t/a	2t/a
	废包装材料	0	0.3t/a	/	+0.3t/a	0.3t/a
	切割沉渣	0	10.28t/a	/	+10.28t/a	10.28t/a
危险 废物	废酒精包装 瓶及擦拭布	0.1t/a	/	/	/	0.1t/a
	废乳化液	/	0.99t/a	/	+0.99t/a	0.99t/a
	废润滑油	/	0.1t/a	/	+0.1t/a	0.1t/a
	废含油抹布 及手套	/	0.01t/a	/	+0.01t/a	0.01t/a
	污水处理站 污泥	/	0.05t/a	/	+0.05t/a	0.05t/a

9 环保设施及投资估算一览表

本项目总投资 1800 万元，环保总投资 27 万元，环保投资占比 1.5%。环保设施及投资估算见下表。

表 61 本项目环保投资估算一览表

项目	污染源	环保措施	环保投资（万元）	备注
废气	混料、打磨工序	袋式除尘器	6	新增
废水	生活污水	化粪池	0	依托厂区现有
	生产废水	污水处理站	16	新增
噪声	设备噪声	基础减振、厂房隔声等	1	新增
固废	一般固废	一般固废暂存区（30m ² ）	1	新建
	危险废物	废物暂存间（10m ² ）	2.5	扩建
	生活垃圾	垃圾桶若干	0.5	新增
总计			27	/

五、环境保护措施监督检查清单

内容要素	排放口（编号、名称）/污染源	污染物项目	环境保护措施	执行标准	
大气环境	有组织	依托现有 DA001 喷砂排气筒（喷砂工序）	颗粒物	袋式除尘器 +15m 高排气筒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二级标准
		依托现有 DA002 研磨排气筒（研磨工序）	颗粒物	2套袋式除尘器 +15m 高排气筒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二级标准
		DA003 上料打磨排气筒（混料、打磨工序）	颗粒物	袋式除尘器 +15m 高排气筒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二级标准，颗粒物排放浓度同时满足《河南省重污染天气通用行业应急减排措施制定技术指南（2024 年修订版）》（豫环办〔2024〕72 号）中通用涉颗粒物绩效引领性指标 10mg/m ³
	无组织	厂界	颗粒物	车间密闭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标准
地表水环境	生活污水	COD、SS、氨氮	生活污水经厂区化粪池预处理后排入常袋镇污水处理厂深度处理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表 4 三级标准和常袋镇污水处理厂进水水质要求	
	生产废水	pH、COD、SS、石油类、LAS	生产废水经污水处理站处理后排入常袋镇污水处理厂深度处理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表 4 三级标准和常袋镇污水处理厂进水水质要求	
声环境	生产设备	噪声	厂房隔声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3 类标准	
电磁辐射	本项目不涉及				
固体废物	一般固废暂存区 30m ² ，危废暂存间 10m ²				

<p>土壤及地下水污染防治措施</p>	<p>源头控制：加强管理，定期对废水处理设施的管道、涉及液态原料的各桶进行检查；采用优质材料，发现破损及时补救。</p> <p>过程防控：废水处理站各构筑物底部及侧壁、危废间底部作为重点防渗区进行防渗，定期进行检查和维护，定期维护防渗层正常工作，加强员工管理，避免非正常泄漏的产生。</p>
<p>生态保护措施</p>	<p>本项目不涉及</p>
<p>环境风险防范措施</p>	<p>1、遵循“源头控制，分区防渗”的原则，做好原料库的防渗措施，满足相应标准要求。原料区做好地面硬化工作，且做好防雨、防渗漏措施，防止乳化液、润滑油泄漏造成的危害；危废暂存间内部地面硬化处理，废乳化液、废润滑油储存区周围设置围堰，做到防风、防雨、防晒、防渗透；及时办理转移手续，尽可能减少现场贮存量和缩短贮存周期；</p> <p>2、以防范环境风险为目的，从总图布置和建筑安全方面进行风险防范，预留疏散通道或安置场所，区内拟配备消防设施和器材，当发生火灾事故时，使用消防砂对场地内泄漏物进行拦截和围挡，使用灭火器进行灭火等。</p> <p>3、加强管理，定期对废水处理设施的管道、涉及液态原料的各桶进行检查；采用优质材料，发现破损及时补救。</p> <p>4、废水处理站各构筑物底部及侧壁、危废间底部作为重点防渗区进行防渗，定期进行检查和维护，定期维护防渗层正常工作，加强员工管理，避免非正常泄漏的产生。</p>
<p>其他环境管理要求</p>	<p>1、项目按照相关环境管理要求制定环保档案管理制度、台账记录制度，并配备具有环境管理能力的专职环保人员，建立门禁系统和电子台账。</p> <p>2、根据《固定污染源排污许可分类管理名录》（2019年版）中规定，本项目属于三十四、计算机、通信和其他电子设备制造业 39 中 89、电子元件及电子专用材料制造 398，未纳入重点排污单元，不涉及溶剂型涂料，实行排污许可登记管理，项目竣工后应按规定进行排污许可登记，同时按照排污许可环境管理要求补充建立环境管理台账、自行监测方案，按照文中监测计划对项目各污染物排放情况进行监测，台账按照电子化储存和纸质储存两种形式同步管理，台账保存期限不得少于五年。</p> <p>3、项目建设过程中主体工程、环保设施应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产运行；项目建成后按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国环规环评〔2017〕4号）要求开展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工作。</p>

六、结论

1 评价结论

洛阳丰联科绑定技术有限公司年产 200 吨超宽高纯高密钼平面溅射靶材项目选址可行，污染防治措施可行，能够实现达标排放，在落实设计和环评提出的各项环境保护及污染防治措施的基础上，各污染因素对周围环境影响较小，符合国家产业政策。

因此，从环保角度分析，该项目建设是可行的。

2 评价建议

(1) 建设单位应严格落实建设项目“三同时”环境管理制度，项目建成后经验收合格后方可正式投产；

(2) 严格落实评价提出的各种污染物治理措施，将项目污染物对周围环境的影响降至最低；

(3) 落实各项环保投资，保证及时足额到位，专款专用；

(4) 加强企业管理，规范操作，减少污染，节约资源。

建设项目污染物排放量汇总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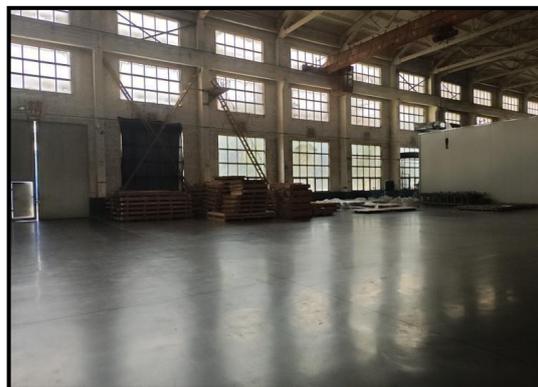
项目分类	污染物名称	现有工程 排放量（固体废物 产生量）①	现有工程 许可排放量 ②	在建工程 排放量（固体废物 产生量）③	本项目 排放量（固体废物 产生量）④	以新带老削减量 （新建项目不填） ⑤	本项目建成后 全厂排放量（固体废物 产生量）⑥	变化量 ⑦
废气	颗粒物	0.181t/a	0.388t/a	/	0.0951t/a	/	0.2761t/a	+0.0951t/a
废水	COD	0.0248t/a	0.0847t/a	/	0.0445t/a	/	0.0693t/a	+0.0445t/a
	氨氮	0.0013t/a	0.0088t/a	/	0.0028t/a	/	0.0041t/a	+0.0028t/a
一般工业 固体废物	废弃钢	0.1t/a	/	/	0.03t/a	/	0.13t/a	+0.03t/a
	废胶带	0.5t/a	/	/	0.2t/a	/	0.7t/a	+0.2t/a
	废砂纸、废刷子、 废拉丝轮	0.2t/a	/	/	0.05t/a	/	0.25t/a	+0.05t/a
	废金刚砂	16.2t/a	/	/	4t/a	/	20.2t/a	+4t/a
	除尘灰	33.45t/a	/	/	2.7429t/a	/	36.1929t/a	+2.7429t/a
	废边角料和金属 屑	/	/	/	2t/a	/	2t/a	+2t/a
	废包装材料	/	/	/	0.3t/a	/	0.3t/a	+0.3t/a
	切割沉渣	/	/	/	10.28t/a	/	10.28t/a	+10.28t/a
危险废物	废酒精包装瓶及 擦拭布	0.1t/a	/	/	/	/	0.1t/a	/
	废乳化液	/	/	/	0.99t/a	/	0.99t/a	+0.99t/a
	废润滑油	/	/	/	0.1t/a	/	0.1t/a	+0.1t/a
	废含油抹布及手 套	/	/	/	0.01t/a	/	0.01t/a	+0.01t/a
	污水处理站污泥	/	/	/	0.05t/a	/	0.05t/a	+0.05t/a

注：⑥=①+③+④-⑤；⑦=⑥-①

年产 200 吨超宽高纯高密钼平面溅射靶材项目 现场调查图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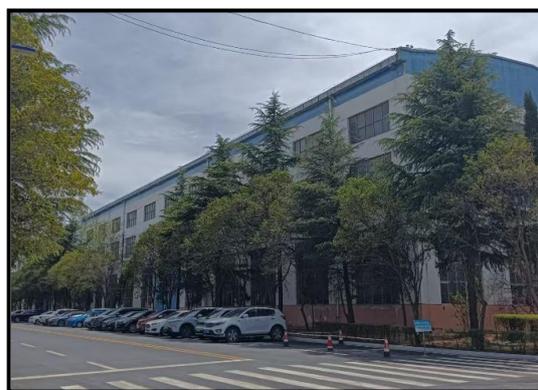
车间内（项目负责人勘察现场）



项目车间现状



车间大门



项目厂区南侧隆华科技



项目西侧福格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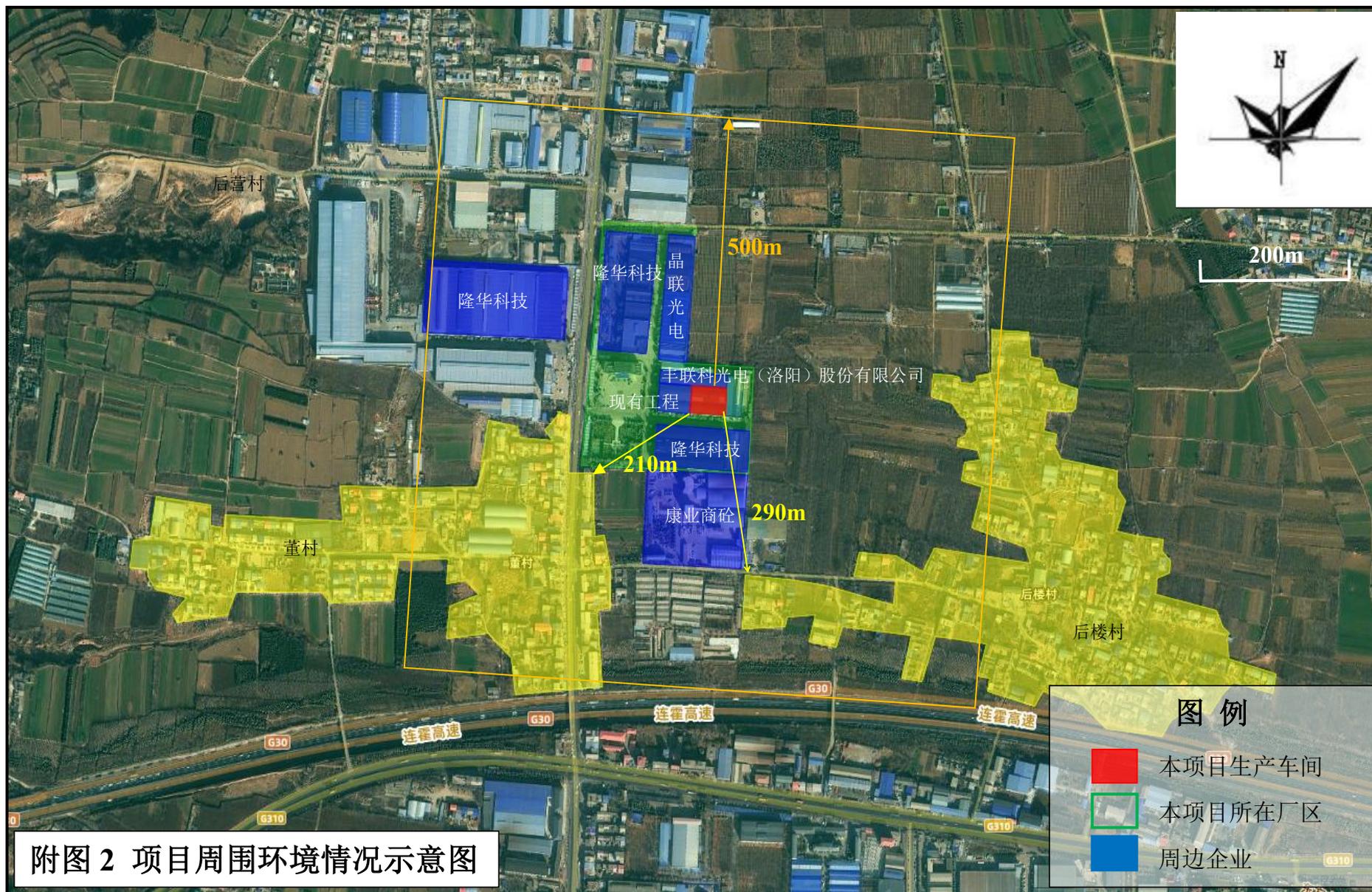
项目北侧晶联光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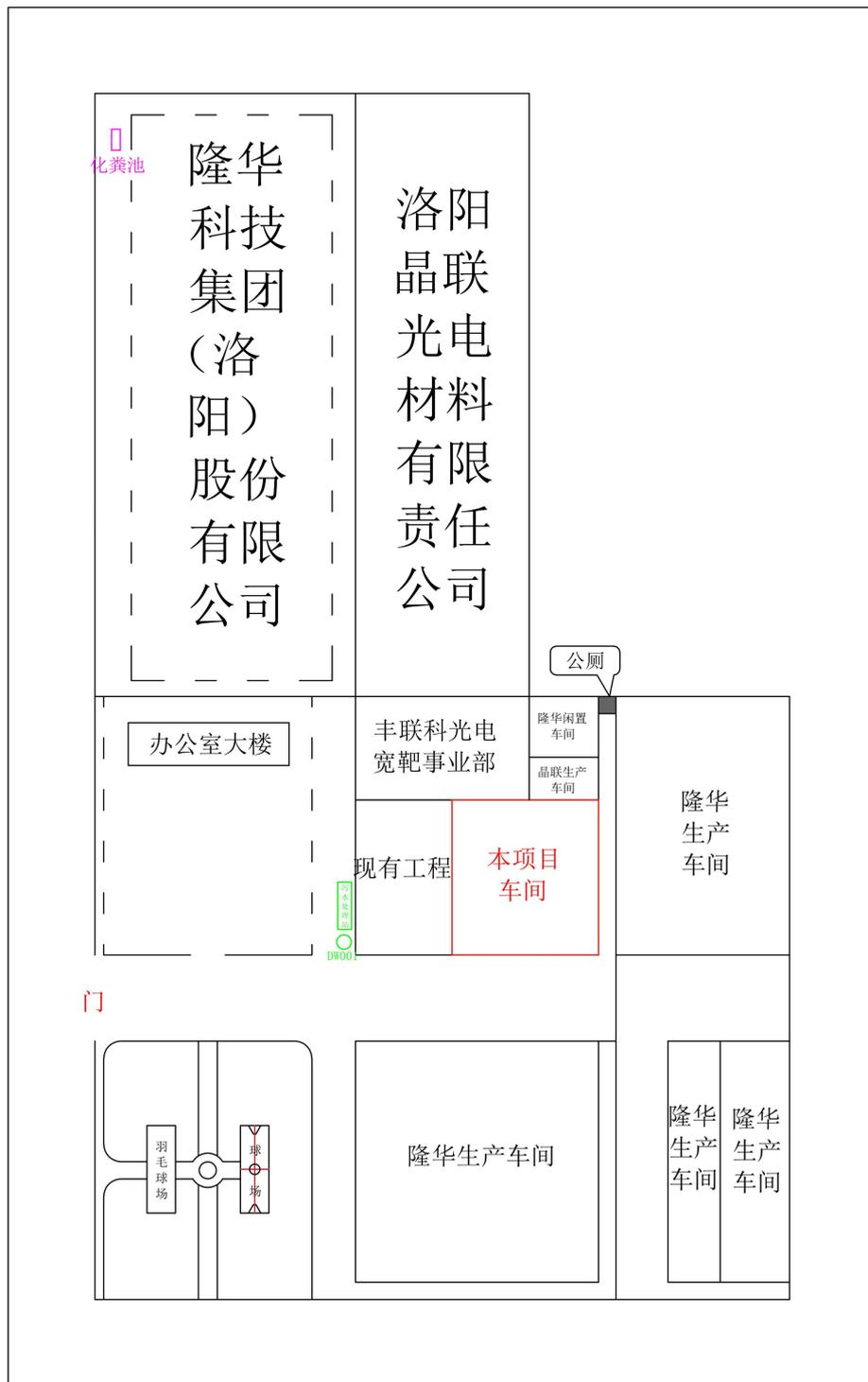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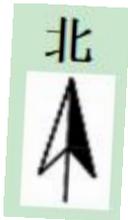


项目东侧农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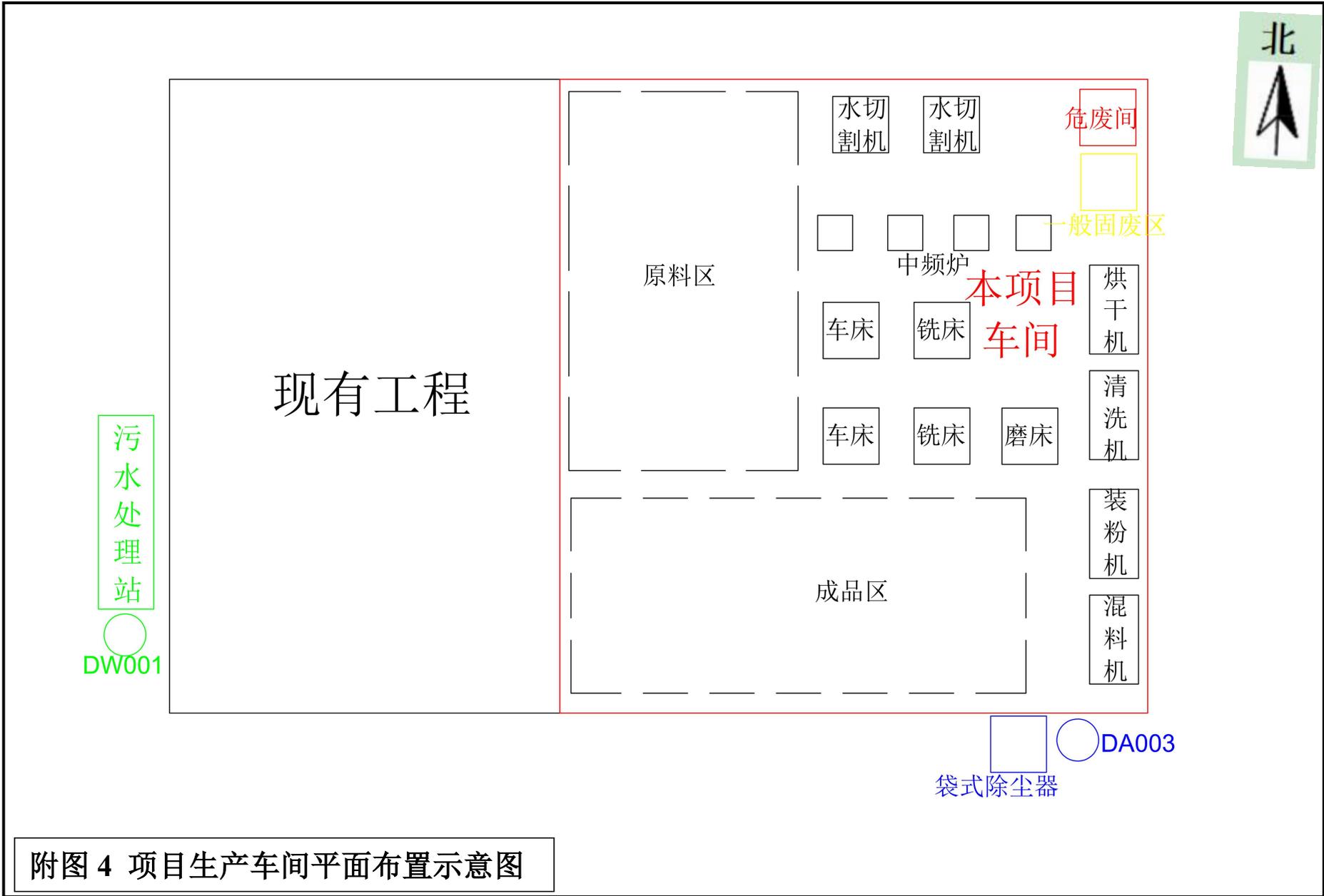


敏感点董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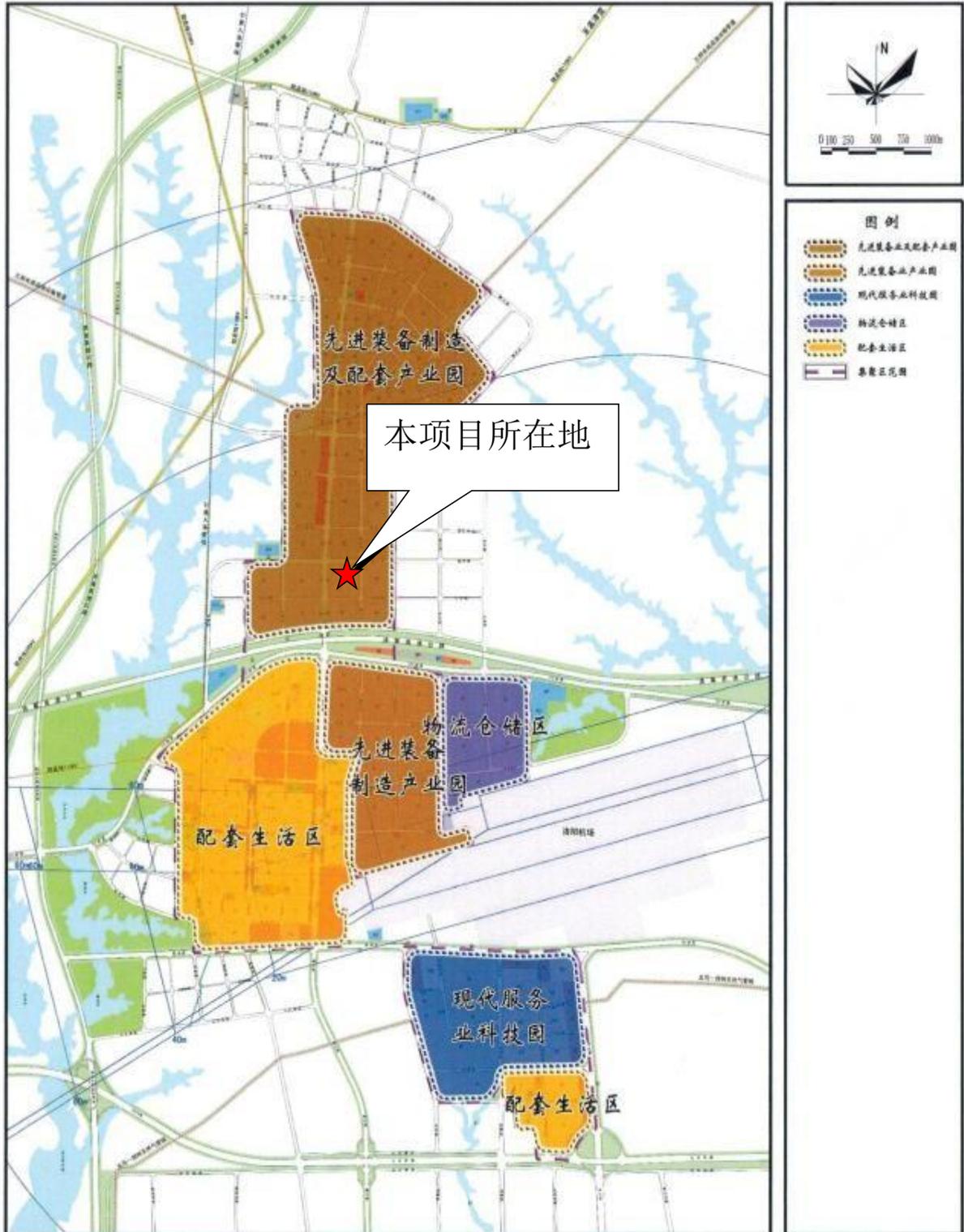
附图 3 项目厂区平面布置示意图



附图 4 项目生产车间平面布置示意图

洛阳空港产业集聚区空间规划 (2016—203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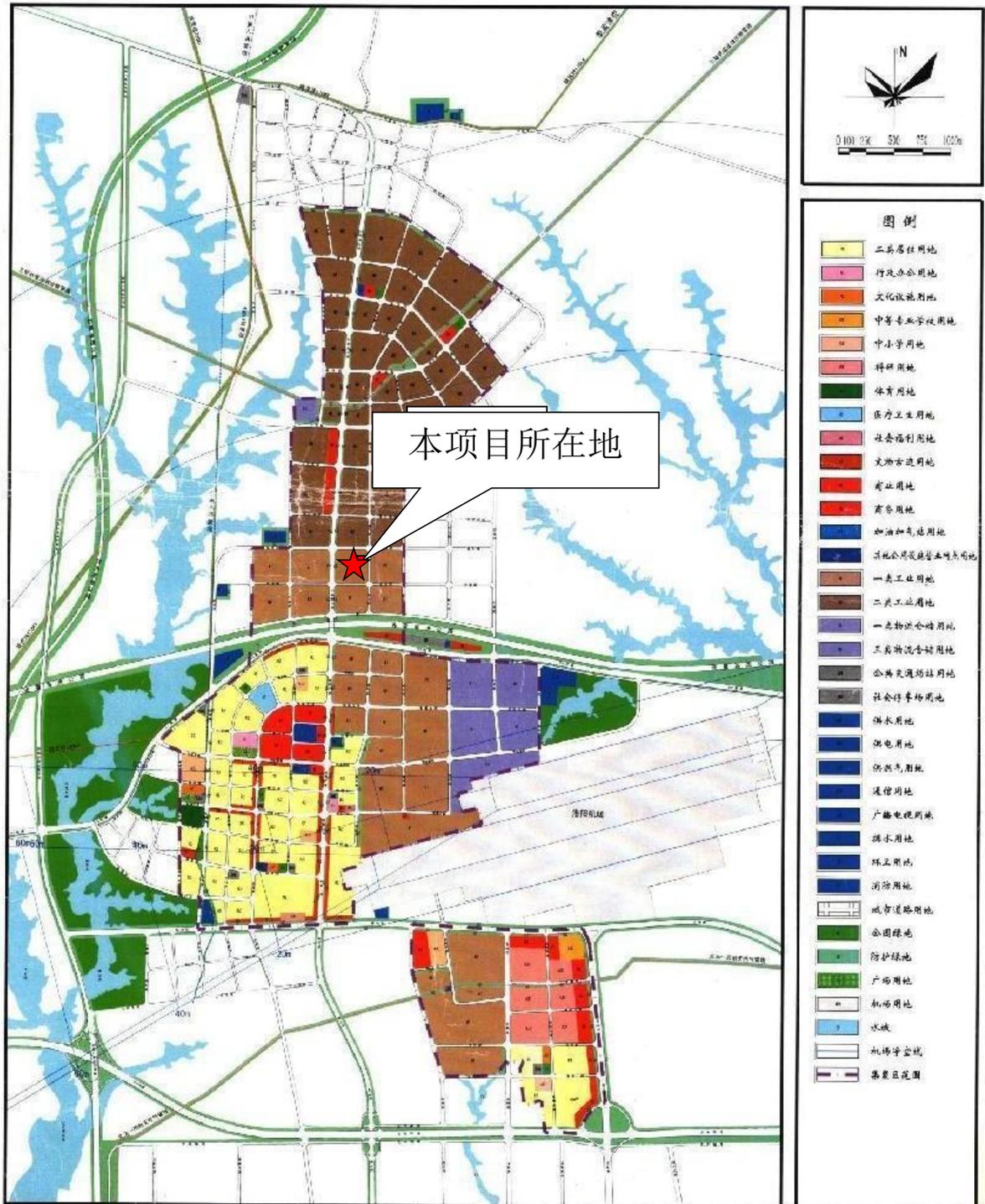
—— 产业空间布局规划图



附图 5 项目与洛阳空港产业集聚区的产业布局位置关系图

洛阳空港产业集聚区空间规划 (2016—2030)

—— 土地使用规划图



洛阳空港产业集聚区管委会 河南省城市规划技术服务中心 2016.11

12

附图 6 项目与洛阳空港产业集聚区的土地规划位置关系图



附图8 项目与饮用水水源保护区位置关系示意图



附件 1

委 托 书

洛阳青云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和《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我单位委托贵单位对年产 200 吨超宽高纯高密钼平面溅射靶材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文件进行编制，并承诺对提供的年产 200 吨超宽高纯高密钼平面溅射靶材项目所有资料的真实性、准确性、有效性负责。望贵单位接受委托后，尽快组织有关技术人员开展编制工作。

特此委托！

洛阳丰联科绑定技术有限公司

2025 年 3 月 21 日



河南省企业投资项目备案证明

项目代码：2311-410308-04-05-444089

项 目 名 称：年产200吨超宽高纯高密钼平面溅射靶材项目

企业(法人)全称：洛阳丰联科绑定技术有限公司

证 照 代 码：91410322MA44PN2F26

企业经济类型：私营企业

建 设 地 点：洛阳市孟津区先进制造业开发区空港园区

建 设 性 质：新建

建设规模及内容：项目租赁洛阳隆华传热节能股份有限公司6号车间东侧部分3300平方米，年产200吨超宽高纯高密钼平面溅射靶材。工艺流程：外购高纯钼粉-筛粉-混粉-冷等静压（外协）-烧结-轧制（外协）-机加工（车、磨、铣）-清洗-绑定（外协）-烘干-包装；主要设备清单：电炉、水切割机、龙门铣床加工中心、数控车床、数控磨床、清洗机、冷却塔、混料机、烘干机等。

项 目 总 投 资：1800万元

企业声明：根据《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9 年本）》且对项目信息的真实性、合法性和完整性负责。





营 业 执 照

(副 本)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10322MA44PN2F26

(1-1)

名 称 洛阳丰联科绑定技术有限公司
类 型 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住 所 洛阳空港产业集聚区隆华大道66号（孟津县常袋镇半坡村）
法定代表人 张雪凤
注册 资 本 壹仟陆佰万圆整
成 立 日 期 2017年12月18日
营 业 期 限 长期
经 营 范 围 研发、加工、生产、检测和销售：光电材料、有色金属（MO靶材、Cu靶材、Ti靶材、W靶材）特种陶瓷制品（氧化锡、ITO靶材、IGZO靶材、ITiO靶材、IAZO靶材）及相关新材料的贴合业务，技术服务。
（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登 记 机 关



201年 12月 13日

租赁合同

甲方：隆华科技集团（洛阳）股份有限公司

乙方：丰联科光电（洛阳）股份有限公司

鉴于甲、乙双方是依法设立的企业法人，乙方由于生产需要，需租赁甲方位于孟津县麻屯镇董村厂区的6#厂房及附属设施（账载2#车间）和对应的土地，厂房面积约8187.5平方米。甲方拥有所出租土地和房屋所有权。

基于以下条款和条件，甲方同意向乙方出租、乙方同意向甲方承租有关的土地、房屋。经过友好协商，甲乙双方达成本租赁合同如下：

1、租赁用途和期限

1.1 甲方同意将其拥有上述车间及附属设施赁给乙方做为大轧机生产车间，轧机生产需要的配电设施由乙方自行购置，

1.2 租赁期限为20年，自2021年1月1日至2040年12月31日止。

1.3 租赁期满，乙方如需要继续租赁使用前述土地、房屋及其附属设施，双方重新签订租赁合同。

2、租金及支付方式

2.1 租金及支付方式：每年租金567393.72元，每月租金47282.81元，该租金包含土地、房屋及其附属设备、设施的租赁费。

2.2 租赁费按季收取，每年3、6、9、12月为租赁费结算期，不满1季度的，按实际租赁期间结算。乙方于收到甲方开具的租赁发票后7日内付清当期应付的租金。

2.3 电费根据乙方实际使用度数每月交给甲方，有甲方统一交给地方供电单位，同时甲方需向乙方开具等额增值税发票，其他费用甲方不再向乙方收取。

3、承诺和保证

3.1 甲方在此向乙方承诺和保证如下：

3.1.1 合法拥有本合同项下土地、房屋及其附属设备、设施的产权，并且合法拥有本合同项下土地、房屋及其附属设施的产权文件，有权利签署本合同，并按照本合同的条款和条件履行义务；如果因为甲方出租土地、房屋及其附属设施

的产权问题造成本合同无法继续履行，责任由甲方承担。

3.1.2 甲方应保证所出租的土地、房屋及其附属设备、设施在交付乙方使用时处于安全和正常使用状态，消防及其他安全设备、设施及审批手续合法、完备，乙方可合法使用。

3.1.3 乙方只要遵守和履行其在本合同中的约定和条件，则在本合同期限内将不受干扰地使用土地、房屋及其附属设备、设施。

3.2 乙方在此向甲方承诺和保证如下：

3.2.1 乙方在租赁期间，应尽相应的管理义务，应保证租赁房屋及周围环境清洁卫生。

3.2.2 在租赁期限内，未经甲方同意，不得转租，也不得改变租赁房屋的用途。

3.2.3 在租赁期间，乙方出厂的任何物质，需到甲方财务部门办理出门手续。

3.3 因一方原因须提前终止租赁合同，应提前 30 日通知另一方，双方友好协商终止租赁合同的相关事宜。

3.4 由于发生不可抗力事件（如自然灾害或战争等），致使直接影响租赁合同的履行，给单方或双方造成损失，双方均不给对方的损失进行赔偿。遇有上述不可抗力事件的一方应立即将事故情况通知对方，并应在三十天内，按照事故对履行租赁合同影响的程度，由双方协商决定是否解除租赁，或者部分免除履行租赁的责任，或者延期履行租赁合同。

3.5 乙方不得在租赁房屋内开展法律不允许的活动，否则，甲方有权解除租赁协议并要求乙方赔偿因此遭受的损失。

4、租赁优先权

4.1 如果甲方在租赁期内将其所有的本合同项下的任何土地、房屋及其附属设施转移给第三方时，甲方承诺将以新的土地、房屋及其附属设施所有者接受本合同条款为转移的先决条件。

4.2 若甲方在租赁期内在此租赁土地、房屋及其附属设施上设置抵押权，甲方将保护乙方在承租期内的合法权益。

5、土地、房屋及其附属设施的修缮及装修改造

5.2 租赁期间，乙方应定期对该土地、房屋及其附属设备、设施进行检查和

养护, 确保资产的完整性。当土地、房屋及其附属设备、设施发生故障或损坏时, 乙方应及时进行修缮, 并通知甲方。如果需要甲方配合维护的, 甲方应无条件配合, 产生的费用由乙方负责。

6、违约责任

6.1 任何一方未履行本合同项下的任一条款应视为违约, 违约方应在收到守约方发出的具体说明违约情况的通知后 10 日内纠正该违约行为。如 30 日内违约方没有纠正, 则守约方有权选择终止本合同。

7、免责条款

7.1 合同中所提及的土地、房屋及其附属设备、设施如因不可抗力(包括诸如自然灾害、战争等)导致损毁或造成双方损失的, 甲乙双方互不承担责任。由此而导致合同终止的, 租金按乙方实际租用时间计算, 多退少补。

8、适用法律和争议解决

8.1 本合同的订立、效力、解释和执行及争议解决均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

8.2 如果双方就本合同的效力、解释或履行发生任何争议, 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解决。

9、通知

9.1 根据本合同需要发出的全部通知以及双方的文件往来及与本合同有关的通知和要求等, 必须用书面形式, 可采用传真、邮寄、当面送交等方式传递。

9.2 一方变更通讯地址、电话、账号等, 应自变更之日起 3 日内, 以书面形式通知对方; 否则, 由未通知方承担由此而引起的相应责任。

10、合同的生效及其他

10.1 本合同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人签字并加盖公章后生效。

10.2 按照本合同规定的各项原则所订立的附属文件, 均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经双方协商一致, 双方可以更改、修订或补充本合同, 所有更改、修订或补充须经双方书面签署生效, 成为本合同不可分割的一部分。

10.3 本协议正本一式四份, 双方各持两份。

10.4 本协议生效后, 此前相同租赁标的的租赁合同废止。

<p>单位名称： (盖章)</p> <p>单位地址：</p> <p>法定代表人：</p> <p>委托代理人：</p> <p>电 话：</p> <p>传 真：</p> <p>开户银行：</p> <p>账 号：</p> <p>邮政编码：</p>	<p>单位名称： (盖章)</p> <p>单位地址：</p> <p>法定代表人：</p> <p>委托代理人：</p> <p>电 话：</p> <p>传 真：</p> <p>开户银行：</p> <p>账 号：</p> <p>邮政编码：</p>
--	--

签订时间：2021年1月1日

孟国用(2014)第 182 号

土地使用权人	洛阳隆华传热节能股份有限公司		
座 落	孟津县麻屯镇董村境内、小浪底专用线东侧		
地 号		图 号	I49G030070
地类(用途)	工业用地	取得价格	1920000
使用权类型	出让	终止日期	2059年8月27日
使用权面积	58716.35 M ²	其中 独用面积	M ²
		分摊面积	M ²

图一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和《中华人民共和国城市房地产管理法》等法律法规，为保护土地使用权人的合法权益，对土地使用权人申请登记的本证所列土地权利，经审查核实，准予登记，颁发此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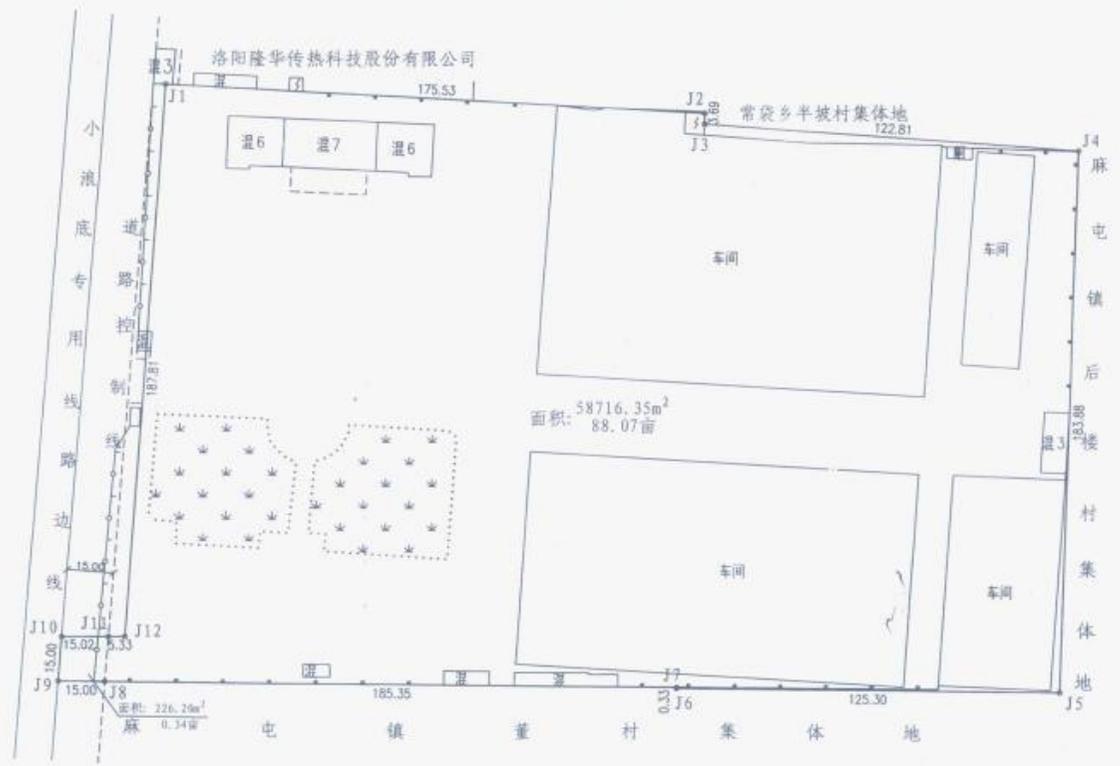
孟津县 人民政府 (章)

2014 年 11 月 5 日

孟津县

洛阳隆华传热节能股份有限公司宗地图

1:1500



说明:
 总面积为: 58942.55m², 88.41亩
 其中: 道路控制面积: 226.20m², 0.34亩,
 建设用地面积: 58716.35m², 88.07亩。

注: 1. 本图采用1980西安坐标系
 2. 本宗地建筑容积率为60.99%,
 3. 本宗地建筑密度为43.47%,
 4. 本宗地建筑占地面积为25621.25m²。

孟津县金士勘察测绘队			
绘图	赵莹莹	审核	郭攀
校核	戎向超	审定	赵莹莹
项目负责人	刘文伟	日期	2014年10月21日

项目入驻情况说明

洛阳丰联科绑定技术有限公司年产200吨超宽高纯高密钼平面溅射靶材项目位于孟津区先进制造业开发区空港园区。主要建设内容:项目拟投资1800万元,租赁洛阳隆华传热节能股份有限公司(隆华科技集团洛阳股份有限公司)6号车间东侧部分3300平方米,年产200吨超宽高纯高密钼平面溅射靶材。工艺流程:外购高纯钼粉-混粉-冷等静压(外协)-烧结-轧制(外协)-机加工(车、磨、铣)-清洗-绑定-烘干-包装;主要设备清单:电炉、水切割机、龙门铣床加工中心、数控车床、数控磨床、清洗机、冷却塔、混料机、烘干机等。

该项目用地性质为工业用地,符合我镇规划及产业发展定位,同意洛阳丰联科绑定技术有限公司前去办理年产200吨超宽高纯高密钼平面溅射靶材项目入驻我镇(2023年10月已在开发区备案,项目代码:2311-410308-04-05-444089)。企业承诺按常袋镇新规划要求,如需搬迁(拆迁)应积极配合进行处理。此证明仅限用于办理环评手续使用。

洛阳市孟津区常袋镇人民政府

2025年4月27日



委托加工合同

合同编号: WX-2024060甲方: 洛阳丰联科绑定技术有限公司乙方: 丰联科光电(洛阳)股份有限公司

甲乙双方秉持诚实信用、平等互利的原则,就甲方委托乙方承揽加工甲方定做产品业务,经双方充分磋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本合同的主要内容是由甲方提供原料(物料),乙方以自有设备、工艺、技术等生产优势承揽加工,并按照双方确认的产品规格完成加工,交付加工成品,甲方支付乙方相应的费用。

一、名词释义:

本合同及本合同附件、附表所称的下列术语,均以本条释义为准。

成品率/合格率:指按照双方确认的加工成品规格,乙方完成加工工作后,交付的合格成品总重量在甲方提供给乙方该批次原料(物料)总重量中的占比。

实收率:指乙方交付的加工成品及退回的边角料、原料(物料)的总重量,在甲方提供给乙方该批次的原料(物料)总重量中的占比。

边角料:指乙方加工产品过程中,在原定计划、设计内、加工过程中没有完全应用(或损耗)的,且无法再用于加工该产品的合理的剩余废、碎料及下脚料。

当批次/该批次/单批次:指甲方单次发出要约并交付给乙方一定数量的原料(物料),乙方承诺按照相应的技术要求开展加工业务,完成加工、交付工作成果。

烧结:指乙方以自有烧结炉将甲方交付的原料(物料)加工成双方确认的规格。

轧制:指乙方以自有设备将甲方交付的原料(坯料)加工成双方确认的规格。

机加工:指乙方以自有机械设备对甲方交付产品工件的外形尺寸加工成双方确认的规格。

二、加工类型、期限和范围:

1、本合同加工业务类型为:轧制加工,合同期限自2024年3月12日起,至2027年3月11日;

2、本合同为三年度合作合同,合同期内的单批次加工业务所用原料(物料)、数量、产品交付要求、交期等,双方另行制单(表)进行书面确认;



3、技术标准：详见技术规范性文件、图纸等本合同附件、附表、图纸等。

三、交付与验收

1、乙方交付的加工成品应符合双方约定的质量标准，成品率/合格率、实收率应达到约定比率；乙方完成当批次加工后交付甲方进行验收。甲方对加工成品检验后出具验收单，验收单中应载明成品数量、成品/合格率、实收数量、实收率等内容。

2、乙方交付的当批次单个或多个规格成品的成品率低于约定成品率的，甲方有权扣除当批次加工业务的全部加工费，乙方除应当将该批次全部加工成品（含合格品和不合格品）交归甲方所有外，还应就该批次中全部不合格品价值的两倍向甲方赔偿；不合格成品的单倍价值计算方式为：成品粉质原料单价乘以不合格成品总重量；钼粉原料单价以下订单时“钼都贸易网”报价中值为准。

双方如就不合格品的处理意见达成退货重新加工或其他解决方案的，双方另行书面确认。

3、乙方完成当批次加工后的实收率低于约定实收率的，应按照重量差额部分的粉质原料价值的两倍向甲方承担赔偿责任；单倍粉质原料价值为：粉质原料单价乘以重量差额；钼粉原料单价以下订单时“钼都贸易网”报价中值为准。

4、如乙方未能及时足量的交付加工成品的，则无论逾期交付的数量多少，均按照每逾期一天按照合同金额的千分之一赔付迟延履行金。乙方如逾期超过15天仍未完成全部交付，甲方除计收前述迟延履行金外，另有权扣除该批次全部加工费用，并拒收其尚未交付部分成品，同时有权要求乙方就未交付部分数量的原料价值的三倍向甲方赔偿，赔偿标准按照本条第3款中粉质原料价值计算。

5、本合同所称的扣款、违约金、赔偿金、迟延履行金等均兼具补偿性违约金和惩罚性违约金的双重属性，可累计计算；本合同中的钼粉原料单价系双方结合近年来钼价波动情况和本合同的实际履行需要，所采用的折中数值。

四、双方的责任和义务

- (1) 原材料及包装材料均由甲方提供；
- (2) 乙方应保管好甲方的材料；
- (3) 乙方严格按照甲方的要求和技术标准生产加工，保证产品质量和交期；
- (4) 乙方在生产过程中发现原材料缺陷，达不到产品加工要求时，应及时与甲



方沟通，取得甲方情况确认并许可后方可继续进行加工，未征得同意前，擅自进行后续加工，出现的质量问题造成的损失由乙方负责；

(5) 由原材料问题引起的批量性质量问题，皆由甲方负责解决，与乙方无关；

(6) 尺寸超差、表面及外观缺陷等质量问题产生的损失由乙方承担；

(7) 乙方除应按及时足量交付加工成品外，其生产过程中产生的残靶头、边角废料、剩余原料（物料）等也应及时交还甲方。

(8) 在委托加工的过程中，甲方享有产品的知识产权权属，并且有权决定许可使用的范围，乙方不得未经甲方许可，私自生产或使用甲方委托加工的产品。如果乙方违反合同约定，擅自生产或使用甲方的产品，将构成侵权，需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五、其他

1、基于本合同而制定的加工品规格技术性文件、物料单、验收单、对账单等单据均是本合同的重要部分（或附件），与本合同具备同等效力。

2、本合同及项下其他各类单据如以微信、邮箱等电子方式传送的，与原件具备同等效力。

3、本协议一式两份，双方各执一份，未尽事宜由双方共同妥善协商解决，协商不能的争议管辖法院为甲方住所地人民法院。

甲方：洛阳丰联科排定技术有限公司 乙方：丰联科光电（洛阳）股份有限公司

经办人（签字）：

经办人（签字）：

2024年3月12日

2024年3月12日



委托加工合同

合同编号: WX-2024059

甲方: 洛阳丰联科绑定技术有限公司

乙方: 洛阳晶联光电材料有限责任公司

甲乙双方秉持诚实信用、平等互利的原则,就甲方委托乙方承揽加工甲方定做产品业务,经双方充分磋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本合同的主要内容是由甲方提供原料(物料),乙方以自有设备、工艺、技术等生产优势承揽加工,并按照双方确认的产品规格完成加工,交付加工成品,甲方支付乙方相应的费用。

一、名词释义:

本合同及本合同附件、附表所称的下列术语,均以本条释义为准。

成品率/合格率:指按照双方确认的加工成品规格,乙方完成加工工作后,交付的合格成品总重量在甲方提供给乙方该批次原料(物料)总重量中的占比。

实收率:指乙方交付的加工成品及退回的边角料、原料(物料)的总重量,在甲方提供给乙方该批次的原料(物料)总重量中的占比。

边角料:指乙方加工产品过程中,在原定计划、设计内、加工过程中没有完全应用(或损耗)的,且无法再用于加工该产品的合理的剩余废、碎料及下脚料。

当批次/该批次/单批次:指甲方单次发出要约并交付给乙方一定数量的原料(物料),乙方承诺按照相应的技术要求开展加工业务,完成加工、交付工作成果。

冷等静压:指乙方以自有冷等静压机将甲方交付的原料(物料)加工成双方确认的规格。

二、加工类型、期限和范围:

1、本合同加工业务类型为:冷等静压加工,合同期限自2024年3月12日起,至2027年3月11日;

2、本合同为三年度合作合同,合同期内的单批次加工业务所用原料(物料)、数量、交期等,双方另行制单(表)进行书面确认;

3、技术标准:详见技术规范文件、图纸等本合同附件、附表、图纸等;

三、交付与验收

1、乙方交付的加工成品件应符合双方约定的质量标准,成品率/合格率、实

收率应达到约定比率；乙方完成当批次加工后交付甲方进行验收。甲方对加工成品检验后出具验收单，验收单中应载明成品数量、成品/合格率、实收数量、实收率等内容。

2、乙方交付的当批次单个或多个规格成品的成品率低于约定成品率的，甲方有权扣除当批次加工业务的全部加工费。

双方如就不合格品的处理意见达成退货重新加工或其他解决方案的，双方另行书面确认。

3、乙方完成当批次加工后的实收率低于约定实收率的，应按照重量差额部分价值的两倍向甲方承担赔偿责任。

4、如乙方未能及时足量的交付加工成品的，则无论逾期交付的数量多少，均按照每逾期一天按照合同金额的千分之一赔付迟延履行金。乙方如逾期超过15天仍未完成全部交付，甲方除计收前述迟延履行金外，另有权扣除该批次全部加工费用，并拒收其尚未交付部分成品，同时有权要求乙方就未交付部分数量的原料价值的三倍向甲方赔偿，赔偿标准按照本条第3款中粉质原料价值计算。

5、本合同所称的扣款、违约金、赔偿金、迟延履行金等均兼具补偿性违约金和惩罚性违约金的双重属性，可累计计算。

四、双方的责任和义务

- (1) 原材料及包装材料均由甲方提供；
- (2) 乙方应保管好甲方的材料；
- (3) 乙方严格按照甲方的要求和技术标准生产加工，保证产品质量和交期；
- (4) 乙方在生产过程中发现原材料缺陷，达不到产品加工要求时，应及时与甲方沟通，取得甲方情况确认并许可后方可继续进行加工，未征得同意前，擅自进行后续加工，出现的质量问题造成的损失由乙方负责；
- (5) 由原材料问题引起的批量性质量问题，皆由甲方负责解决，与乙方无关；
- (6) 尺寸超差、表面及外观缺陷等质量问题产生的损失由乙方承担；
- (7) 乙方除应按及时足量交付加工成品外，其生产过程中产生的残靶头、边角废料、剩余原料（物料）等也应及时交还甲方。
- (8) 在委托加工的过程中，甲方享有产品的知识产权权属，并且有权决定许可使用的范围，乙方不得未经甲方许可，私自生产或使用甲方委托加工的产品。如



果乙方违反合同约定，擅自生产或使用甲方的产品，将构成侵权，需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五、其他

1、基于本合同而制定的加工品规格技术性文件、物料单、验收单、对账单等单据均是本合同的重要部分（或附件），与本合同具备同等效力。

2、本合同及项下其他各类单据如以微信、邮箱等电子方式传送的，与原件具备同等效力。

3、本协议一式两份，双方各执一份，未尽事宜由双方共同妥善协商解决，协商不能的争议管辖法院为甲方住所地人民法院。

甲方：洛阳丰联科绑定技术有限公司 乙方：洛阳晶联光电材料有限责任公司

经办人（签字）：

经办人（签字）：

2024年3月12日

2024年3月12日



孟津县环境保护局

关于洛阳丰联科绑定技术有限公司年绑定 3000片金属靶材和1000片ITO靶材建设 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审批意见

孟环审(2019)173号

洛阳丰联科绑定技术有限公司：

你单位的《年绑定3000片金属靶材和1000片ITO靶材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报批版)》(以下简称《报告表》)已报我局，根据《报告表》结论与建议及专家技术审查意见，结合现场勘查，作出如下审批意见：

一、该项目符合国家产业政策，符合孟津县麻屯镇土地利用相关要求，选址合理，同意建设。

二、该项目位于洛阳空港产业集聚区隆华大道66号(麻屯镇)，总投资860万元，租赁洛阳隆华传热节能股份有限公司闲置厂房，将厂房分为原料区、绑定区、校正区、喷砂室等，配套建设环保设施。你单位应严格按照《报告表》要求落实各项环保措施，切实做到环保工程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入使用。如果建设项目的性质、规模、地点、生产工艺和环境保护措施五个因素中的一项或一项以上发生重大变动的，应重新报批。

三、你单位应向社会公众主动公开已经批准的《报告表》，并接受相关方的垂询。

四、你单位要严格按照环评《报告表》要求，落实各项污染

防治措施。重点做好以下工作：

1、研磨、喷砂过程产生的粉尘分别经“集气系统+袋式除尘器+15米高排气筒”排放，颗粒物排放浓度和排放速率均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2二级排放标准要求。

2、超声波探伤仪运行过程中定期排放生产废水和生活污水进入隆华公司厂区的污水处理站，处理后满足《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表4三级标准，经市政污水管网进入常袋镇污水处理厂进一步处理。

3、噪声设备均置于车间内，并采取车间建筑隔声、基础减振等措施，东、西、北厂界噪声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3类标准。

4、一般工业固废分类收集，分别处置；按照《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及2013年修改单要求在厂区内设置危废暂存区，采取防雨、防风、防晒、防泄漏等措施，粘贴标签，专人负责，酒精包装瓶及擦拭布等经暂存后，定期委托有资质的危废单位处理；生活垃圾定期由环卫部门清理。

五、该项目涉及规划、土地、文物等事宜，以行政主管部门的意见为准。

六、项目主要污染物总量控制指标，以环保部门建设项目主要污染物总量指标核定表意见（项目编号：4103002572）为准。

七、项目竣工后，你单位须按《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规定的程序标准开展配套建设的环境保护设施验收，经验收合格后，方可投入生产；你单位应当依法向社会公开验收报告并报我局。

2019年12月6日



固定污染源排污登记回执

登记编号：91410322MA44PN2F26001Y

排污单位名称：洛阳丰联科绑定技术有限公司

生产经营场所地址：洛阳空港产业集聚区隆华大道66号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10322MA44PN2F26



登记类型：首次 延续 变更

登记日期：2025年06月05日

有效期：2025年06月05日至2030年06月04日

注意事项：

（一）你单位应当遵守生态环境保护法律法规、政策、标准等，依法履行生态环境保护责任和义务，采取措施防治环境污染，做到污染物稳定达标排放。

（二）你单位对排污登记信息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负责，依法接受生态环境保护检查和社会公众监督。

（三）排污登记表有效期内，你单位基本情况、污染物排放去向、污染物排放执行标准以及采取的污染防治措施等信息发生变动的，应当自变动之日起二十日内进行变更登记。

（四）你单位若因关闭等原因不再排污，应及时注销排污登记表。

（五）你单位因生产规模扩大、污染物排放量增加等情况需要申领排污许可证的，应按规定及时提交排污许可证申请表，并同时注销排污登记表。

（六）若你单位在有效期满后继续生产运营，应于有效期满前二十日内进行延续登记。



更多资讯，请关注“中国排污许可”官方公众微信号

项目信息自报情况一览

建设项目基本信息

企业基本信息

建设单位名称	洛阳中联科绑定技术有限公司	建设单位法人	张雷凤
代码类型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组织机构代码/营业执照号)	91410322MA44PN2F26
建设单位联系人	高建杰	固定电话(选填)	
手机号码	15937961870	电子邮箱	nianwenwen@lyfkb.com
建设单位所在地	河南洛阳孟津县	建设单位详细地址	洛阳空港产业集聚区隆华大道66号

建设项目基本信息

项目名称	年绑定3000片金属靶材和1000片ITO靶材建设项目	项目代码	2019-410322-41-03-038441
建设性质	新建	环评文件类型	报告表
行业类别(分类管理名录)	083-电子元件及电子专用材料制造	行业类别(国民经济代码)	C3985-电子专用材料制造
项目类型	污染影响类	工程性质	非线性
建设地点	河南洛阳孟津县空港产业集聚区隆华大道66号	中心坐标	东经 112度 21分 52秒 北纬 34度 45分 41秒
环评文件审批机关	孟津县环境保护局	环评审批文号	孟环审〔2019〕173号
环评批复时间	2019-12-06		
本工程排污许可证编号		排污许可批准时间	

机构名称	河南国阳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组织机构代码)	91410100MA44XUHYGK
运营单位	洛阳丰联科绑定技术有限公司	运营单位社会统一信用代码(或组织机构代码)	91410322MA44PN2F26
竣工时间	2019-12-26	验收监测时工况	无
调试起始时间	2020-01-02	调试结束时间	2020-01-09
验收报告公开起始时间	2020-04-27	信息公开	验收报告公开结束时间 2020-05-26
验收报告公开形式及载体	网站 https://www.eiabbs.net/forum.php?mod=viewthread&tid=278016&highlight=%B7%E1%C1%AA%BF%C6		

工程变动情况

工程内容	环评文件及批复要求	实际建设情况	变动情况及原因	是否属于重大变动	是否重新报批环境影响报告书(表)文件
项目性质	新建	新建	无	否	无
规模	年绑定3000片金属靶材和1000片ITO靶材	年绑定3000片金属靶材和1000片ITO靶材	无	否	无
生产工艺	靶材、背板-检查-预处理-绑定-校正、UT检查-研磨-喷砂-清洗-入库	靶材、背板-检查-预处理-绑定-校正、UT检查-研磨-喷砂-清洗-入库	无	否	无

环保设施或环保措施	废气：研磨粉尘设置2套袋式除尘器处理后通过1根15m高排气筒排放，喷砂粉尘设置2套袋式除尘器处理后通过1根15m高排气筒排放；废水：生产废水排至隆华公司污水处理站处理，生活污水排入隆华公司化粪池处理后排入隆华公司污水处理站处理，最后排入常袋镇污水处理厂处理；噪声：建筑噪声，基础减震；固体废物：一般固废采用收集桶收集，危险废物设置1个5m ² 的危险暂存间	废气：研磨粉尘设置2套袋式除尘器处理后通过1根15m高排气筒排放，喷砂粉尘设置2套袋式除尘器处理后通过1根15m高排气筒排放；废水：生产废水排至隆华公司污水处理站处理，生活污水排入隆华公司化粪池处理后排入隆华公司污水处理站处理，最后排入常袋镇污水处理厂处理；噪声：建筑噪声，基础减震；固体废物：一般固废采用收集桶收集，危险废物设置1个5m ² 的危险暂存间	无	否	无
其他	无	无	无	否	无

污染物排放量

污染物	现有工程（已建成）	本工程（本期建设的）	总体工程	总体工程（现有工程+本工程）				排放方式
	实际排放量	实际排放量	许可排放量	“以新带老”削减	区域平衡替代本工程削减	实际排放总量	排放增减量	
废水	水量（万吨/年）	0	0.03	0	0	0	0.030	间接排放 市政管网
	COD（吨/年）	0	0.012	0	0	0	0.012	
	氨氮（吨/年）	0	0.001	0	0	0	0.001	
	总磷（吨/年）	0	0	0	0	0	0.000	
	总氮（吨/年）	0	0	0	0	0	0.000	
废气	气量（万立方米/年）	0	0	0	0	0	0.000	/

	颗粒物 (吨/年)	0	0	0	0	0	0	0.000	/
	挥发性有机物 (吨/年)	0	0	0	0	0	0	0.000	/

环境保护设施落实情况

| 表1 水污染治理设施

序号	设施名称	执行标准	实际建设情况	监测情况	达标情况
1	依托隆华公司化粪池和污水处理站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表4三级标准	依托隆华公司化粪池和污水处理站	隆华污水处理站出口主要污染物最大排放浓度分别为: COD 41mg/L、氨氮 2.75mg/L、SS 11mg/L	达标

| 表2 大气污染治理设施

序号	设施名称	执行标准	实际建设情况	监测情况	达标情况
1	研磨工序袋式除尘器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2中二级标准	研磨工序袋式除尘器	研磨工序袋式除尘器粉尘最大排放浓度为8.1mg/m ³ , 排放速率为0.185kg/h	达标
2	喷砂工序袋式除尘器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2中二级标准	喷砂工序袋式除尘器	喷砂工序袋式除尘器粉尘最大排放浓度为8.5mg/m ³ , 排放速率为0.0441kg/h	达标

| 表3 噪声治理设施

序号	设施名称	执行标准	实际建设情况	监测情况	达标情况
----	------	------	--------	------	------

1	厂房隔声, 基础减震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2008) 标准3类	厂房隔声, 基础减震	东厂界昼间噪声值为53.1dB(A)、夜间噪声值为42.3dB(A), 西厂界昼间噪声值为56.3dB(A)、夜间噪声值为45.4dB(A), 北厂界昼间噪声值为53.5dB(A)、夜间噪声值为43.2dB(A)	达标
---	------------	--------------------------------------	------------	--	----

| 表4 地下水污染治理设施

| 表5 固废治理设施

序号	环评文件及批复要求	验收阶段落实情况	是否落实环评文件及批复要求
1	1个5m ² 危废暂存间	1个5m ² 危废暂存间	是

| 表6 生态保护设施

| 表7 风险设施

环境保护对策措施落实情况

	环评文件及批复要求	验收阶段落实情况	是否落实环评文件及批复要求
依托工程	项目生产废水和生活污水依托隆华公司化粪池和污水处理站	项目生产废水和生活污水依托隆华公司化粪池和污水处理站	是
环保搬迁	无	无	无
区域削减	无	无	无
生态恢复、补偿或管理	无	无	无
功能置换	无	无	无

工程建设对项目周边环境的影响

	是否达到验收执行标准
地表水	无
地下水	无
环境空气	无
土壤	无
海水	无
敏感点噪声	无

验收结论

	根据《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有关规定，请核实该项目是否存在下列情形：
<input type="checkbox"/> 1	未按环境影响报告书（表）及其审批部门审批决定要求建设或落实环境保护设施，或者环境保护设施未能与主体工程同时投产使用
<input type="checkbox"/> 2	污染物排放不符合国家和地方相关标准，环境影响报告书（表）及其审批部门审批决定或者主要污染物总量指标控制要求
<input type="checkbox"/> 3	环境影响报告书（表）经批准后，该建设项目的性质、规模、地点、采用的生产工艺或者防治污染、防止生态破坏的措施发生重大变动，建设单位未重新报批环境影响报告书（表）或环境影响报告书（表）未经批准
<input type="checkbox"/> 4	建设过程中造成重大环境污染未治理完成，或者造成重大生态破坏未恢复
<input type="checkbox"/> 5	纳入排污许可管理的建设项目，无证排污或不按证排污
<input type="checkbox"/> 6	分期建设、分期投入生产或者使用的建设项目，其环境保护设施防治环境污染和生态破坏的能力不能满足主体工程需要
<input type="checkbox"/> 7	建设单位因该建设项目违反国家和地方环境保护法律法规受到处罚，被责令改正，尚未改正完成
<input type="checkbox"/> 8	验收报告的基础资料数据明显不实，内容存在重大缺陷、遗漏，或者验收结论不明确、不合理

<input type="checkbox"/>	不存在上述情况
验收结论	合格
验收意见	验收意见.pdf





控制编号: ZLJL-29-04-2024 E/0
报告编号: DEJC-25(05W)-03-2025



检测报告

项目名称: 废气、废水、噪声检测

委托单位: 洛阳丰联科绑定技术有限公司

检测类型: 委托检测

报告日期: 2025年03月31日

河南德之誉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加盖检验检测专用章)

检 测 报 告 说 明

1. 本报告无公司检验检测专用章、章及骑缝未加盖“检验检测专用章”无效。
2. 报告内容需填写齐全，无审核签发者签字无效。
3. 由委托单位自行采集的样品，仅对接收样品负责。
4. 委托单位对检测结果如有异议，于报告完成之日起五个工作日内向我公司书面提出，同时归还原报告及预付复测费。
5. 本报告未经同意不得用于广告宣传。
6. 复制本报告中的部分内容无效。

河南德之誉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地 址： 河南省洛阳市洛龙区关林路与乐天街交会处中南高科洛阳智能装备创新港 6-2-101-2 层、3 层

电 话： 400-179-0379

网 址： www.dzyhjtc.com

邮 箱： dezhiyujiance@163.com

表 1

项目名称	废气、废水、噪声检测	检测类型	委托检测
委托单位	洛阳丰联科绑定技术有限公司	被测单位	洛阳丰联科绑定技术有限公司
样品来源	现场采样	采样时间	2025 年 03 月 25 日
检测分析日期	2025 年 03 月 25 日~29 日		
检测类别	检测项目	样品编号	样品状态
有组织废气	颗粒物	YQ2505W-01-(01~02)-(1~3)	/
无组织废气	颗粒物	WQ2505W-01-(01~04)-0325-(1~3)	/
废水	见表 2	FS2505W-01-0325-(1~3)	微浊,有轻微异味
噪声	噪声	S2504W-(01~04)-0325-(1~2)	/
检测内容	检测内容见表 2。		
检测分析方法及仪器	检测分析方法及仪器见表 3。		
质控措施	质量控制措施见表 4。		
检测分析结果	检测分析结果见表 5。		
检测分析人员	王腾跃、郭一豪、李绍钦、张诗琪、位金阁、张娜娜。		
备注	与 DEJC-25(04W)-03-2025 丰联科光电(洛阳)股份有限公司宽靶事业部同厂区、共厂界, 监测点位一致, 噪声监测结果共用。		
编制:	审核:	签发:	
沟沁	李菲菲		
日期: 2025.03.31	日期: 2025.03.31	日期: 2025.03.31	

表 2 检测内容

检测类型	检测点位	检测项目	检测频次
有组织 废气	喷砂工序除尘器排气筒出口	颗粒物	检测 1 个周期, 3 次/周期
	研磨工序除尘器排气筒出口		
无组织 废气	厂区上风向设 1 个监测点位, 下风向设 3 个监测点位	颗粒物	检测 1 天, 3 次/天
废水	废水总排口	pH 值、化学需氧量、氨氮、悬浮物	检测 1 天, 3 次/天
噪声	东、南、西、北厂界	厂界噪声	检测 1 天, 昼、夜间各检测 1 次

表 3 检测分析方法及仪器

类别	检测项目	检测方法及来源	检测仪器及型号	检出限
有组织 废气	颗粒物	固定污染源废气 低浓度颗粒物的测定 重量法 HJ 836-2017	电子天平 PT-104/35S	1.0mg/m ³
无组织 废气	颗粒物	环境空气 总悬浮颗粒物的测定 重量法 HJ 1263-2022	电子天平 PT-104/35S	/
废水	pH	水质 pH 值的测定 电极法 HJ 1147-2020	pH/mV/电导率/溶解氧测量仪 SX836 型	/
	化学需氧量	水质 化学需氧量的测定 重铬酸盐法 HJ 828-2017	滴定管	4mg/L
	氨氮	水质 氨氮的测定 纳氏试剂分光光度法 HJ 535-2009	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 TU-1810	0.025mg/L
	悬浮物	水质 悬浮物的测定 重量法 GB 11901-89	电子天平 FA2004B	/
噪声	厂界噪声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GB 12348-2008	多功能声级计 AWA5688	/

表 4 质量保证及质量控制

质量保证及质量控制措施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检测分析方法均采用国家有关部门颁布的现行有效标准(或推荐)分析方法; (2) 检测人员经过考核并持有合格证书; (3) 所有检测仪器经计量部门检定并在有效期内; (4) 废气检测时采样器在进入现场前对采样器流量计等进行校核,检测前后进行气密性检查; (5) 检测水样的采集、运输、保存、实验室分析和数据计算的全过程均按《环境水质监测质量保证手册》等的要求进行,选择的方法检出限满足要求;采样过程中采集一定比例的平行样;实验室分析过程使用标准物质、空白试验、平行双样测定等质控措施; (6) 噪声检测时使用经计量部门检定、并在有效使用期内的声级计,声级计在测试前后用标准发声源进行校准,测量前后仪器的灵敏度相差不大于 0.5dB(A); (7) 检测数据严格执行三级审核。
-------------	---

表 5-1

气象参数

采样日期	检测时间	气温 (°C)	气压 (kPa)	天气	风向	风速 (m/s)
2025.03.25	11:00-12:00	23.9	97.0	晴	西南	1.1
	14:10-15:10	29.1	96.8	晴	西南	1.3
	16:30-17:30	24.3	97.0	晴	西南	1.2

表 5-2

噪声检测结果

单位: dB(A)

检测点位	检测时间	样品编号	L _{eq}	
东厂界	2025.03.25	昼间	S2504W-01-0325-1	54
		夜间	S2504W-01-0325-2	43
南厂界		昼间	S2504W-02-0325-1	55
		夜间	S2504W-02-0325-2	44
西厂界		昼间	S2504W-03-0325-1	54
		夜间	S2504W-03-0325-2	44
北厂界		昼间	S2504W-04-0325-1	55
		夜间	S2504W-04-0325-2	43

表 5-3

废气有组织排放检测结果

采样日期	采样点位	样品编号	测次	标干流量 (m ³ /h)	颗粒物	
					排放浓度 (mg/m ³)	排放速率 (kg/h)
2025.03.25	喷砂工序除尘器排气筒出口	YQ2505W-01-01-1	1	10638	8.3	0.088
		YQ2505W-01-01-2	2	9874	7.8	0.077
		YQ2505W-01-01-3	3	9953	8.6	0.086
		均值		10155	8.2	0.084
	研磨工序除尘器排气筒出口	YQ2505W-01-02-1	1	13052	4.8	0.063
		YQ2505W-01-02-2	2	12426	5.2	0.065
		YQ2505W-01-02-3	3	13578	4.9	0.067
		均值		13019	5.0	0.065

表 5-4 废气无组织排放检测结果

采样日期	采样时间	采样点位	样品编号	颗粒物 (mg/m ³)	
				浓度	浓度最大值
2025.03.25	11:00-12:00	厂区上风向	WQ2505W-01-01-0325-1	0.245	0.329
		厂区下风向 1#	WQ2505W-01-02-0325-1	0.280	
		厂区下风向 2#	WQ2505W-01-03-0325-1	0.291	
		厂区下风向 3#	WQ2505W-01-04-0325-1	0.329	
	14:10-15:10	厂区上风向	WQ2505W-01-01-0325-2	0.251	0.342
		厂区下风向 1#	WQ2505W-01-02-0325-2	0.342	
		厂区下风向 2#	WQ2505W-01-03-0325-2	0.276	
		厂区下风向 3#	WQ2505W-01-04-0325-2	0.301	
	16:30-17:30	厂区上风向	WQ2505W-01-01-0325-3	0.257	0.333
		厂区下风向 1#	WQ2505W-01-02-0325-3	0.288	
		厂区下风向 2#	WQ2505W-01-03-0325-3	0.333	
		厂区下风向 3#	WQ2505W-01-04-0325-3	0.270	

表 5-5 废水检测结果

采样日期	样品编号	检测项目	单位	采样点位		
				废水总排口		
2025.03.25	FS2505W-01-0325-(1~3)	pH 值	无量纲	7.3	7.2	7.3
	FS2505W-01-0325-(1~3)-01	悬浮物	mg/L	32	29	34
	FS2505W-01-0325-(1~3)-02	化学需氧量	mg/L	80	82	76
	FS2505W-01-0325-(1~3)-02	氨氮	mg/L	3.66	4.21	4.05

河南省“三线一单”建设项目准入
研判分析报告

2025年06月12日

- 一、空间冲突.....
- 二、项目涉及的各类管控分区有关情况.....
- 三、环境管控单元分析.....
- 四、水环境管控分区分析.....
- 五、大气环境管控分区分析.....

一、空间冲突

经研判，初步判定该项目无空间冲突，最终结果以自然资源部门提供的为准。

二、项目涉及的各类管控分区有关情况

根据生态环境管控分区压占分析，建设项目涉及环境管控单元 1 个，生态空间分区 1 个，水环境管控分区 1 个，大气管控分区 1 个，自然资源管控分区 0 个，岸线管控分区 0 个，水源地 0 个，湿地公园 0 个，风景名胜区 0 个，森林公园 0 个，自然保护区 0 个。

三、环境管控单元分析

经比对，项目涉及 1 个河南省环境管控单元，其中优先保护单元 0 个，重点管控单元 1 个，一般管控单元 0 个，详见下表。

表 1 项目涉及河南省环境管控单元一览表

环境管控单元编码	环境管控单元名称	管控分类	市	区县	空间布局约束	污染物排放管控	环境风险防控	资源开发效率要求
ZH41030820001	洛阳孟津区先进制造业开发区	重点	洛阳市	孟津区	1、入驻项目应符合园区规划或规划环评的要求。 2、鼓励发展主导产业石油化、化工新材料、装备制造、氢能新能源等新兴产业，鼓励	1、加强有机废气防治，严格落实 VOCs 治理措施，新建涉 VOCs 项目，严格落实大气攻坚等文件要求。重点行业全面执行大气污染物特别排放限	1、化工园区应根据总体规划、功能分区和主要产品特性，建立满足突发环境事件等情形下应急处置需求的体系、预案、平台和专职应急救援队	1、企业及开发区应加大中水回用力度，建设再生水回用配套设施，提高再生水利用率。 2、企业应不断提高资源能源利用效率，新改扩建项

				<p>有利于产业链条共建、产品上下游互供的项目入驻。石化园区重点发展石油化工、新材料（化工）、配套工程及链条化项目；空港园区重点发展装备制造制造业及以科技服务业为主的现代服务业；华阳园区重点发展装备制造和化工新材料。</p> <p>3、不在化工园区认定范围内的现有化工企业，不再新增建设用地，鼓励其进行非化工类产品结构转型升级。</p> <p>4、禁止使用高 VOCs 含量的溶剂型涂料、油</p>	<p>值。新改扩建项目主要污染物排放应满足总量减排要求。</p> <p>2、完善配套污水管网，确保入区企业外排废水全部经管网收集后进入污水处理厂处理，出水执行《河南省黄河流域水污染物排放标准》（DB41/2087-2021）中的相关标准。洛阳石化分公司污水处理厂出水应符合行业等排放标准。</p> <p>3、新、改、扩建重点行业涉重点重金属项目应遵循重点重金属污染物排放“减量替代”原则，不满足重金属</p>	<p>伍，配备符合相关国家标准、行业标准要求的人员和装备。化工园区应按照有关规定建设园区事故废水防控系统，做好事故废水的收集、暂存和处理。化工园区应根据自身规模和产业结构需要，建立完善的生态环境监测监控和风险预警体系，相关监测监控数据应接入地方监测预警系统，减轻、预防黄河及湿地自然保护区水环境污染。</p> <p>2、建立开发区三级风险防范体系以及风险防范应急预案。</p>	<p>目的清洁生产水平应达到国内先进水平。</p>
--	--	--	--	---	--	--	---------------------------

					墨、胶粘剂的项目。	排放控制要求的建设项目不予审批。	涉及危化品的企业做好重点区域防渗、监控体系建设等风险事故防范措施。禁止事故废水或处理后的事故废水混入雨水管网排放。	
--	--	--	--	--	-----------	------------------	---	--

四、水环境管控分区分析

经比对，项目涉及1个河南省水环境管控分区，其中水环境优先保护区0个，工业污染重点管控区1个，城镇生活污染重点管控区0个，农业污染重点管控区0个，水环境一般管控区0个，详见下表。

表2 项目涉及河南省水环境管控一览表

水环境管控分区编码	水环境管控分区名称	管控分类	市	区县	空间布局约束	污染物排放管控	环境风险防控	资源开发效率要求
YS4103082210141	洛阳孟津区先进制造业开发区	重点	洛阳市	孟津区	禁止不符合开发区规划或规划环评的项目入驻。	完善配套污水管网，确保入区企业外排废水全部经管网收集后进入污水处理厂处理，出水执行《河南省黄河流域水污染物排放	1、化工园区应根据总体规划、功能分区和主要产品特性，建立满足突发环境事件等情形下应急处置需求的体系、预案、平台	企业及开发区应加大中水回用力度，建设再生水回用配套设施，提高再生水利用率。

					<p>标准》 (DB41/2087-2021)中的相关标准。洛阳石化分公司污水处理厂出水应符合行业等排放标准。</p>	<p>和专职应急救援队伍，配备符合相关国家标准、行业标准要求的人员和装备。化工园区应按照有关规定建设园区事故废水防控系统，做好事故废水的收集、暂存和处理。化工园区应根据自身规模和产业结构需要，建立完善的生态环境监测监控和风险预警体系，相关监测监控数据应接入地方监测预警系统，减轻、预防黄河及湿地自然保护区水环境污染。2、建立开发区三级风险防范体系以及风险</p>
--	--	--	--	--	---	---

							防范应急预案。涉及危化品的企业做好重点区域防渗、监控体系建设等风险事故防范措施。禁止事故废水或处理后的事故废水混入雨水管网排放。
--	--	--	--	--	--	--	--

五、大气环境管控分区分析

经比对，项目涉及1个河南省大气环境管控分区，其中大气环境优先保护区0个，高排放重点管控区1个，布局敏感重点管控区0个，弱扩散重点管控区0个，受体敏感重点管控区0个，大气环境一般管控区0个，详见下表。

表3 项目涉及河南省大气环境管控一览表

大气环境管控分区编码	大气环境管控分区名称	管控分类	市	区县	空间布局约束	污染物排放管控	环境风险防控	资源开发效率要求
YS4103082310001	孟津区先进制造业开发区	重点	洛阳市	孟津区	入驻项目应符合园区规划或规划环评的要求。鼓励发展主导产业石油化、化工、新材料、装备制造、氢能	严格执行污染物排放总量控制制度，采取调整能源结构、加强污染治理等措施，严格控制烟粉尘、二氧化	加快环境风险预警体系建设，健全环境风险单位信息库，严格危险化学品管理；完善园区级综合环境应急预	进一步优化能源结构，加快集中供热配套管网建设，逐步实现集中供热。

				<p>新能源等新兴产业，鼓励有利于产业链条共建、产品上下游互供的项目入驻。石化园区重点发展石油化工、新材料（化工）、配套工程及链条化项目；空港园区重点发展装备制造业及以科技服务业为主的现代服务业；华阳园区重点发展装备制造和化工新材料。不在化工园区认定范围内的现有化工企业，不再新增建设用地，鼓励其进行非化工类产品结构转型升级。禁止使用高VOCs含量</p>	<p>硫、氮氧化物、VOCs等大气污染物的排放。</p>	<p>案，有计划地组织应急培训和演练，全面提升园区风险防控和事故应急处置能力。</p>
--	--	--	--	--	------------------------------	---

					的溶剂型 涂料、油 墨、胶粘 剂的项目。			
--	--	--	--	--	-------------------------------	--	--	--